

啟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FEMCO STEEL TECHNOLOGY CO., LTD.

一〇八年度 年 報

本年報查詢之網址：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mops.twse.com.tw>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一〇九年五月十五日

一、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

姓名：黃振騰

職稱：總經理

電話：(05)221-2555

E-mail：warren.huang@fstshafts.com.tw

代理發言人

姓名：趙文綺

職稱：資深經理

電話：(05)221-2555

E-mail：marie.chao@fstshafts.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嘉義縣民雄鄉興南村工業一路 3 號

電話：(05)221-2555

工廠：嘉義縣民雄鄉興南村工業一路 3 號

電話：(05)221-2555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建國北路一段 96 號地下一樓

電話：(02)2504-8125

網址：<http://www.taishinbank.com.tw>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名稱：郭士華會計師、張字信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 11049 信義路五段 7 號 68 樓

電話：(02)8101-6666

網址：<https://www.kpmg.com.tw>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

<http://www.fstshafts.com.tw>

目 錄

壹、 致股東報告書.....	1
貳、 公司簡介.....	4
一、設立日期	4
二、公司沿革	4
參、 公司治理報告	6
一、組織系統	6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8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3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2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42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43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43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43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45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45
肆、 募資情形	46
一、資本及股份	46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51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51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51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51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52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52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52
伍、 營運概況	53
一、業務內容	53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59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	64
四、環保支出資訊	65
五、勞資關係	65
六、重要契約	66
陸、 財務概況	67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67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73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79
四、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合併財務報告	80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80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80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81
一、財務狀況	81
二、財務績效	82
三、現金流量	82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83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83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83
七、其他重要事項.....	85
捌、特別記載事項	86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86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87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87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87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訂，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87
附件一：最近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88
附件二：最近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146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感謝各位股東參加本公司股東大會，及對本公司之支持與鼓勵，在此謹就本公司一〇八年度經營情形及一〇九年度之營業計劃概要提供報告，說明如下：

一、108 年營業結果：

(一)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一〇八年度本公司努力致力於新產品 Graphite Iron 銷售市場開拓下，一〇八年度之合併營收淨額達 669,002 仟元，相較於一〇七年度之合併營收 580,416 仟元，成長 15%，營業利益為 34,456 仟元，基本每股盈餘為 0.55 元。

(二)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一〇八年度並未公開財務預測，故不適用。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受惠於一〇七年度新的 Graphite Iron 產品來搭配 Steel Shaft 的銷售，順應市場反應樂觀並於一〇八年陸續推出新產品 Graphite Iron 桿身「Max」及 Graphite Driver「Tour Driven」多樣化產品組合，以增加更多與客戶合作的機會，進而提升市場的佔有率，延續一〇七年度新產品效益至一〇八年度帶動營收較前一年度成長 15%，然一〇八年度營業外收入及支出較一〇七年度減少主要係第四季美元兌換台幣持續升值下對我司外銷佔比較高產生不利兌換損失所致。

1.財務收支

單位：新台幣仟元

分析項目 \ 年度	108 年度	107 年度	增(減)比率
營業收入淨額	669,002	580,416	15%
營業毛利	327,651	265,748	23%
營業利益	34,456	18,995	8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淨額	(862)	8,036	(111%)
稅前淨利	33,594	27,031	24%
本期淨利	23,004	23,965	(4%)

2.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

分析項目 \ 年度	108 年度	107 年度
權益報酬率(%)	3.48%	4.33%
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額比率(%)	8.02%	6.54%
純益率(%)	3.44%	4.13%
每股盈餘(元)	0.55	0.59

(四)研究發展狀況:

本公司經營團隊以深厚之機械製造、金屬材料製造加工背景跨足高爾夫球桿身之生產領域。從初期普通鐵桿供應商，經所有團隊不斷創新研發與改良符合各大廠的需求，晉身為國際品牌大廠之 OEM 及 ODM 球桿合作伙伴。

近幾年推出的 S-Taper 持續進化改變了高爾夫球桿身的性能與擊球觸感，在低後旋與更直更強勁的擊球下，仍保持揮桿過程中的穩定性；已獲得許多職業選手的使用並持續增長。目前仍著手進行研究與開發新型推桿，顛覆傳統打破既有推桿概念之復古改良式推桿；使推擊軌跡與擊球路徑更加穩定明確。

此外，本公司持續針對高爾夫球桿桿身製造與加工技術的研究與提升，持續提供新一代的高爾夫球桿桿身，也將持續運用扭力與重心匹配技術，平衡桿身輕量化與慣性控制效果，即使擊球控制力與輕量化效果無違和並增加擊球距離，以開發滿足使用者追求完美擊球需求之各式球桿桿身，並持續深耕及強化公司品牌的價值，發展第一家屬於台灣品牌製造之高爾夫球桿桿身。

(五)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對公司之影響:

高爾夫球運動與經濟發展程度息息相關，2019 年受惠中美貿易摩擦所帶來之高爾夫球品牌業者的轉單效應，同時在開發利基新產品上皆獲取顯著成果，以致銷售值呈現增長趨勢。然在 2020 年全球面臨新冠肺炎疫情影響，全球經濟景氣衰退，預估全年桿身出貨量將受影響。展望未來，在疫情趨於穩定下，受惠於全球健身風潮持續盛行，高爾夫球運動明星選手優異表現將帶動打球人口，以及 2021 年舉辦東京奧運納入高爾夫球運動的商機日漸發酵等因素，預估高爾夫用品需求將逐步回溫。

二、109 年營業計劃概要：

(一)年度經營方針

本公司為全球主要桿身生產廠商之一，同時為台灣第一大製造商，擁有專屬自有品牌，持續優化產品組合，提高品牌能見度，增加新產品搭配現有桿身銷售並與國際知名大廠，建立策略夥伴合作關係，開拓產品線與訂單來源，擴大市場占有率，並努力從銷售桿身思維走向客戶掌握市場動態，經營 KBS 品牌旗艦實體店，提供顧客更完整服務以增加競爭優勢，並符合市場潮流以維持本公司營收之成長。

(二)重要產銷政策

1. 導入流程 E 化作業，提升資訊透明與即時傳遞。
2. 改善生產線，加快生產流動速度，縮短交貨時間，並提高產出效率。
3. 改善生產環境及符合環保需求，以保障員工安全。
4. 持續進行製程、設備與生產流程之改善，提升生產效率與產品之競爭力。
5. 運用分工合作方式，視需求佈局生產合作伙伴，以尋求最佳競爭利基。
6. 產品線延伸及多元化經營，以分散風險。
7. 透過建置 KBS 品牌旗艦實體店，持續掌握市場銷售動態反饋公司持續改善並獲得客戶對於品牌之信賴及支持。

(三)未來公司展望

展望未來高爾夫市場仍將平穩持續成長，展望未來，啟坤仍秉持不斷優化產品組合及持續經營專屬自有品牌，不斷創新及研發更多新產品，同時近幾年推出之 KBS Graphite Hybrid、Iron 及 108 年推出之 Graphite Driver 產品預期需求將會明顯增加，公司更加努力經營本業及規劃朝上市櫃資本市場邁進，雖仍不免受到外在全球經濟景氣變化影響，但在股東仍不斷支持下，公司也持續朝經營品牌之路邁進，期許能創造企業之最大價值，並將經營成果回饋給各位股東。

敬祝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啟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莊宇龍



經理人：黃振騰



會計主管：許惠婷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65 年 5 月 18 日

二、公司沿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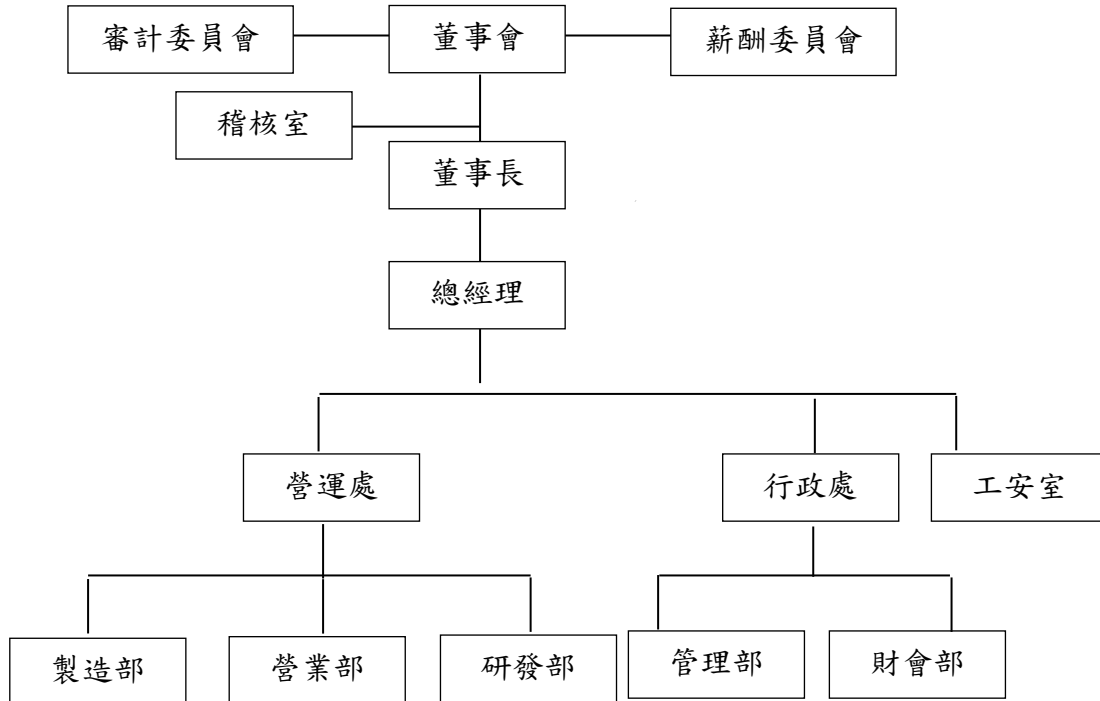
年度	項目
65 年	啟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成立於台北市，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2,000 千元，從事自行車、機車零件及機械設備之買賣。
79 年	遠東機械於嘉義民雄頭橋廠區成立高爾夫事業部。
81 年	遠東機械正式量產高爾夫球桿桿身。
84 年	啟坤辦理現金增資 3,000 千元，實收資本額增為 5,000 千元。
87 年	遠東機械增設生產線，成為亞洲主要的高爾夫球桿桿身製造廠。
91 年	辦理現金增資 40,000 千元，實收資本額增為 45,000 千元。
	啟坤開始銷售高爾夫球桿桿身。
	公司更名為啟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2 年	辦理 100,000 千元資產抵繳之增資，實收資本額增為 145,000 千元。遠東機械將高爾夫事業部之機器設備作價投資啟坤科技，成為持股 68.96% 之股東。啟坤科技正式跨入鐵製高爾夫球桿桿身製造。
	公司遷址至嘉義縣民雄鄉。
	分別於 1 月及 12 月辦理現金增資 20,000 千元及 5,000 千元，實收資本額增為 170,000 千元。
93 年	辦理盈餘轉增資 2,227 千元，實收資本額增為 172,227 千元。
95 年	成為世界知名運動品牌高爾夫球桿桿身主要供應商。
96 年	以「FST」與「KBS」兩個系列品牌行銷高爾夫球桿桿身。
97 年	推出採用慣量動能(MOI)設計之有節 KBS Tour 系列桿身，獲頂尖 PGA 職業選手指定選用。
100 年	購置新設備與擴充產能，成為全球前三大鐵桿身品牌製造商之一。
	推出低彈道、低後旋之無節 KBS C-Taper 系列桿身。
	辦理盈餘轉增資 34,445 千元，實收資本額增為 206,672 千元。
101 年	辦理盈餘轉增資 41,334 千元，實收資本額增為 248,006 千元。
102 年	盈餘轉增資 24,801 千元，實收資本額增為 272,807 千元。
103 年	辦理盈餘轉增資 61,109 千元，實收資本額增為 333,916 千元。
105 年	100%投資美國子公司 FST America Inc.。
106 年	推出碳纖維材質 KBS Tour Hybrid Prototype 系列桿身。
107 年	辦理現金增資 78,303 千元，實收資本額增為 412,219 千元。
	日本 Japan Brand Business Investment LLC 及 Global Growth Fund LLC 參與現金增資認股及受讓遠東機械部分持股，分別成為持股 16.75% 及 12.25% 之股東。遠東機械之持股比例降為 33.21%。
	員工認股權轉換發行新股 105 千股，實收資本額增為 413,269 千元。
	KBS 系列推出首支碳纖維 Iron 桿身「TGI」。

年度	項目
108 年	成立薪酬委員會、設置審計委員會。
	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股票公開發行及登錄興櫃交易。
	員工認股權轉換發行新股 548 千股，實收資本額增為 418,749 千元。
	美國子公司 FST America, Inc.於加州設立 KBS 品牌旗艦實體店。
	KBS 系列推出碳纖維 Driver「TD」。
109 年	3 月員工認股權轉換發行新股 8 千股，實收資本額增為 418,829 千元。
	KBS 分別於 2018 年及 2020 年獲選 NGF(National Golf Foundation) Top 100 Business in Golf。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名稱	各部門工作職掌
董事長	董事長為公司之法定代理人，依董事會之授權代表公司綜理一切業務及決策。
總經理室	1.公司經營理念、經營策略、經營目標之訂定。 2.經營目標之執行。 3.經營績效之評估、分析與改進。 4.轉投資事業之核定、監管、評估與執行。 5.執行董事會決議。
稽核室	執行內部稽核、風險評估、內部控制制度規劃與執行。衡量營運效率，並提供制度改善建議。
營運處	◆製造部:負責有關生產排程、產品製造、機台維護保養、產能及效率、檢驗、品質系統建立、倉儲及出貨等作業所需經之流程規劃與管理。 ◆營業部:包含進出口作業、客訴處理、產品策略發展等工作，以達到組織之銷售目標及達成客戶之滿意。 ◆研發部:有關產品與材料開發及各項生產技術、製程改善、專利建立及產線自動化相關規劃與執行。
行政處	◆管理部:綜管有關公司所有人力資源、勞資關係、環境衛生、庶務管理，並供資訊硬體及軟體網路和資料庫維護及企業應用系統開發維護，和原物料及設備及生產相關之採購。 ◆財會部:綜理有關財務、會計帳務處理、年度預算之規劃及審編等事項，負責公司資金調度、出納、帳務、財務報表分析、成本統計分析、各項申報、公告及股務作業、董事會及股東會作業。
工安室	綜管廠區安全衛生管理事務，預防發生職業災害消弭潛在風險因子加以控管，督導推動安全政策落實稽核執行，確保廠區消防與危險性機械設備檢查合格，辦理各項教育演練，保障提供員工安全舒適與健康友善職場環境。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09 年 4 月 28 日;單位:股;%

職稱 (註 1)	國籍 或註冊地	姓 名	性 別	選(就)任 日 期	任 期	初次 選任 日期 (註 2)	選 任 時 持有股份		現 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 年子女現在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 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 3)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 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 以內關係之其他 主管、董事或監察 人			備註 (註 4)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美國	莊宇龍	男	108.03.12	3	103.12.30	1,964,214	4.76	2,144,214	5.12	-	-	-	-	美國科羅拉多大學生物學系 遠東機械工業(股)公司副總經理 發得科技工業(股)公司總經理 Boss International,LLC 董事	發得科技工業(股)公司董事長 遠東機械工業(股)公司總經理 智能生產方案服務(股)公司 董事長	-	-	-	-
董事	日本	Japan Brand Business Investment LLC	-	108.03.12	3	107.03.02	6,921,852	16.79	6,921,852	16.53	-	-	-	-	-	-	-	-	-	-
	日本	代表人： Shintaro Tanahara	男				-	-	-	-	-	-	-	-	日本青山學院大學經濟學部 日本明治安田生命保險企業 金融部部長 日本極東證券(Kyotuto Securities)投資銀行部部長	日本極東證券(Kyotuto Securities)常務執行董事 日本 Tokyo Asset Solution 公司 專務執行董事	-	-	-	-
董事	中 華 民 國	遠東機械工業 股份有限公司	-	108.03.12	3	92.04.15	13,725,551	33.30	12,475,551	29.79	-	-	-	-	-	-	-	-	-	-
	中 華 民 國	代表人：劉祐辰	男				-	-	-	-	-	-	-	-	美國加州大學河濱分校企業 管理碩士 昆山銘珠機械工業(股)公司 總經理特助	遠東機械工業(股)公司監察人 祐珍家投資(股)公司監察人	-	-	-	-
董事	印度	Angshuman Ghosh	男	108.03.12	3	108.03.12	-	-	-	-	-	-	-	-	日本國際基督教大學文學部 日本雷曼兄弟控股公司股權 營運部副總經理 日本高盛銀行衍生性金融商品 營運部助理副總經理	日本 CGM 公司創辦人兼社長 日本 Japan Project Solutions 公司全球專案經理	-	-	-	-

職稱 (註 1)	國籍 或註冊地	姓 名	性 別	選(就)任 日 期	任 期	初次 選任 日期 (註 2)	選 任 時 持有股份		現 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 年子女現在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 股份		主要經 (學) 歷 (註 3)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 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 以內關係之其他 主管、董事或監察 人			備註 (註 4)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獨立 董事	中 華 民 國	陳品嘉	男	108.03.12	3	108.03.12	-	-	-	-	-	-	-	-	中興大學會計系 會計師國家考試及格 全亞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台中所總 經理 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仲裁業務委員會副主委	昱德會計師事務所註冊會計師 政和律師事務所稅務顧問	-	-	-	-
獨立 董事	中 華 民 國	李育錚	男	108.03.12	3	108.03.12	-	-	-	-	-	-	-	-	政治大學風險管理與保險研究所 碩士 律師國家考試及格 世紀法律事務所律師、協合法律 事務所律師、致遠法律事務所 律師	建業法律事務所合夥律師	-	-	-	-
獨立 董事	日本	Tadahito Kimura	男	108.03.12	3	108.03.12	-	-	-	-	-	-	-	-	日本國際基督教大學 Mon Music ON! TV 製作人 Music Ray'n 製作本部製作人	Music Ray'n 製作本部 A&R 製 作本部部長	-	-	-	-

註 1：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註明法人股東名稱)，並應填列下表一。

註 2：填列首次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時間，如有中斷情事，應附註說明。

註 3：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 4：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9 年 4 月 28 日

法人股東名稱(註 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註 2)	持股比率(%)
Japan Brand Business Investment LLC	1.FRC Japan Incorporated	9.10
	2.Japan Estate Co.,Ltd.	9.10
	3.Nihon Mirai Trust Co.,Ltd.	9.10
	4.Toshikan Co.,Ltd.	9.10
	5.Sando Kensetsu Inc.	9.10
	6.ARK Real Estate Co.,Ltd.	9.10
	7.Plat Form Co.,Ltd.	9.10
	8.I-Investment Co.,Ltd.	9.10
	9.Tokyo Asset Solution Co.,Ltd.	9.10
	10.J-Will International Co.,Ltd.	9.10
	11.Kyokuto Securities Co.,Ltd.	9.10
遠東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莊國欽	20.03
	2.莊國輝	17.87
	3.莊富美	13.19
	4.莊惠美	12.57
	5.莊邱淑惠	5.11
	6.Linkey Inc.(林可股份有限公司)	1.58
	7.銘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57
	8.莊宇龍	0.96
	9.莊張上珠	0.91
	10.莊愛薇	0.75

註 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填寫該法人股東名稱。

註 2：填寫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若其主要股東為法人者，應再填列下表二。

註 3：法人股東非屬公司組織者，前開應揭露之股東名稱及持股比率，即為出資者或捐助人名稱及其出資或捐助比率。

(2) 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09 年 4 月 28 日

法人名稱(註 1)	法人之主要股東(註 2)	持股比率(%)
Linkey Inc. (林可股份有限公司)	1.Kathleen Lin	33.34
	2.Kerry Lin	33.33
	3.Emily Lin	33.33
銘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莊惠美	38.70
	2.厚輝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3.35
	3.莊國欽	27.95

註 1：如上表一主要股東屬法人者，應填寫該法人名稱。

註 2：填寫該法人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

註 3：法人股東非屬公司組織者，前開應揭露之股東名稱及持股比率，即為出資者或捐助人名稱及其出資或捐助比率。

註 4：法人股東 Japan Brand Business Investment LLC 之股東資料無法取得，故未揭露其主要股東名單。

2.董事及監察人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之情形

姓名 (註 1)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 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2)												兼任其他公開 發行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商務、法 務、財 務、會計 或公司 業務所 須相關 科系公 私大專 校講師 以上	法官、檢察 官、律師、 會計師或 其他與公 司業務所 需之國家 考試及格 領有證書 之專門職 業及技術 人員	商務、法 務、財 務、會計 或公司 業務所 須之工 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莊宇龍			✓				✓		✓	✓	✓	✓	✓	✓	✓	✓	無
Japan Brand Business Investment LLC 代表人:Shintaro Tanahara			✓	✓	✓	✓	✓		✓	✓	✓	✓			✓	✓	無
遠東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劉祐辰			✓			✓	✓			✓	✓	✓			✓	✓	無
Angshuman Ghosh			✓	✓	✓	✓	✓		✓	✓	✓	✓	✓	✓	✓	✓	無
陳品嘉		✓	✓	✓	✓	✓	✓	✓	✓	✓	✓	✓	✓	✓	✓	✓	無
李育錚		✓	✓	✓	✓	✓	✓	✓	✓	✓	✓	✓	✓	✓	✓	✓	無
Tadahito Kimura			✓	✓	✓	✓	✓	✓	✓	✓	✓	✓	✓	✓	✓	✓	無

註 1：欄位多寡視實際數調整。

註 2：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 (1)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6) 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7) 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8)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20%以上，未超過 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9)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10)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11)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2)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與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9年4月28日；單位：股、%

職 稱 (註 1)	國 籍	姓 名	性 別	選(就)任 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 子女持有股 份		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 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 2)	目前兼任其他 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 之經理人			備註 (註 3)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黃振騰	男	108.09.01	40,000	0.10	-	-	-	-	政治大學公共行政系 振鍵產業(股)公司營業專員 啟坤科技(股)公司營業資深經理	發得科技工業 (股)公司監察人	-	-	-	-
行政處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趙文綺	女	108.09.01	38,000	0.09	-	-	-	-	政治大學財政系 美國岡薩加大學企研所碩士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公司六廠製造部課長 啟坤科技(股)公司總經理特別助理 啟坤科技(股)公司管理部經理	無	-	-	-	-
行政處 財會部副理	中華民國	許惠婷	女	109.01.01	16,000	0.04	-	-	-	-	逢甲大學會計系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組副理 遠東機械工業(股)公司財會部課長 倉佑實業(股)公司總經理室課長 啟坤科技(股)公司會計課課長	無	-	-	-	-
營運處 研發部副理	中華民國	黃柏升	男	109.01.01	20,000	0.05	-	-	-	-	中正大學企研所碩士 啟坤科技(股)公司研發課課長	無	-	-	-	-
營運處 製造部副理	中華民國	黃振益	男	109.01.01	5,000	0.01	-	-	-	-	中正大學企研所 吳鳳科技大學機械系 啟坤科技(股)公司製造課課長	無	-	-	-	-
稽核室課長	中華民國	黃中良	男	104.05.01	3,000	0.01	-	-	-	-	大同商業專科學校企管科 發得科技工業(股)公司稽核室課長	無	-	-	-	-
美國子公司 總經理	中華民國	鄭景陽	男	105.05.01	-	-	-	-	-	-	美國科羅拉多大學財務金融系 Boss International,LLC 總經理	無	-	-	-	-

註 1：應包括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以及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或協理者，不論職稱，亦均應予揭露。

註 2：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 3：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與董事長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時，應揭露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 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仟股; %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 C 及 D 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 10)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 及 G 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 10)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註 11)
		報酬(A)(註 2)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註 3)		業務執行費用(D)(註 4)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註 5)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註 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7)	
董事長	莊宇龍(附註 c)	-	-	-	-	289	289	570	570	3.73	3.73	5,646	13,064	-	-	52	-	52	-	28.50	60.75	-
董事	JAPAN BRAND BUSINESS INVESTMENT LLC 代表人：ShintaroTanahara (附註 c、d)																					
董事	Angshuman Ghosh(附註 c)																					
董事	遠東機械工業(股)公司 代表人：劉祐辰(附註 c)																					
董事	JAPAN BRAND BUSINESS INVESTMENT LLC 代表人：Angshuman Ghosh(附註 b)																					
董事	遠東機械工業(股)公司 代表人：莊國輝(附註 b)																					
董事	遠東機械工業(股)公司 代表人：莊惠美(附註 b)																					
董事	中盈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福興(附註 b)																					
董事	華南金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簡岳佐(附註 b)																					
董事	黃振騰(附註 b)																					
董事	陳宜珊(附註 b)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 等四項總額占 稅後純益之比 例 (註10)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 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 益之比例(%) (註10)		領取來自子 公司以外轉 投資事業或 母公司酬金 (註11)
		報酬(A) (註2)		退職 退休金 (B)		董事酬勞 (C)(註3)		業務執行費 用(D) (註4)				薪資、獎金及 特支費等(E) (註5)		退職退休金 (F)		員工酬勞(G) (註6)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7)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7)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7)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7)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7)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7)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7)			
獨立董事	陳品嘉(附註c)	638	638	-	-	-	-	-	-	2.77	2.77	-	-	-	-	-	-	-	2.77	2.77	-	
獨立董事	李育錚(附註c)																					
獨立董事	Tadahito Kimura (附註c)																					

1. 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董事之報酬不論營業盈虧，授權董事會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國內外業界水準議定之。
本公司對於獨立董事得訂與一般董事不同之合理薪資報酬。
- (2) 本公司章程中亦明訂不高於年度獲利之3%作為董事酬勞。依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之組織規程之規定，董事酬勞之給付依「董事及功能性委員會薪酬管理辦法」辦理，原則如下：①本公司除董事長外，一般董事無另外發放薪資。②本公司獨立董事同時擔任本公司功能性委員會委員，每月支領固定薪資。③本公司董事(含獨立董事)出席董事會或列席股東會每次支領車馬費。④本公司董事(含獨立董事)無另外發放離職金或提撥退休金。
2.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此情事。

*應請分別列示董事(非獨立董事之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相關資訊。

附註 a: 員工酬勞係按 107 年度實際配發比例計算 108 年度擬議配發金額。

附註 b: 108.03.12 臨時股東會提前改選解任。

附註 c: 108.03.12 臨時股東會選任。

附註 d: 董事 JAPAN BRAND BUSINESS INVESTMENT LLC 代表人：Shintaro Tanahara 於 107.03.02 是法人代表人身份當選，於 108.03.12 是以法人身份當選為法人董事的代表人。

董事酬金級距表(獨立董事)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 (A+B+C+D+E+F+G)	
	本公司(註 8)	財務報告表內 所有公司 (註 9) H	本公司(註 8)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 9) I
低於 1,000,000 元	陳品嘉、李育錚、 Tadahito Kimura	陳品嘉、李育錚、 Tadahito Kimura	陳品嘉、李育錚、 Tadahito Kimura	陳品嘉、李育錚、 Tadahito Kimura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	-	-	-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	-	-	-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	-	-	-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	-	-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3 人	3 人	3 人	3 人

董事酬金級距表(一般董事)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註 8)	財務報告表內所有公司 (註 9) H	本公司(註 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9) I
低於 1,000,000 元	莊宇龍、JAPAN BRAND BUSINESS INVESTMENT LLC 代表人：Shintaro Tanahara、Angshuman Ghosh、遠東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劉祐辰、JAPAN BRAND BUSINESS INVESTMENT LLC 代表人：Angshuman Ghosh、遠東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莊國輝、遠東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莊惠美、中盈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福興、華南金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簡岳佐、黃振騰、陳宜珊	莊宇龍、JAPAN BRAND BUSINESS INVESTMENT LLC 代表人：Shintaro Tanahara、Angshuman Ghosh、遠東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劉祐辰、JAPAN BRAND BUSINESS INVESTMENT LLC 代表人：Angshuman Ghosh、遠東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莊國輝、遠東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莊惠美、中盈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福興、華南金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簡岳佐、黃振騰、陳宜珊	JAPAN BRAND BUSINESS INVESTMENT LLC 代表人：Shintaro Tanahara、Angshuman Ghosh、遠東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劉祐辰、JAPAN BRAND BUSINESS INVESTMENT LLC 代表人：Angshuman Ghosh、遠東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莊國輝、遠東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莊惠美、中盈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福興、華南金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簡岳佐、陳宜珊	JAPAN BRAND BUSINESS INVESTMENT LLC 代表人：Shintaro Tanahara、Angshuman Ghosh、遠東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劉祐辰、JAPAN BRAND BUSINESS INVESTMENT LLC 代表人：Angshuman Ghosh、遠東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莊國輝、遠東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莊惠美、中盈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福興、華南金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簡岳佐、陳宜珊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	-	黃振騰	黃振騰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	-	-	-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	-	莊宇龍	-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	-	-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	莊宇龍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11 人	11 人	11 人	11 人

註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並分別列示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

註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員工酬勞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8：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9：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10：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11：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I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二)監察人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 及 C 等三項 總額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 (註 8)		領取來自 子公司以 外轉投資 事業或母 公司酬金 (註 9)
		報酬(A) (註 2)		酬勞(B) (註 3)		業務執行費用(C) (註 4)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監察人 (註a)	莊武雄	-	-	54	54	30	30	0.37	0.37	-
	遠東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劉祐辰									

註 a:本公司於 108.03 成立審計委員會並取代監察人之設置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7) D
低於 1,000,000 元	莊武雄、遠東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劉祐辰	莊武雄、遠東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劉祐辰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	-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	-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2 人	2 人

註 1：監察人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

註 2：係指最近年度監察人之報酬(包括監察人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監察人酬勞金額。

註 4：係指最近年度給付監察人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

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監察人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6：本公司給付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 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 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9：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監察人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公司監察人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監察人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別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 D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監察人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三)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 2)		退職退休金 (B)		獎金及特支費 等(C) (註 3)		員工酬勞金額(D) (註 4)				A、B、C 及 D 等四項總 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註 8)		領取來自子公 司以外轉投資 事業或母公司 酬金(註 9)
		本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 5)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總經理 (註 b)	莊宇龍	2,805	7,750	-	-	1,547	1,547	154	-	154	-	19.59	41.08	-
	黃振騰													

*不論職稱，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者(例如：總裁、執行長、總監...等等)，均應予揭露。

附註 a:員工酬勞係按 107 年度實際配發比例計算 108 年度擬議配發金額。

附註 b:因應組織調整董事長於 108.09.01 解除兼任總經理，並由黃振騰升任總經理。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註 6)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7)E
低於 1,000,000 元	黃振騰	黃振騰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	-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	-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莊宇龍	-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	莊宇龍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2 人	2 人

*不論職稱，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者(例如：總裁、執行長、總監...等等)，均應予揭露。

註 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上表(1-1)或或(1-2-1)及(1-2-2)。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 4：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 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6：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9：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 E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四)最近年度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8 年 12 月 31 日

	職稱 (註 1)	姓名 (註 1)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 益之比例(%)
經理人	董事長	莊宇龍	-	109	109	0.47
	總經理	黃振騰				
	資深經理	趙文綺				
	副理	蔡其達				
	會計主管	許惠婷				

註 1：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獲利分派情形。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經理人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3：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本會 92 年 3 月 27 日台財證三字第 0920001301 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 (1)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2)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3)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 (4)財務部門主管
- (5)會計部門主管
- (6)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註 4：若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有領取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除填列附表一之二外，另應再填列本表。

註 5：經理人之員工酬勞係按 107 年實際配發比例計算 108 年擬議配發數。

註 6：108 年度員工酬勞分配金額係為 109 年 03 月 31 日董事會通過金額，實際配發情形俟本年度股東會後進行分配。

(五)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告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分析項目	107 年度		108 年度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司
董事酬金總額占稅後 純益比例(%)	9.27	9.27	24.89	57.14
監察人酬金總額占稅 後純益比例(%)	0.65	0.65	0.36	0.36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 金總額占稅後純益之 比例(%)	18.23	48.45	6.39	6.39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董、監事酬勞已明訂於公司章程內；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為薪資及員工紅利，係依所擔任之職位、所承擔之責任與對本公司之貢獻程度，並參酌同業水準議定之；訂定酬金之程序，係依據公司章程及核決權限訂定之；本公司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已併同考量公司未來面臨之營運風險及其與經營績效之正向關聯性，以謀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108)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開會 9 次，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註 1)	實際出席(列)席 次數 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列)席 率%【B/A】 (註 2)	備註
董事長	莊宇龍	9	0	100	
董事	遠東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劉祐辰	6	1	85.71	108/3/12 選任，應出席 7 次。
董事	Japan Brand Business Investment LLC 代表人：Shintaro Tanahara	6	1	85.71	107/3/2 選任，應出席 7 次。
董事	Angshuman Ghosh	7	0	100	108/3/12 選任，應出席 7 次。
獨立董事	陳品嘉	7	0	100	108/03/12 選任，應出席 7 次。
獨立董事	李育錚	7	0	100	108/03/12 選任，應出席 7 次。
獨立董事	Tadahito Kimura	4	2	57.14	108/03/12 選任，應出席 7 次。
董事	Japan Brand Business Investment LLC 代表人：Angshuman Ghosh	2	0	100	107/3/2 選任，108/3/12 解任，應出席 2 次。
董事	中盈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福興	2	0	100	108/3/12 解任，應出席 2 次。
董事	華南金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簡岳佐	2	0	100	108/3/12 解任，應出席 2 次。
董事	陳宜珊	2	0	100	108/3/12 解任，應出席 2 次。
董事	黃振騰	2	0	100	108/3/12 解任，應出席 2 次。
監察人	遠東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劉祐辰	2	0	100	107/3/2 選任，108/3/12 選任董事，應出席 2 次。
監察人	莊武雄	1	0	50	108/3/12 解任，應出席 2 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14 條之3 所列事項。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並填列附表二(2)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不適用。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一)本公司已於108年4月16日董事會通過「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道德行為準則」、「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及「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以強化董事會職能與提升資訊透明度。

(二)本公司已依「公開發行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訂定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以資遵循。

(三)本公司於108年3月12日董事會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負責協助董事會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及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請參閱本年報第31頁。108年3月12日召開股東臨時會選任三位獨立董事成立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職能。

註 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 2：(1)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列)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列)席次數計算之。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 3 月 12 設置審計委員會，取代原監察人職責。

(2)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審計委員會開會 5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列席率(%) (B/A)(註)	備註
獨立董事	陳品嘉	5	0	100	108年3月12日股東臨時會選任三席獨立董事並成立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職能
獨立董事	李育錚	5	0	100	
獨立董事	Tadahito Kimura	3	2	6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審計委員會 開會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審計委員會決議 結果	意見處理
108.04.16	第一屆 第1次	107年度財務報表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108.04.16		107年度盈餘分配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108.04.16		107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108.04.16		修訂「取得處分資產管理辦法」、「背書保證作業管理辦法」、「資金貸與他人作業辦法」及「銷售及收款循環」部分條文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108.04.16		配合初次上櫃新股公開發行承銷相關法規，擬請原股東放棄認購上櫃前辦理之現金增資認股權利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108.08.08	第一屆 第2次	108年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108.10.22	第一屆 第3次	修訂「股務作業管理辦法」、「董事會議事運作管理辦法」、「誠信經營守則」部分條文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制訂「對子公司監控作業管理辦法」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108.12.26	第一屆 第4次	本公司及子公司109年合併預算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本公司109年度稽核計劃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109.03.31	第一屆 第5次	108年度財務報表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108年度盈餘分配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108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修訂「董事會議事運作管理辦法」部分條文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形。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溝通事項	溝通方式	溝通結果
1.年度財務報告	本公司召開審計委員會將視情況邀請簽證會計師、稽核主管及財會主管列席報告。	良好
2.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內部稽核主管定期將稽核報告及追蹤報告陳列予獨立董事查閱。	良好

註：

* 年度終了日前有獨立董事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 年度終了日前，有獨立董事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獨立董事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獨立董事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2.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於108年3月12日召開股東臨時會選任三名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並取消監察人制度，108年1月1日至108年3月12日選任三名獨立董事前，共召開2次(A)董事會，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B)	實際列席率(%) (B/A)	備註
監察人	遠東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劉祐辰	2	100	107/3/2 選任， 108/3/12 解任，應出席 2 次。
監察人	莊武雄	1	50	108/3/12 解任，應出席 2 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監察人認為如有必要時會與員工及股東以書信、電子E-mail等方式進行溝通對談。

(二)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1.稽核主管於稽核項目完成之次月向監察人提報稽核報告，監察人均無反對意見。

2.稽核主管列席公司定期性董事會並作成稽核業務報告，監察人均無反對意見。

3.監察人會與會計師針對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

4.在民國 108 年度之相關溝通上，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並無意見不一致。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為建立良好之公司治理制度並健全公司經營，本公司參考「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制定本公司之「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經 108 年 4 月 16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	尚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尚無重大差異。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一)本公司已設置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制度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相關問題，以確保股東權益。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二)本公司聘有專業股務代理機構及設有股務承辦人員，負責處理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 10%以上大股東之股務作業，尚能掌握主要股東及其異動情形，並按月於證期局指定公開資訊觀測站網站申報。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三)本公司與關係企業之財務業務往來，係依相關法令規定及本公司所訂定之有關內部控制制度予以辦理。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四)本公司訂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並加強相關法令之教育宣導，藉以防範內線交易，保障投資人及維護本公司權益。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尚無重大差異。
(一)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		(一)本公司於「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明定董事會成員多元化，董事會成員以不同專業背景工作領域及經營管理實務，以健全本公司董事會之結構，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共七席董事(含三席獨立董事)，董事專業知識及技能背景涵蓋產業、財會及律師等多層面並具備執行職務所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二)本公司為健全決策功能及強化管理機制，已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根據目前總體營運狀況，尚未需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未來將視實際需求評估設置。	
				未來將依循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建立相關機制。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	(三)本公司尚未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惟董事會之運作皆遵循「董事會議事規則」辦理，且針對董事出席率及進修時數等追蹤，未來將視需求評估設置，目前依法令規定每年採自評作為其評估方式。	未來將依循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建立相關機制。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四)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為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之郭士華會計師及張字信會計師，皆非關係人，與本公司無利害關係，並嚴守獨立性。	尚無重大差異。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本公司設置治理兼職單位或人員負責公司治理董事會、辦理董事遵循法令之相關課程及股東會會議事錄及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事項。	尚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相關聯繫資訊均依規定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並公告財務及股務相關資訊。公司並已設置對外網站新增投資人及公司治理專區，針對利害關係人如有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可妥適回應。	尚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係委任專業代理機構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務代理部作為股務代理機構代辦各項股務事宜。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七、資訊公開				尚無重大差異。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一)本公司各項資訊均採透明化，可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查公司各項資訊，已設置公司網站建置「投資人」專區，揭露本公司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及其他相關重大資訊等資料。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二)本公司已指定專人負責公司各項資訊之蒐集及揭露，並已依規定設置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以確保可能影響股東及利害關係人決策之資訊，能夠及時予以允當揭露。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三)本公司為興櫃公司，適用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四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並於規定期限前完成並申報第二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一)員工權益及僱員關懷：本公司依勞基法及勞工退休金條例落實退休金制度，已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推動各項福利措施及活動，訂有各項管理辦法及工作規則以維護員工權益。 (二)投資者關係：透過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充分揭露資訊讓投資人瞭解公司營運狀況，並透過股東會及發言人與投資者溝通。 (三)供應商關係：本公司與供應商已建立密切良好合作關係外，亦定期對主要供應商進行評鑑，以確保交期及品質，並與其保持良好之互動關係。 (四)利害關係人權利：利害關係人得與公司進行溝通、建言，以維護應有之合法權益。 (五)董事進修之情形：本公司不定期為董事提供適當之進修課程，詳請參閱第 29 頁表一「本公司 108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進修情形」。 (六)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專注於本業，配合相關法令執行各項政策推動，已建立完備之內控制度並執行，以期降低並避免任何可能之風險。 (七)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設有營運部門，與客戶間維持良好的供貨關係。對客戶品質政策，包括研發創新、持續改善、快速對應、客戶滿意、對客戶訂單準時達交，及產品售後皆有專責人員持續溝通解決問題。 (八)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尚未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目前規劃中。	尚無重大差異。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未列入受評公司者無需填列)：本公司並非公司治理受評鑑公司，故尚未出具公司治理報告書。				

註：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表一：本公司 108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進修情形：

人員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董事長 莊宇龍	108.02.1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以及證交法下公司與董監之義務與責任	3 小時
	108.08.0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常用財務比率分析	3 小時
	108.08.0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解讀 IFRS 財務報表	3 小時
	108.12.2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Insider Trading - Legal Liabilities and Cases Studies in Taiwan	3 小時
法人董事 代表人 Shintaro Tanahara	108.02.1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以及證交法下公司與董監之義務與責任	3 小時
	108.08.0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常用財務比率分析	3 小時
	108.08.0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解讀 IFRS 財務報表	3 小時
	108.12.2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Insider Trading - Legal Liabilities and Cases Studies in Taiwan	3 小時
法人董事 代表人 劉祐辰	108.02.1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以及證交法下公司與董監之義務與責任	3 小時
	108.08.0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常用財務比率分析	3 小時
	108.08.0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解讀 IFRS 財務報表	3 小時
	108.12.2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Insider Trading - Legal Liabilities and Cases Studies in Taiwan	3 小時
董事 Angshuman Ghosh	108.02.1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以及證交法下公司與董監之義務與責任	3 小時
	108.08.0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常用財務比率分析	3 小時
	108.08.0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解讀 IFRS 財務報表	3 小時
	108.12.2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Insider Trading - Legal Liabilities and Cases Studies in Taiwan	3 小時
獨立董事 李育錚	108.03.1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	3 小時
	108.08.0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常用財務比率分析	3 小時

人員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獨立董事 李育錚	108.08.08	社團法人中華 公司治理協會	解讀 IFRS 財務報表	3 小時
	108.12.26	社團法人中華 公司治理協會	Insider Trading - Legal Liabilities and Cases Studies in Taiwan	3 小時
獨立董事 陳品嘉	108.03.12	社團法人中華 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	3 小時
	108.08.08	社團法人中華 公司治理協會	常用財務比率分析	3 小時
	108.08.08	社團法人中華 公司治理協會	解讀 IFRS 財務報表	3 小時
	108.12.26	社團法人中華 公司治理協會	Insider Trading - Legal Liabilities and Cases Studies in Taiwan	3 小時
獨立董事 Tadahito Kimura	108.03.12	社團法人中華 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	3 小時
	108.08.08	社團法人中華 公司治理協會	常用財務比率分析	3 小時
	108.08.08	社團法人中華 公司治理協會	解讀 IFRS 財務報表	3 小時
	108.12.26	社團法人中華 公司治理協會	Insider Trading - Legal Liabilities and Cases Studies in Taiwan	3 小時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註 1)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2)										兼任其 他公開 發行公 司薪資 報酬委 員會成 員家數	備註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 公 司 業 務 所 需 相 關 科 系 之 公 私 立 大 專 院 校 講 師 以 上	法官、檢 察官、律 師、會計 師或其他 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 國家考試 及格領有 證書之專 門職業及 技術人員	具有商 務、法務 、財務、 會計或 公司業 務所需 之工作 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獨立董事	陳品嘉		✓	✓	✓	✓	✓	✓	✓	✓	✓	✓	✓	✓	0	召集人
獨立董事	李育錚		✓	✓	✓	✓	✓	✓	✓	✓	✓	✓	✓	✓	0	
獨立董事	Tadahito Kimura			✓	✓	✓	✓	✓	✓	✓	✓	✓	✓	✓	0	

註 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 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6)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7)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8)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20%以上，未超過 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9)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10)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2.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職責：以專業客觀之地位，就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政策及制度予以評估，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供其決策之參考。

3.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經108年3月12日董事會委任為第一屆。

(2)本屆委員任期：108年3月12日至111年3月11日。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4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召集人	陳品嘉	4	0	100	經 108 年 3 月 12 日董事會委任為第 一屆薪資報酬委員
委員	李育錚	4	0	100	
委員	Tadahito Kimura	3	1	75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註：

(1)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五)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 企業社會責任實 務守則差異情形 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一、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註3)	✓		本公司於 109 年 3 月 31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修訂「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並列入民國 109 年股東常會報告事項。本公司尚未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惟本公司由行政管理部門於新進員工報到後，提供一般勞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另外本公司透過各項活動方式讓員工共同參與，期望透過相關宣導及教育訓練將企業社會責任落實於日常管理，未來將視公司發展需要及法令規定辦理。	未來將視實際需要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
二、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	本公司尚未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職單位，惟遵守相關法規與落實推動社會責任。本公司將依實際需要，於適當時機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及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	未來將視實際需要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三、環境議題				尚無重大差異。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一) 本公司對品質管理、環境保護等均有完整規範，已設置環保、工安及消防相關人員，定期執行消防安檢，並致力符合政府相關法令以落實及達成安全衛生管理目標。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二) 本公司提倡辦公室用紙再利用及無紙化作業：力求表單及文件電子化及推動資源回收及垃圾分類，以降低對環境所造成之負荷。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 企業社會責任實 務守則差異情形 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		(三) 本公司已設置環保、工安相關人員隨時注意溫室氣體排放之法令相關規定及遵循，以降低公司營運活動對氣候變遷之衝擊。	尚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		(四) 本公司隨時注意並適時調整公司營業場所及辦公室空調溫度及開放時間，以達到節能減碳的目標。	
四、社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一) 本公司之從業人員所依循之工作規則及管理辦法，均依照勞動基準法及相關法令所訂定，以保障員工合法權益。	尚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		(二) 本公司設有「工作規則」及「薪資管理辦法」明確載明相關獎勵及懲戒辦法，每季針對員工績效作考核。並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適時安排員工旅遊及其他各項員工福利。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三) 本公司定期檢修消防器材，定期舉辦防災演習，更提供員工年度健康檢查，落實提供員工安全健康之工作環境。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四) 本公司訂有年度教育訓練計劃，並依規定辦理教育訓練，以充實員工專業與管理技能。	
(五) 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五) 本公司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對產品與服務行銷均清楚標示。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		(六) 本公司均仔細評估供應商，並清楚了解供應商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 企業社會責任實 務守則差異情形 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本公司尚未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惟公司訂有「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遵守相關法令規定及落實推動企業社會責任。未來將依公司發展需要及法令規定辦理。	未來將視實際需要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以遵循國際準則及相關法令規定。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已於108年4月16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制定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並考量公司現況與相關法規，循序漸進方式予以落實並加強宣導執行，並無重大差異情形。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本公司對於員工權益、供應商關係訂有相關管理辦法，尤為注重員工權益，亦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另配合政府政策提供任用殘障人士之工作就業機會。				

註1：運作情形如勾選「是」，請說明所採行之重要政策、策略、措施及執行情形；運作情形如勾選「否」，請解釋原因並說明未來採行相關政策、策略及措施之計畫。

註2：公司已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者，運作情形得註明查閱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方式及索引頁次替代之。

註3：重大性原則係指有關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對公司投資人及其他利害關係人產生重大影響者。

(六)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尚無重大差異。
(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		(一) 本公司於 108 年 10 月 22 日及 109 年 3 月 31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修訂「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並列入民國 109 年股東常會報告事項。	
(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		(二) 本公司依據相關法令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及「道德行為準則」對於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之營業活動均採行防範措施，另為確保誠信經營之落實，本公司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人員定期查核各項制度遵循之情形並向董事會報告。	
(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		(三) 本公司依據相關法令訂定「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及「道德行為準則」，建立公司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及健全發展。	
二、落實誠信經營				尚無重大差異。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		(一) 本公司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契約中皆訂有誠信行為之條款，以免有不誠信行為。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		(二) 本公司由稽核單位於日常稽查中負責執行，於 108 年 10 月 22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修訂「誠信經營守則」，並列入民國 109 年股東常會報告事項。未來將落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		(三) 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中已明定防止利益衝突及迴避相關政策以利遵循。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 誠信經營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		(四) 本公司已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人員定期查核前項制度遵行情形。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五) 本公司各部門依據每年需求提出預算，並提供員工不定期外部及內部專業訓練課程，以提供員工對誠信行為之認知。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尚無重大差異。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		(一) 本公司設有員工投訴信箱，員工發現有違反法令規章或道德行為準則之行為時，公司會有專人呈報處理，依違反之情節嚴重性由總經理與管理部共同議定後予以相對應之懲戒與處分。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		(二) 本公司已建立內部溝通管道，並由人資課負責處理相關事務，並對於相關資訊採保密機制進行。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三) 本公司為保護檢舉人，由管理部統籌負責，防止檢舉人遭受不當處置。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公司於 108 年 10 月 22 日及 109 年 3 月 31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修訂「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並列入民國 109 年股東常會報告事項。未來將適時評估將相關誠信經營資訊納入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	尚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依據誠信經營守則遵守相關規定並無重大差異情形。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無。				

註 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目前已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董事會議事規則、股東會議事規則、誠信經營守則及符合公司行業特性的內控制度及各項管理辦法，以落實公司之治理及運作。相關規章及辦法可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本公司網站投資人專區查詢。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無。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內部控制聲明書：

啟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9年03月31日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三十一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七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啟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簽章

總經理：



簽章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此情形。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此情形。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108/01/01~109/5/15(刊印日)止股東會之重要決議：

會議名稱	日期	重要決議
股東臨時會	108.03.12	1.105 年度重編後個體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案 2.106 年度重編後個體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案 3.本公司章程修訂案 4.修訂「董事監察人選任作業程序」案 5.全面改選董事(含獨立董事)案 6.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限制案
股東常會	108.06.26	1.107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2.107 年度盈餘分配案 3.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管理辦法」部分條文案 4.修訂「背書保證作業管理辦法」部分條文案 5.修訂「資金貸與他人作業辦法」部分條文案 6.本公司申請股票上櫃案 7.配合初次上櫃新股公開承銷相關法規，擬請原股東放棄認購上櫃前辦理之現金增資認股權利案

2.108/01/01~109/5/15(刊印日)止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會議名稱	日期	重要決議
董事會	108.01.16	1.修訂本公司章程案 2.本公司申請登錄興櫃案 3.配合本公司登錄興櫃作業，擬辦理股票全面換發無實體等相關作業案 4.本公司擬修訂「董事監察人選任作業程序」案 5.訂定「獨立董事職責範疇規則」案 6.設置「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7.訂定本公司員工認股權憑證換發普通股增資基準日案 8.全面改選董事(含獨立董事)案 9.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限制案 10.召開本公司 108 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相關事宜案
董事會	108.02.14	1.訂定「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2.確認獨立董事候選人資格案
董事會	108.03.12	1.選任董事長案 2.委任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案
董事會	108.04.03	1.召集本公司 108 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案

會議名稱	日期	重要決議
董事會	108.04.16	1.107 年度員工及董監酬勞分配案 2.107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3.107 年度盈餘分配案 4.107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5.本公司與各往來銀行 108 年續約案 6.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管理辦法」部分條文案 7.修訂「背書保證作業管理辦法」部分條文案 8.修訂「資金貸與他人作業辦法」部分條文案 9.修訂「銷售及收款循環」部分條文案 10.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案 11.訂定「道德行為準則」案 12.訂定「誠信經營守則」案 13.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案 14.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案 15.訂定「經理人薪資管理辦法」案 16.訂定「董事及功能性委員會薪資管理辦法」案 17.本公司申請股票上櫃案 18.為配合初次上櫃新股公開承銷相關法規，擬請原股東放棄認購上櫃前辦理之現金增資認股權利案
董事會	108.08.08	1.訂定本公司員工認股權憑證換發普通股增資基準日案 2.訂定本公司 108 年除息相關事宜案 3.本公司 108 年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案 4.本公司 107 年度董事酬勞分配案 5.本公司經理人 107 年度員工酬勞分配案 6.本公司向安泰銀行台南分行申請新增/續約綜合授信額度案 7.黃振騰資深經理升任本公司總經理及薪資報酬案 8.趙文綺副理升任本公司資深經理及薪資報酬案
董事會	108.10.22	1.訂定本公司員工認股權憑證換發普通股增資基準日案 2.本公司向玉山銀行申請授信額度案 3.修訂本公司「股務作業管理辦法」部分條文案 4.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運作管理辦法」部分條文案 5.修訂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部分條文案 6.制訂本公司「對子公司監控作業管理辦法」案 7.制訂本公司「申請暫停及恢復興櫃股票櫃檯買賣作業程序」案
董事會	108.12.26	1.訂定本公司員工認股權憑證換發普通股增資基準日案 2.本公司及子公司 109 年合併預算案 3.擬訂本公司 109 年度稽核計劃案 4.本公司向臺灣銀行嘉義分行申請授信額度案 5.本公司理級人事晉升及薪資報酬案 6.本公司經理人 108 年度年終獎金分配案

會議名稱	日期	重要決議
董 事 會	109.03.31	1.108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配案 2.108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3.108 年度盈餘分配案 4.108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5.訂定本公司員工認股權憑證換發普通股增資基準日案 6.本公司與各往來銀行 109 年續約/增貸案 7.本公司向彰化銀行東嘉義分行申請授信額度案 8.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9.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10.修訂「董事會議事運作管理辦法」部分條文案 11.修訂「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部分條文案 12.修訂「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部分條文案 13.修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部分條文案 14.修訂「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部分條文案 15.修訂「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部分條文案 16.召集本公司 109 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案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此情事。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總經理	莊宇龍	102.01.01	108.09.01	董事長解除兼任總經理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會計師公費資訊及級距表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郭士華	張字信	108.01.01~108.12.31	無

註：本年度本公司若有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者，應請分別列示其查核期間，及於備註欄說明更換原因。

公費級距表

金額單位：新台幣仟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V	V	V
2	2,000 千元(含) ~ 4,000 千元				
3	4,000 千元(含) ~ 6,000 千元				
4	6,000 千元(含) ~ 8,000 千元				
5	8,000 千元(含) ~ 10,000 千元				
6	10,000 千元(含) 以上				

1.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註2)	小計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郭士華	1,140	-	162	-	395	557	108.01 ~ 108.12	1.辦理移轉訂價報告 170千元 2.內控專審 225千元
	張字信								

註1：本年度本公司若有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者，應請分別列示查核期間，及於備註欄說明更換原因，並依序揭露所支付之審計與非審計公費等資訊。

註2：非審計公費請按服務項目分別列示，若非審計公費之「其他」達非審計公費合計金額25%者，應於備註欄列示其服務內容。

2.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給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此情事。

3.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事。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不適用。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此情事。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註1)	姓名	108年度		109年截至4月28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莊宇龍(註3)	151,000	-	29,000	-
董事	Japan Brand Business Investment LLC	-	-	-	-
董事	遠東機械工業(股)公司(註4)	(1,250,000)	-	-	-
董事	Angshuman Ghosh (註5)	-	-	-	-
獨立董事	陳品嘉 (註6)	-	-	-	-
獨立董事	李育錚 (註6)	-	-	-	-
獨立董事	Tadahito Kimura (註6)	-	-	-	-
大股東	Global Growth Fund LLC	-	-	-	-
總經理	黃振騰(註7)	10,000	-	-	-

職 稱 (註 1)	姓 名	108 年度		109 年截至 4 月 28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行政處資深經理	趙文綺(註 8)	20,000	-	-	-
行政處財會部副理	許惠婷(註 9)	13,000	-	-	-
營運處研發部副理	黃柏升(註 9)	-	-	-	-
營運處製造部副理	黃振益(註 9)	-	-	-	-
特別特理	蔡其達(註 10)	26,000	-	-	-

註 1：持有公司股份總額超過百分之十股東應註明為大股東，並分別列示。

註 2：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尚應填列下表。

註 3：原兼任總經理，於 108.09.01 解除兼任。

註 4：原任法人監察人，於 108.3.12 改任法人董事。

註 5：原為 Japan Brand Business Investment LLC 法人代表人，於 108.3.12 以自然人身份選任。

註 6：於 108.3.12 選任。

註 7：原任資深經理，於 108.09.01 升任總經理。

註 8：原任管理部副理，於 108.09.01 升任行政處資深經理。

註 9：組織調整原任財會部、研發部、製造部課長於 109.01.01 升任副理。

註 10：原任營運部副理，於 109.01.01 改任特別助理。

(二)股權移轉資訊：

108 年度及 109 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之股權移轉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彙總如下：無。

(三)股權質押資訊：無。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09 年 4 月 28 日;單位:股;%

姓名 (註1)	本人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 年子女持有 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合計持有 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 具有關係人或為配 偶、二親等以內之親 屬關係者，其名稱或 姓名及關係(註3)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名稱 (或姓名)	關係	
遠東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莊國輝	12,475,551	29.79	-	-	-	-	-	-	
	113,932	0.27	-	-	-	-	莊宇龍 莊愛薇	二親等內	
Japan Brand Business Investment LLC 負責人：Shintaro Tanahara	6,921,852	16.53	-	-	-	-	-	-	
	-	-	-	-	-	-	-	-	
Global Growth Fund LLC 負責人：Kiyoshi Fukazawa	5,060,728	12.08	-	-	-	-	-	-	
	-	-	-	-	-	-	-	-	
第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張清芳	2,448,000	5.84	-	-	-	-	-	-	
	-	-	-	-	-	-	-	-	
莊宇龍	2,144,214	5.12	-	-	-	-	莊國輝 莊愛薇	二親等內	
	-	-	-	-	-	-	-	-	
華南金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黃俊智	2,067,600	4.94	-	-	-	-	-	-	
	-	-	-	-	-	-	-	-	
莊愛薇	1,964,214	4.69	-	-	-	-	莊國輝 莊宇龍	二親等內	
	-	-	-	-	-	-	-	-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 司 負責人：張兆順	1,836,000	4.38	-	-	-	-	-	-	
	-	-	-	-	-	-	-	-	
台灣工銀柒創業投資股份有限 公司 負責人：葉瑞義	1,298,000	3.10	-	-	-	-	-	-	
	-	-	-	-	-	-	-	-	
中盈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黃百堅	1,248,000	2.98	-	-	-	-	-	-	
	-	-	-	-	-	-	-	-	

註 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 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率。

註 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不適用。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發行股本

109 年 4 月 28 日;單位：股、新台幣仟元

年月	發行價格 (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 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生效日期	文號
65.05	10,000	200	2,000,000	200	2,000,000	現金設立股本	無	65/05/18	執照字號：87943 號核准
84.05	10,000	300	5,000,000	500	5,000,000	現金增資 3,000 仟元	無	84/05/25	執照字號：87943 號核准
91.11	10	4,500,000	45,000,000	4,500,000	45,000,000	現金增資 40,000 仟元	無	91/12/17	府建商字第 091686085 號核准
92.01	10	14,500,000	145,000,000	14,500,000	145,000,000	財產抵繳 100,000 仟元	財產抵繳 (設備作價)	92/01/29	經授商字第 09201027310 號核准
92.01	10	16,500,000	165,000,000	16,500,000	165,000,000	現金增資 20,000 仟元	無	92/02/27	經授商字第 09201038480 號核准
92.12	10	17,000,000	170,000,000	17,000,000	170,000,000	現金增資 5,000 仟元	無	92/12/29	經授中字第 09233223090 號核准
93.09	10	17,800,000	178,000,000	17,222,700	172,227,000	盈餘轉增資 2,227 仟元	無	93/11/09	經授中字第 09332995400 號核准
100.10	10	30,000,000	300,000,000	20,667,240	206,672,400	盈餘轉增資 34,445 仟元	無	100/10/28	經授中字第 10032691310 號核准
101.10	10	30,000,000	300,000,000	24,800,688	248,006,880	盈餘轉增資 41,334 仟元	無	101/11/01	經授中字第 10132664260 號核准
102.10	10	30,000,000	300,000,000	27,280,757	272,807,570	盈餘轉增資 24,801 仟元	無	102/10/31	經授中字第 10233994480 號核准
103.12	10	50,000,000	500,000,000	33,391,647	333,916,470	盈餘轉增資 61,109 仟元	無	103/12/22	經授中字第 10333989450 號核准
107.02	26	50,000,000	500,000,000	41,221,919	412,219,190	現金增資 78,303 仟元	無	107/03/06	經授中字第 10733122230 號核准
107.11	17	50,000,000	500,000,000	41,326,919	413,269,190	員工認股權轉換 1,050 仟元	無	107/11/16	經授中字第 10733673780 號核准
108.01	17	50,000,000	500,000,000	41,447,919	414,479,190	員工認股權轉換 1,210 仟元	無	108/01/24	經授中字第 10833056710 號核准

年月	發行 價格 (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 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 產抵充股款者	生效日期	文號
108.03	10	60,000,000	600,000,000	41,672,919	416,729,190	提高核定股本 60,000 仟元	無	108/03/13	經授中字第 10833156640 號核准增加額 定資本額
108.09	17	60,000,000	600,000,000	41,672,919	416,729,190	員工認股權轉換 2,250 仟元	無	108/09/02	經授中字第 10833539940 號核准
108.11	17	60,000,000	600,000,000	41,812,919	418,129,190	員工認股權轉換 1,400 仟元	無	108/11/01	經授中字第 10833674550 號核准
109.01	17	60,000,000	600,000,000	41,874,919	418,749,190	員工認股權轉換 620 仟元	無	109/01/07	經授中字第 10933006400 號核准
109.04	17	60,000,000	600,000,000	41,882,919	418,829,190	員工認股權轉換 80 仟元	無	109/04/21	經授中字第 10933214050 號核准

註：1.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註：2.增資部分應加註生效（核准）日期與文號。

註：3.以低於票面金額發行股票者，應以顯著方式標示。

註：4.以貨幣債權、技術抵充股款者，應予敘明，並加註抵充之種類及金額。

註：5.屬私募者，應以顯著方式標示。

2.股份種類：

109年4月28日;單位:股

股 份 種 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通在外股份(註)	未發行股份	合 計	
普通股	41,882,919	18,117,081	60,000,000	本公司股票非屬上市或上櫃股票

3.總括申報制度募集發行有價證券：無。

(二)股東結構

109年4月28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計
人數	-	4	11	129	4	148
持有股數(股)	-	3,056,453	20,147,180	2,588,278	16,091,008	41,882,919
持股比例(%)	-	7.30	48.10	6.18	38.42	1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109年4月28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999	14	1,347	0.00
1,000~ 5,000	77	161,000	0.39
5,001~ 10,000	11	84,000	0.20
10,001~ 15,000	7	88,200	0.21
15,001~ 20,000	5	88,000	0.21
20,001~ 30,000	4	110,000	0.26
30,001~ 40,000	5	181,886	0.43
40,001~ 50,000	-	-	-
50,001~ 100,000	6	416,828	1.00
100,001~ 200,000	2	261,245	0.62
200,001~ 400,000	3	702,000	1.68
400,001~ 600,000	3	1,267,600	3.03
600,001~ 800,000	-	-	-
800,001~ 1,000,000	-	-	-
1,000,001 以上	11	38,520,813	91.97
合 計	148	41,882,919	100

註：普通股每股面額十元

(四) 主要股東名單：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109年4月28日；單位：股

股份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遠東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2,475,551	29.79
Japan Brand Business Investment LLC	6,921,852	16.53
Global Growth Fund LLC	5,060,728	12.08
第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448,000	5.84
莊宇龍	2,144,214	5.12
華南金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067,600	4.94
莊愛薇	1,964,214	4.69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836,000	4.38
台灣工銀柒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298,000	3.10
中盈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248,000	2.98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及股利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 年度		107年度	108年度	109年截至 3月31日
每股市價 (註1)	最高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最低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平均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每股淨值 (註2)	分配前	16.48	15.33	註(8)
	分配後	15.47	尚未分配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40,487	41,554
	每股盈餘 (註3)	調整前	0.59	0.55
		調整後	0.59	尚未分配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0.99724801	(註9)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
		資本公積配股	-	-
	累積未付股利(註4)		-	-
投資報酬 分析	本益比(註5)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本利比(註6)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7)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

註1：未上市櫃之股票不適用。

註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另，本公司為興櫃公司，109年第一季尚未經會計師查核(核閱)，故不予揭露。

註9：本公司於109年03月31日董事會決議不分派股利，惟尚待股東會決議。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並以不低於當年度盈餘之百分之十分派股東股利，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資本額 10%，得不予分配。本公司股利政策係考量本公司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並兼顧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當年度股東股利發放總額之百分之十。

2.本年度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本公司於 109 年 03 月 31 日董事會決議不分派股利，本案將俟民國 109 年 06 月 24 日股東常會決議。

3.預期股利政策將有重大變動說明：無此情事。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無此情事。

(八)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一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五為董事、監察人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2.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以當年度之獲利情況，依章程所定之成數範圍估列。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3.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 108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分配案，業經 109 年 3 月 31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並擬提 109 年 6 月 24 日股東常會報告，均以現金方式分派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各為 343 千元，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無差異。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無。

4.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 107 年度實際派發員工酬勞 819 仟元及董監酬勞 819 仟元，與董事會決議分配金額無差異。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此情形。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一)公司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應揭露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109 年 4 月 28 日

員工認股權憑證種類 (註 2)	第 一 次 (107 年) 員工認股權憑證 (註 5)
申報生效日期	不適用
發行(辦理)日期(註 4)	107.7.26
發行單位數	800 單位 (每單位可認購普通股 1,000 股)
發行得認購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1.94%
認股存續期間	107.9.26~110.7.25
履約方式(註 3)	發行新股支付
限制認股期間及比率(%)	屆滿二個月起最高可行使 100%之認股權利
已執行取得股數	661,000 股
已執行認股金額	11,237,000 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	139,000 股
未執行認股者其每股認購價格	17 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33%
對股東權益影響	本次尚未執行總股數 139,000 股，占目前已完成變更登記之實收資本額 41,882,919 股之 0.33%，稀釋效果尚屬有限，對股東權益尚無重大之影響。

註 1：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含辦理中之公募及私募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中之公募員工認股權憑證係指已經本會生效者；辦理中之私募員工認股權憑證係指已經股東會決議通過者。

註 2：欄位多寡視實際辦理次數調整。

註 3：應註明交付已發行股份或發行新股。

註 4：發行（辦理）日期不同者，應分別填列。

註 5：屬私募者，應以顯著方式標示。

(二)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單位:仟股;仟元

	職稱 (註 1)	姓名	取得 認股 數量	取得認 股數量 占已發 行股份 總數比 率(註 4)	已執行(註 2)				未執行(註 2)			
					認股 數量	認股 價格 (註 5)	認股 金額	認股數 量占已 發行股 份總數 比率 (註 4)	認股 數量	認股 價格 (註 6)	認股 金額	認股數 量占已 發行股 份總數 比率 (註 4)
經 理 人	總經理	黃振騰	170	0.41%	125	17	2,125	0.30%	45	17	765	0.11%
	資深經理	趙文綺										
	副理	許惠婷										
	副理	黃柏升										
	副理	黃振益										
員 工 (註 3)	特別助理	蔡其達	132	0.32%	124	17	2,108	0.30%	8	17	136	0.02%
	資深課長	邱錦惠										
	資深課長	劉瑞政										
	課長	黃中良										
	課長	陳俊霖										
	副課長	洪忻妤										
	副課長	游建裕										
	股長	鄭岳嘉										
	股長	張漢南										
	股長	陳怡茹										

註 1：包括經理人及員工（已離職或死亡者，應予註明），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其取得及認購情形。

註 2：欄位多寡視實際發行次數調整。

註 3：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係指經理人以外之員工。

註 4：已發行股份總數係指經濟部變更登記資料所列股數。

註 5：已執行之員工認股權認股價格，應揭露執行時認股價格。

註 6：未執行之員工認股權認股價格，應揭露依發行辦法計算調整後之認股價格。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不適用。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本公司主要業務項目為高爾夫球桿桿身之研發、生產及銷售，銷售客戶涵蓋世界主要高爾夫球具品牌製造商與經銷商。

2.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主要產品	107 年		108 年	
	金額	比重	金額	比重
高爾夫球桿桿身	580,416	100.00	669,002	100.00
合計	580,416	100.00	669,002	100.00

3.目前主要產品及服務項目

本公司除代工生產鐵製高爾夫球桿桿身，近年來更致力以 KBS 與 FST 品牌行銷高爾夫球桿桿身，其中 KBS 系列產品廣受職業高爾夫球員喜愛與採用，並與國際球具品牌大廠之球桿頭裝配銷售。

4.計劃開發之新商品及服務

未來因應球具使用規則的改變，如球頭溝槽設計導致擊球後旋量降低，及擊球控制之扭力等相關問題，本公司將利用重心調整技術，調整球桿桿身重心分配與扭力值搭配，以既有 KBS C-Taper 與 KBS Tour 兩系列產品為基礎，持續開發讓球友或選手們在擊球控制更能隨心所欲之桿身。

(二)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高爾夫球運動起源於歐洲，初期係以歐美為發展中心，近年來隨著全球科技起飛、經濟發展快速，人類生活水準日益提昇，加上消費型態的改變，使休閒活動逐漸受到重視，加上傳播媒體發達，高爾夫球運動逐漸在世界各地拓展開來。目前高爾夫球運動仍屬在美、日及歐洲地區最為普遍，全世界高爾夫球人口不斷增加，根據美國與日本的資料推算，目前全球高爾夫球運動人數約達 4,400 萬人，以美國居第一名，約達 2,380 萬運動人口數，其次為日本將近 760 萬人，前二者合計已達全球市場七成，餘三成市場主要包括歐洲、韓國、東南亞、紐西蘭、澳洲、南非、台灣及中國大陸。近年來新興國家高爾夫球人數有明顯增長，亞洲地區也逐漸普及，以中國成長最為快速，加上其他新興經濟體的崛起，整體運動人口持續增加。

高爾夫球運動與經濟發展程度息息相關，在全球經濟成長之年代，商業活動劇增，新球場開闢速度加快，中產階級人口增加等因素，提供了高爾夫運動新的有利環境，而國際性賽事的開辦與推展，更是促進了高爾夫球運動的普及化，美國公開賽及世界盃等賽事的舉辦，為不同國籍的選手，創造了同場競技的機會，使這項地區性的體育活動，邁向了國際化。近年來由於球場數量的增加，為更多的人參與這項運動，提供了方便的條件，讓原來被視為貴族運動之小白球逐漸平民化，除中產階級將之視為商業交際之最佳管道之外，新家庭亦將之視為健身聯誼之運動，使得高爾夫球市場逐年蓬勃發展。惟受國際經濟情勢未見好轉及極端氣候出現頻率增加的情況下，2016 年美國本土市場需求不振、全球高爾夫球產業呈現衰退的狀態，NIKE 高爾夫在 2016

年營收僅 7.06 億美元，連續第三年下滑，創下自 2012 年以來的最低值，使得 NIKE 亦於同年 9 月退出高爾夫球市場。

而在 2017 年 5 月 TaylorMade 被 Adidas 轉賣給私募基金 KPS Capital Partners 後，各品牌廠重新調整產品策略，由以往一年推出 2~3 款新品，改為每年推一款新品，產品生命週期拉長有利於庫存去化，價格競爭趨緩，產業供給轉佳。加上人口之增長及中國球員公開賽事表現優異帶動下，中國打球人口持續增加至 110 萬人，2018 年中國整體高爾夫球產值預估將較 2017 年成長 10%。相隔百年後高爾夫球於 2016 年再度成為里約奧運項目，將吸引更多運動人口；再者歐洲已遠離債券危機、美國景氣回溫，亦帶動市場需求，另外 2019 年 4 月美國高球猛虎老虎伍茲(Tiger Woods)重奪名人賽冠軍，更為高爾夫運動及產業帶來一股運動風之熱潮，再加上 2021 年舉辦東京奧運納入高爾夫球運動商機日漸發酵等，將為高爾夫球市場帶來成長。

高爾夫運動目前係以品牌大廠瓜分主要市場，以高爾夫球產業而言，主要以美國的 Callaway、TaylorMade、Titleist、Cobra 以及日本的 Mizuno、Dunlop 等公司為領導者，除因品牌大廠夾其豐厚的資金扮演行銷、推廣以及創造新產品的角色之因素外，其透過高知名度的運動明星塑造形象，吸引運動大眾追逐其品牌，更使得品牌大廠之產品在市場上占有絕對之優勢，尤其又以美國品牌為主，其中 Callaway、TaylorMade 及 Titleist 等品牌之高爾夫球合計即佔市場之 70%以上之銷量。品牌大廠之經營策略主係專攻行銷、研發等業務，而將製造端委由其他生產廠商代工製作，而台灣廠商憑藉與美日客戶之關係維護、長年累積之研發、製造經驗、歷史地緣關係及生產成本優勢，仍可掌握全球約有八成以上之高爾夫球市場。

依據 National Golf Foundation 資料顯示美國市場在全球體育用品及運動休閒用品市場中居第一位，而高爾夫球是美國第一大戶外付費運動，美國也成為世界第一大高爾夫用品消費國，也是第一個將高爾夫球大眾化的國家。美國擁有 1 萬 5 千餘家高爾夫球場(占全球球場數 45%，歐洲占 22%、亞洲占 14%)。2018 年，高爾夫球總參與人數攀升至 3,350 萬，是全球高球人口最普及的地區，打球人口高達總人口約 10%，比參加籃球、網球、棒球和滑雪等運動的人多，為美國創造近 200 萬個就業機會，總產值達 840 億美金。美國經濟呈持續成長，其中運動產品銷售每年以 4%~6%增長，支出逐年增加，更進一步推升美國高爾夫球運動用品的需求。值得一提的是，該運動涵蓋廣闊年齡層，美國約有 250 萬青少年高爾夫球手，女高爾夫球手人數穩定在約 600 萬，另 2018 年估計美國有 260 萬初學者加入，未來的增長將取決於一步擴大參與者的人口結構。

2020 年 1 月 21 日於弗羅里達州奧蘭多(Orlando)開幕之美國 PGA 高爾夫球用品展(PGA Merchandise Show)是全球最大高爾夫球產業盛會，超過 1,000 家公司/品牌參與展出及來自 90 個國家的 40,000 多名業界專業人士參觀。佛州為美國高爾夫球中心，並有超過 1,200 個球場。美國 PGA 高爾夫球錦標賽(PGA Championship)，是在美國舉行的每年一度的高爾夫球頂級賽事，該項賽事也是世界職業高爾夫球壇四大賽中之一(其餘三項為英國公開賽、美國名人賽和美國公開賽)。明星老虎伍茲(Tiger Woods)復出帶動高爾夫運動風氣及提升產業之發展。

整體而言，台灣在高爾夫球具歷經 40 多年之製造經驗，產品研發能力強，優良生產技術且交期準時，已與國際品牌大廠形成緊密的合作體系，成為世界重要的高爾夫球具生產基地，在全球供應鏈中扮演著舉足輕重角色。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本公司以自有品牌行銷，並為國際高爾夫球具品牌客戶完善的產品設計及專業代工製造服務，其所屬行業如下圖所示之上、中、下游產業關聯性，是屬於高爾夫球產業中游。本公司所使用之主要原料為鋼捲，本公司與上游供應商已建立長期供應關係，發生缺料機率甚低。下游產業則包括各國際高爾夫球具用品大廠等，在全球經濟

回溫情況下，預計將使得高爾夫球產品需求穩定成長，本公司面臨上、下游產業變化之營運風險甚低。

上游產業	中游產業	下游產業
鋼鐵冶煉業 金屬製造、加工業 碳纖維製造業	高爾夫球桿頭、高爾夫球桿桿身、高爾夫球及球具周邊商品	高爾夫球用品大廠如 Callaway、TaylorMade、Cobra、Titleist、Bridgestone 及 Dunlop 等、高爾夫球具經銷商、連鎖體育用品商

3.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高爾夫球桿桿身依其材質可分為鐵桿身及碳纖維桿身。鐵桿身價格不算高，彈性小，因其扭力低、穩定性高，絕大多數的職業選手或進階型的好手都使用鐵桿身。碳纖維特性正好與鐵桿身相反，重量較輕、外觀質感好，進而價值感也很突出，適合於女性高爾夫球手和中年以上的打球者使用。鐵桿身的發展趨勢如下：

- A.由於科技進步，鐵桿身朝輕量化的方向發展，將桿身硬度的結構調整以強化強度，拉近與碳纖維桿身重量的差距，並保有鐵桿身穩定的優點。
- B.鐵中管外觀上也朝流行時尚風格，外觀色彩多元。
- C.客製化產品需求增加，配合客戶球頭研發不同形式或性能的球桿身。

另由於碳纖維球桿重量輕，並可將力道用在揮桿時的桿頭上，進而達到增加擊球距離的目的，市場亦具有相當之擁護者。本公司為滿足市場需求，2017 年亦開始設計、銷售 KBS 碳纖維桿身，並於 2019 年陸續推出新產品 Graphite Iron 桿身「Max」及 Graphite Driver「Tour Driven」多樣化產品組合，逐步獲得市場好評。

4.競爭情形

目前全球鐵製高爾夫球桿桿身主要供應商為本公司、美國 True Temper 及日本 Nippon Shaft。True Temper 係位於美國田納西州，為全球領先之鐵製桿身製造商，以美國市場為主，其主要客戶涵蓋美國主要高爾夫球具品牌廠，如 Callaway、Taylor Made、Ping、Cleveland 等。位於日本橫濱的 Nippon Shaft 是 NHK Spring 公司旗下的子公司，係以日本市場為基礎，故主要客戶以 Mizuno、Maruman、Dunlop Japan、Bridgestone 等日系客戶為主。

本公司長期專注球桿桿身經營及品牌之推展，無論在生產技術、研發能力及新產品之開發效率、量產能力等均與國外競爭者相當，加上在台灣生產具成本與效率優勢，本公司桿身之量產能力約在 True Temper、Nippon Shaft 伯仲之間，本公司之業務發展亦以高爾夫球最大的美國市場為主，推估本公司與上述二家供應商約佔全球鐵製球桿桿身供給量 95% 以上。在研發團隊的努力下，本公司亦不斷朝向高附加價值的產品發展，以鞏固市場的競爭力。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及研究發展

本公司經營團隊以深厚之機械製造、金屬材料製造加工基礎跨入高爾夫球桿桿身之生產領域。從初期普通鐵桿供應商，經過研發團隊不斷研發改良，晉身為國際品牌大廠之 OEM 及 ODM 桿身合作伙伴。此外，本公司依據 MOI 慣性基礎模型設計桿身，使擊球能量直接反應至距離與準確度控制；並藉由 PGA 巡迴賽選手使用本公司產品之回饋意見，持續不斷的改良、精進，使本公司 KBS 系列產品廣獲 PGA 職業選手選用。

本公司將持續運用扭力與重心匹配技術，平衡桿身輕量化與慣性控制效果，即使擊球控制力與輕量化效果無違和並增加擊球距離，以開發滿足使用者追求完美擊球需求之各式桿身。近期並持續增加新功能設備以符合高端生產技術需求與創新功能改良，以利於後續研究發展。

2.研究發展人員與其學經歷

單位：人；%

學歷 \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截至 5 月 15 日止	
	人數	比率	人數	比率	人數	比率
碩士	2	20.00	3	30.00	3	33.33
大學	6	60.00	6	60.00	6	66.67
專科(含)以下	2	20.00	1	10.00	-	-
合計	10	100.00	10	100.00	9	100.00

3.最近五個會計年度每年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研發費用	4,017	13,290	25,307	33,465	32,488
營收淨額	405,452	412,879	557,668	580,416	669,002
佔營收淨額比例	0.99	3.22	4.54	5.77	4.86

註：本公司 105 年度起編製合併報表。

4.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1)本公司最近五個會計年度及最近期所研發成功之產品主要有以下項目：

年度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主要用途及功能
102	C-Taper Lite	透過選手反饋開發產品，強調低彈道高穿透易控制之延伸輕量化桿身
	KBS Tour V	輕量桿身，強調大口徑高控制度低後旋量，Phil Mickelson 為測試對象之研發產品
103	KBS Tour Reinforced Tip	適合中速擊球速度的球員，強調慣性並增加低扭力與高控制感
	KBS Tour 610	適合技術純熟的球員，在果嶺旁區域使用
	KBS Tour Hi Rev 2.0	增加後旋提高彈道和準確度
104	KBS Tour FLT	縮減各號頭桿身特性功能差距，適合業餘與職業選手
105	KBS TOUR S-Taper	中彈道與低後旋量特性
	KBS Tour JR	發展青少年與女性使用需求
106	KBS MAX 85	輕量化鐵桿並擁有高控制性
	KBS Tour S-Taper Reinforced Tip	中彈道與低後旋量特性，並增加低扭力及高控制度

年度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主要用途及功能
107	KBS Tour HI Rev2.0 Reinforced Tip	增加後旋提高彈道和準確度，增加低扭力及高控制度
	KBS Putter	KBS 品牌首款推桿，針對穩定度加強並將重心低配制
108	KBS MAX 80	強調在輕量化中展現最大功能效益
	KBS S-Taper LITE	比起 S-Taper 擁有較高的彈道，並在輕量中提供相同的強勁擊球與操控性

(2) 計畫開發之產品：

項目	內容
C-Taper Reinforced Tip	低彈道、高穿透、易控制之延伸輕量化桿身，並增加低扭力及高控制度
KBS TOUR PUTTER 2.0	提供與以往不同的擊球回饋感，穩定擊球軌跡；複刻型桿身外觀，增加全新功能體驗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行銷方面

- ①與國際知名大廠，建立策略夥伴合作關係，開拓產品線與訂單來源，擴大市場占有率。
- ②國際市場開發方面，除現有以美洲地區為主外，將再加強歐洲與亞洲業務開發，並以美國、歐洲與亞洲三足鼎立的市場業務比例為發展目標。
- ③整合供應鏈並與上下游客戶策略聯盟，以提高供貨品質、縮短交期，提供即時資訊，進而使資金運轉更具效率並降低成本。
- ④開發新材料與新製程之技術能力，以符合市場潮流。

(2)生產方面

- ①導入流程 E 化作業，提升資訊透明與即時傳遞。
- ②改善生產線，加快生產流動速度，縮短交貨時間，並提高產出效率。
- ③改善生產環境及符合環保需求，以保障員工安全。

(3)銷售策略

- ①持續與客戶維持良好關係，創造雙方共贏的局面，進而提升互信，使訂單來源更趨穩定。
- ②產品多樣化以滿足需求，提供客戶整體服務。
- ③提高附加價值產品比重。

(4)人才培訓方面

- ①加強在職訓練，提昇員工能力，持續且固定的安排同仁參與精進各製程能力的訓練課程。
- ②與大專院校產學合作，提供產學養成技術。
- ③實施員工職前與在職之教育訓練，確保工作與環境安全。
- ④透過資訊系統與員工意見及反饋結合，提供更多資訊溝通管道，以強化員工向心力。

2.長期業務發展計劃

(1)研發策略

- ①提升 ODM 之技術能力，協同客戶根據市場需求合作開發新產品。
- ②新材質的開發以提昇公司產品之附加價值與應用範圍。
- ③透過品牌商合作，強化 OEM 能力，爭取更多合作機會。
- ④擴大自動化生產設備的投入，並與資訊科技結合，以提高生產效率。

(2)生產策略

- ①持續進行製程、設備與生產流程之改善，提升生產效率與產品之競爭力。
- ②運用分工合作方式，視需求佈局生產合作伙伴，以尋求最佳競爭利基。

(3)銷售策略

- ①與客戶形成供應鏈系統，互相依賴，擴大市場佔有率。
- ②產品線延伸及多元化，以分散風險。
- ③建置 KBS 品牌旗艦實體店，以貼近終端客戶需求及掌握市場銷售動態。

(4)人力發展

- ①人才有效能的培訓，藉各階層訓練、專業訓練等，以活化員工管理能力及專業技能。
- ②招募專業及適才適所之人才，提升公司經營績效及工作效能。
- ③與各大學知名系所合作，吸收及招聘優秀人員加入公司團隊。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售區域 \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銷售金額	%	銷售金額	%
內 銷		37,619	6.48	35,920	5.37
外 銷	美洲	376,734	64.91	463,675	69.30
	亞洲	116,630	20.09	117,512	17.57
	其他	49,433	8.52	51,895	7.76
	小計	542,797	93.52	633,082	94.63
合 計		580,416	100	669,002	100

2.市場占有率

本公司為全球主要高爾夫球桿桿身生產廠商之一，相較於其他二家美、日主要競爭廠商，本公司分別在台灣及美國設立生產及行銷據點，兼具貼近主要市場需求及生產成本優勢，並與國際品牌大廠維持良好合作關係，加上本公司自有品牌鐵製桿身廣獲選手及球友選用，且2017年後開始推展之碳纖維桿身，受惠於新的Graphite Iron桿身「Max」及Graphite Driver「Tour Driven」多樣化產品組合，亦受消費者好評，故隨著高爾夫球產業景氣回溫、產品線漸趨完整，本公司對未來業務成長深具信心。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1)未來供需狀況

高爾夫球具市場的成長狀況會受到國際經濟景氣波動影響，近年來受惠全球經濟景氣回溫，帶動高爾夫球產業成長。依據 National Golf Foundation 統計 2017 年全球高爾夫球場共 32,737 座，尚有 303 座球場規劃中及 199 座球場興建中，且 108 個國家有積極高爾夫球發展計畫，較 2016 年之 103 個國家成長，顯示高爾夫球運動已逐漸全球普及化。加上高爾夫球運動 2016 年已重返奧運殿堂，2021 年亦將於全球第二大市場東京奧運亮相，將對高爾夫運動整體的曝光度及帶動全球高爾夫產業復甦有很大的幫助。此外高爾夫在亞洲的發展越趨蓬勃，加上中國大陸經濟不斷成長及歐洲與英國也都正積極將高爾夫推廣給新的族群，趨勢顯示有愈來愈多年輕及女性消費者投入小白球運動未來將為高爾夫球市場帶來一波新的契機。

以供給面而言，高爾夫球具市場仍以美、日知名品牌為主，供應商包括美國的 Callaway、TaylorMade、Titleist，以及日本的 Bridgestone、Mizuno、Dunlop 等，在比賽性質及商務聯誼的場合，品質較佳的球具較受歡迎；惟一般練習場、家庭聚會等場合，品質等級較低之球具仍有其市場，因此非知名品牌的廠商透過低價策略，供應此一較不著重成績的市場。而知名品牌大廠之球具經過不斷設計改良並推陳出新，消費者亦有追逐流行或職業選手之心態，使得產品具有一定的生命週期，另一方面知名品牌大廠為向下拓展市場，亦設法降低生產成本。台灣擁有三十多年發展高爾夫球用品歷程，憑藉著成熟的生產經驗、技術、市場敏銳度及完整健全之產業體系，成為全球主要的球具供應基地。另美、日高爾夫球具之主要供應地區為中國大陸、墨西哥、越南與台灣，而台灣廠商為降低人力成本，部分廠商把主要生產地移至擁有較低廉製造成本的國家，將較低附加價值的產品及後段製程轉移到中國、越南，使之成為美國與日本的高爾夫球用品主要供應區域。

(2)未來成長性

全球的經濟快速成長，休閒活動日漸蓬勃，高爾夫球運動從原被視為貴族運動，逐漸轉型成為一種大眾社交與運動休閒生活，根據美國高爾夫基金會(National Golf Foundation)的數據統計，近年來學習高爾夫球的初學者已由 2013 年之 1.9 百萬人逐年增長至 2017 年之 2.6 百萬人，年複合成長率達 6.5%；且對於有興趣學習打高爾夫球的人口亦由 2013 年之 8 百萬人，增加至 2017 年之 14.9 百萬人，已創歷史新高點，年複合成長率為 15.7%；高爾夫球場地亦在世界各地不斷擴充。隨著高爾夫球主要市場美國景氣回溫，及中國大陸政府將高爾夫球運動納入體育重要發展項目，全球高爾夫球市場將呈穩定成長之態勢。

根據 ITIS 統計顯示，近幾年來台灣高爾夫球桿銷售係以外銷為主，2019 年出口金額達 15.3 億元較 2018 年大幅成長 82.3%(詳表一及表二)，另根據經濟部統計處資料顯示 2019 年高爾夫球用品產銷值皆比去年成長(詳表三)，雖受到新冠肺炎疫情影響，預估成長力道放緩，然在疫情趨於穩定下，估計高爾夫用品需求將逐步回溫。

台灣 2015-2019 年高爾夫球桿出口統計(表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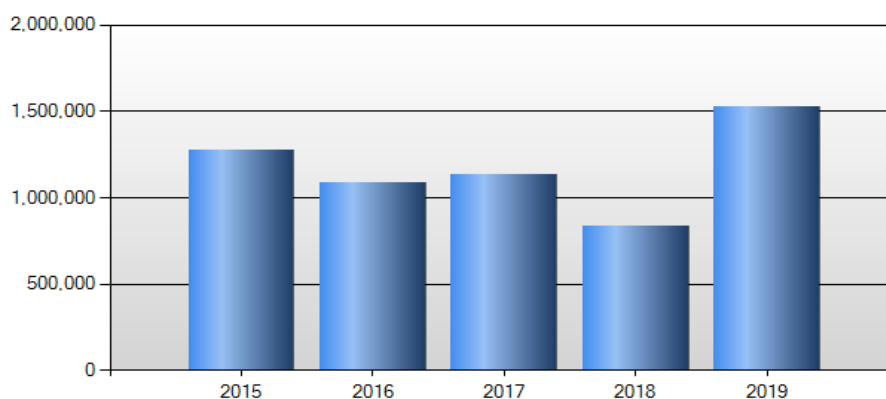
單位：新台幣仟元；重量單位：KGM；數量單位：PCE

時間	出口金額	出口重量	出口數量
2015	1,277,761	233,970	470,252
2016	1,089,099	205,244	418,752
2017	1,135,089	240,629	468,814
2018	837,484	163,803	318,514
2019	1,526,704	286,056	546,768
合計	5,866,137	1,129,702	2,223,100

資料來源：ITIS

高爾夫球桿出口產值(表二)

單位：仟元



資料來源：ITIS

我國高爾夫球用品產銷值(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生產值	銷售值
2015 年	10,915,313	10,912,179
2016 年	10,302,042	10,306,357
2017 年	10,696,290	10,661,149
2018 年	11,104,116	11,150,591
2019 年	12,251,652	12,279,992

資料來源：經濟部統計處

4.競爭利基

(1)自有品牌價值

相較於台灣其他高爾夫球具供應商，本公司為台灣極少數以自有品牌 KBS 在全球高爾夫球界行銷之廠商。本公司之設計團隊貼近 PGA 職業選手，依選手們之需求及建議進行桿身之設計與開發，加上採用慣性值(MOI)原理設計，強化擊球之穩定性與一致性，使得 KBS 桿身多年來均獲知名 PGA 職業選手採用，已發展及建立相當之品牌知名度。國際大廠如 Taylor Made、Callaway 等亦搭配本公司 KBS 品牌桿身直接裝配銷售，並為體育用品連鎖通路及補修市場熱銷之桿身品牌，顯示本公司自有品牌價值有利業務拓展。

(2)最佳品質與服務及產品性能價格比

本公司經營團隊持續投資技術、製程及產品開發，以達提升生產效率、產品良率及維持品質穩定。無論是品質與服務及產品性能價格比，皆於業界領先地位，並持續精進，於激烈競爭環境維持優勢。

(3)產品開發時程短，迅速提供客戶市場需求

由於競爭激烈及市場變化快速，及時反應市場需求為企業及產品成功與否之關鍵。產品生命週期、開發與生產時間大幅縮短，必須以最快之速度開發新產品並量產，以應付客戶之需求。本公司設置專人跟隨 PGA 選手出賽，以即時蒐集最新市場訊息、產品回饋意見，研發部門則即時依據市場訊息、回饋意見，持續從事產品之開發、改良，並致力於新式樣、新材質產品之開發設計，以滿足市場需求。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有利因素

A.高爾夫球運動風氣日盛

隨著經濟發展，休閒活動日益蓬勃發展，在傳播媒體報導及社會名流示範下，高爾夫球運動人口逐年成長，且高爾夫球場地在世界各地不斷地擴充，提供喜好此項運動者更多之空間，也同時吸引更多人口參與此項運動。故高爾夫球運動人口不斷地逐年增加，且在年輕球星如 Justin Rose、Dustin Johnson 帶動風潮之影響下，高爾夫運動年齡層已有年輕化之趨勢，未來高爾夫運動用品市場仍有廣大的發展空間。

B.台灣高爾夫球產業供應鏈完整

台灣高爾夫產業歷經四十年之發展，已有一完整之製造體系，其週邊資源產業鏈完整，產品品質優良，再加上台灣生產技術精良及高附加價值產品，取得低成本之優勢，已成為國際品牌大廠之合作伙伴，台灣廠商並已成為全球高爾夫球具之主要供應來源。

C. 中國高爾夫球市場呈成長趨勢

由於美國市場逐漸發展成熟，因此國際品牌大廠紛紛拓展海外市場，其海外市場之銷售比重逐年增加，尤其亞洲市場是兵家必爭之地。受中國實行禁奢令政策影響，前幾年中國高爾夫球產業成長遲緩，惟隨著中國球員在公開賽事表現優異，加上高爾夫球賽重回奧運，高爾夫球運動在中國亦逐漸風行。中國高爾夫球協會目標5年內新增2千萬青少年高爾夫球人口及舉辦更多錦標賽，如PGA巡迴賽亦於2018年重回中國，整體亞洲地區之運動風氣將會持續提升，高爾夫球市場將可望成長。

(2) 不利因素

A. 外銷比重高，易受匯率變動影響獲利水準

本公司產品主要外銷至歐美地區，因此匯率波動對於本公司之獲利水準具有一定程度之影響。

因應對策

本公司財會部門平常均與往來銀行外匯部門密切聯繫，藉由銀行提供之匯率變動分析及諮詢服務，充分掌握匯率走勢，同時收集匯率變化之相關資訊，掌握國內外匯率走勢及變化資訊，以降低匯率變動產生之負面影響。另業務人員於報價時即考量匯率變動趨勢，以相對保守之匯率作為估價基礎，以保障本公司利潤。

B. 原料價格波動風險

本公司主要原料為冷軋鋼捲，供應商係依據國際市場狀況訂定原料價格，其價格易受影響，而國際熱錢對原物料之漲跌亦有推波助瀾的效果，對進貨成本形成不確定風險。

因應對策：

本公司定期召開產銷會議，檢討銷售狀況及存貨庫存，採購單位掌握原料價格變化，並與業務單位密切溝通，以避免存貨積壓產生呆滯情事，及整合協力廠商資源、建立完整之供應體系，以降低成本、增加公司獲利。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高爾夫球桿桿身為高爾夫球具主要零配件之一，不同材質及設計之桿身為影響打擊者表現之重要因素。高爾夫比賽中選手衡量場地環境、氣候狀況、球洞距離來擬定揮桿策略，尋求以最低揮桿數將球打進果嶺球洞，因此對於所選用之高爾夫球桿桿身之材質特性等極為重視，本公司亦不斷努力開發適合各式揮桿打者狀況之高爾夫球桿桿身。

2. 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工單>鋼帶>造管>燒鈍>皮膜>伸管>研磨>段付>燒入>機矯>終定尺>仕矯>燒戾>研磨>電鍍>品檢>入庫>出貨

(三) 主要原料供應狀況

主要原料名稱	供應商名稱	提供情形
鋼捲	中國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良好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1.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7 年				108 年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中鋼	48,637	38.93	無	中鋼	36,615	24.76	無
2	甲公司	43,950	35.17	無	甲公司	57,780	39.07	無
3	其他	32,364	25.90	-	其他	53,501	36.17	-
	進貨淨額	124,951	100.00	-	進貨淨額	147,896	100.00	-

增減變動說明：

本公司因營收成長、銷售產品組合變化及新產品市占率逐漸增加等致相關進貨之供應商對象其金額隨之變化。

2.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7 年				108 年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公司	51,534	8.88	無	A 公司	78,214	11.69	無
2	C 公司	64,040	11.03	無	C 公司	63,171	9.44	無
3	其他	464,842	80.09	-	其他	527,617	78.87	-
	銷貨淨額	580,416	100.00	-	銷貨淨額	669,002	100.00	-

增減變動說明：

108 年合併營收較 107 年度增加 15%，主要係新產品 Graphite 效益帶來多樣化產品組合增加與客戶更多合作機會進而帶動桿身之需求外，對 A 公司及 C 公司之銷售增減變化，主係產品組合變化所致。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與銷售量值

1.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仟支；新台幣仟元

主要 商品(或部門別)	生產 量值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高爾夫球桿桿身			7,000	5,620	272,357	7,000	5,439	273,139

2.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仟支；新台幣仟元

主要 商品(或部門別)	銷售 量值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高爾夫球桿桿身			1,121	37,619	4,366	542,797	1,099	35,919	4,613	633,083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

單位：人；%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截至 5 月 15 日止(註)
員工 人數	直接	163	155	161
	間接	85	91	88
	合計	248	246	249
平均年齡		36.54	36.92	36.87
平均服務年資		6.85	6.63	6.81
學歷 分布 比率 %	博士	-	-	-
	碩士	3.63	3.25	3.21
	大專	44.35	48.38	46.59
	高中	44.36	40.65	43.37
	高中以下	7.66	7.72	6.83

註：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此情形。

五、勞資關係

(一)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

公司提供之福利事項	職工福利委員會提供之福利事項
1.享有勞保、健保、退休金提撥	1.生日禮券、年節禮券
2.發放員工制服、安全鞋	2.結婚禮金、喪葬補助
3.提供工作安全防護措施	3.住院/生產慰問
4.年度健康檢查	4.退休禮金
5.視營運狀況及表現發放績效獎金與年終獎金	5.員工旅遊
6.模範勞工選拔	6.特約商店優惠
7.不定期舉辦各項活動	

2.進修及訓練

每年針對公司發展性與需求規劃教育訓練並執行，並配合政府相關規定與業務職掌，參與外部訓練課程，提供員工完整的專業技能養成與自我成長。

3.退休制度

本公司相關之退休制度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按勞工每月工資百分之六提撥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4.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

為保障勞資權益、協調勞資關係，本公司致力加強勞資和諧並做雙向溝通協調以解決問題，並定期召開勞資會議，截至目前為止並無重大未決之勞資糾紛。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此情形。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租賃契約	遠東機械	107/07~109/12	承租供製造生產用之土地及廠房	無
	嘉義運動器材	107/11~110/10	承租辦公室	無
	Vail Lizard LLC	105/03-109/03	承租辦公室	無
	Castlehills LLC	104/06-111/05	承租辦公室	無
	Bressi Retail LLC	108/04-118/03	承租品牌旗艦實體店	無
採購合約	博克威	108/11~109/10	高級球桿桿身金屬表面電鍍	無
	東和氣體	108/02~110/01	高純度液態氮及高純度液態氫	無
	中鋼	每季更新	採購冷軋鋼捲	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1.簡明資產負債表

(1)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1)				
	104 年度	105 年度 (重編後)	106 年度 (重編後)	107 年度	108 年度
流 動 資 產	332,274	339,186	345,196	539,493	551,754
不動產、廠房及 設 備	80,581	70,027	55,587	62,128	82,894
無 形 資 產	47	19	193,547	202,535	191,007
其 他 資 產	169,998	121,206	43,663	71,645	145,640
資 產 總 額	582,900	590,438	637,993	875,801	971,295
流 動 分 配 前	109,691	174,699	207,122	190,349	253,006
負 債 分 配 後	149,761	174,699	227,733	232,022	(註 3)
非 流 動 負 債	16,110	7,169	5,785	4,263	76,338
負 債 分 配 前	125,801	181,868	212,907	194,612	329,344
總 額 分 配 後	165,871	181,868	233,518	236,285	(註 3)
歸屬於母公司業 主 之 權 益	457,099	408,570	425,086	681,189	641,951
股 本	333,916	333,916	333,916	413,269	418,749
資 本 公 積	0	0	0	128,747	132,583
保 留 分 配 前	123,183	73,262	99,920	104,207	85,827
盈 餘 分 配 後	83,113	73,262	79,309	62,534	(註 3)
其 他 權 益	0	1,392	(8,750)	34,966	4,792
庫 藏 股 票	0	0	0	0	0
非 控 制 權 益	0	0	0	0	0
權 益 分 配 前	457,099	408,570	425,086	681,189	641,951
總 額 分 配 後	417,029	408,570	404,475	639,516	(註 3)

註 1：本公司自 105 年度首度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並附列 104 年度比較數字。上述各年度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本公司 105 年及 106 年度合併報表內部交易沖銷分錄，重新計算沖銷未實現毛利金額分別為 22,995 仟元及(7,137)仟元，本公司之子公司 FST America, Inc.依稅務申報重新計算所得稅費用金額為 4,389 仟元。因此據以重編民國 105 年及 106 年合併財務報告。

註 3：108 年度之盈餘分派尚待股東常會決議分配。

(2)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4 年度	105 年度 (重編後)	106 年度 (重編後)	107 年度	108 年度
流 動 資 產	330,665	316,085	274,890	411,823	435,582
不動產、廠房及 設 備	80,581	70,027	55,556	51,546	46,729
無 形 資 產	47	19	752	11,539	12,376
其 他 資 產	171,607	198,206	282,647	388,192	381,471
資 產 總 額	582,900	584,337	613,845	863,100	876,158
流 動 負 債	分配前 109,691	168,598	182,974	177,648	220,193
	分配後 149,761	168,598	203,585	219,321	(註3)
非 流 動 負 債	16,110	7,169	5,785	4,263	14,014
負 債	分配前 125,801	175,767	188,759	181,911	234,207
總 額	分配後 165,871	175,767	209,370	223,584	(註3)
歸屬於母公司業 主 之 權 益	457,099	408,570	425,086	681,189	641,951
股 本	333,916	333,916	333,916	413,269	418,749
資 本 公 積	0	0	0	128,747	132,583
保 留	分配前 123,183	73,262	99,920	104,207	85,827
盈 餘	分配後 83,113	73,262	79,309	62,534	(註3)
其 他 權 益	0	1,392	(8,750)	34,966	4,792
庫 藏 股 票	0	0	0	0	0
非 控 制 權 益	0	0	0	0	0
權 益	分配前 457,099	408,570	425,086	681,189	641,951
總 額	分配後 417,029	408,570	404,475	639,516	(註3)

註1：本公司自105年度首度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並附列104年度比較數字。上述各年度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本公司105年及106年度財務報表內之直接與間接順流交易，重新計算未實現毛利金額分別為22,995仟元及(7,137)仟元。因此據以重編民國105年及106年個體財務報告。

註3：108年度之盈餘分派尚待股東常會決議分配。

(3)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合併

本公司 105 年始有合併財報並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故無適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合併報表。

(4)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流動資產		339,735	—	—	—	—
基金及投資		22,863	—	—	—	—
固定資產		80,752	—	—	—	—
無形資產		0	—	—	—	—
其他資產		137,167	—	—	—	—
資產總額		580,517	—	—	—	—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16,124	—	—	—	—
	分配後	156,194	—	—	—	—
長期負債		0	—	—	—	—
其他負債		0	—	—	—	—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16,124	—	—	—	—
	分配後	156,194	—	—	—	—
股本		333,916	—	—	—	—
資本公積		0	—	—	—	—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30,477	—	—	—	—
	分配後	90,407	—	—	—	—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0	—	—	—	—
累積換算調整數		0	—	—	—	—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0	—	—	—	—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464,393	—	—	—	—
	分配後	424,323	—	—	—	—

註 1：各年度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本公司自 105 年度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2.簡明綜合損益表

(1)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4 年度	105 年度 (重編後)	106 年度 (重編後)	107 年度	108 年度
營業收入	405,452	412,879	557,668	580,416	669,002
營業毛利	151,714	153,270	266,689	265,748	327,651
營業利益	64,608	2,770	56,511	18,995	34,45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6,080	(8,205)	(21,286)	8,036	(862)
稅前淨利(損)	80,688	(5,435)	35,225	27,031	33,594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損)	63,327	(8,023)	26,579	23,965	23,004
停業單位損失	0	0	0	0	0
本期淨利(損)	63,327	(8,023)	26,579	23,965	23,00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874)	(436)	(10,063)	12,279	(29,88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61,453	(8,459)	16,516	36,244	(6,881)
淨利(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63,327	(8,023)	26,579	23,965	23,004
淨利(損)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0	0	0	0	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61,453	(8,459)	16,516	36,244	(6,88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0	0	0	0	0
每股盈餘(元)	1.9	(0.24)	0.80	0.59	0.55

註1：本公司自105年度首度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並附列104年度比較數字。上述各年度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本公司105年及106年度合併報表內部交易沖銷分錄，重新計算沖銷未實現毛利金額分別為22,995仟元及(7,137)仟元，本公司之子公司FST America, Inc.依稅務申報重新計算所得稅費用金額為4,389仟元。因此據以重編民國105年及106年合併財務報告。

(2)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4 年度	105 年度 (重編後)	106 年度 (重編後)	107 年度	108 年度
營業收入	405,452	340,808	392,942	360,225	424,044
營業毛利	151,714	101,693	98,539	83,500	132,897
營業利益	64,608	13,898	38,203	9,869	41,46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6,080	(19,333)	(7,367)	15,791	(7,893)
稅前淨利(損)	80,688	(5,435)	30,836	25,660	33,571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損)	63,327	(8,023)	26,579	23,965	23,004
本期淨利(損)	63,327	(8,023)	26,579	23,965	23,00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874)	(436)	(10,063)	12,279	(29,88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61,453	(8,459)	16,516	36,244	(6,881)
淨利(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63,327	(8,023)	26,579	23,965	23,004
淨利(損)歸屬於非 控制權益	0	0	0	0	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61,453	(8,459)	16,516	36,244	(6,88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0	0	0	0	0
每股盈餘(元)	1.90	(0.24)	0.80	0.59	0.55

註1：本公司自105年度首度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並附列104年度比較數字。上述各年度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本公司105年及106年度財務報表內之直接與間接順流交易，重新計算未實現毛利金額分別為22,995仟元及(7,137)仟元。因此據以重編民國105年及106年個體財務報告。

(3)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合併

本公司105年始編制合併財報並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故不適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合併報表。

(4)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註 1)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營 業 收 入	405,452	—	—	—	—
營 業 毛 利	151,618	—	—	—	—
營 業 利 益	55,404	—	—	—	—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21,322	—	—	—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5,242	—	—	—	—
繼 續 營 業 部 門 稅 前 (損) 益	71,484	—	—	—	—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55,688	—	—	—	—
停 業 部 門 損 益	0	—	—	—	—
非 常 損 益	0	—	—	—	—
會 計 原 則 變 動 之 累 積 影 響 數	0	—	—	—	—
本 期 淨 利	55,688	—	—	—	—
每 股 盈 餘 (元)	1.67	—	—	—	—

註 1：各年度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本公司自 105 年度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二)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事務所名稱	簽證會計師	查核意見
104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郭士華	無保留意見
105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郭士華、張字信	無保留意見
106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郭士華、張字信	無保留意見
107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郭士華、張字信	無保留意見
108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郭士華、張字信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1.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年 度 分析項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分 析(註 1)				
		104 年度	105 年度 (重編後)	106 年度 (重編後)	107 年度	108 年度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21.58	30.80	33.37	22.22	33.9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587.24	593.69	775.13	1103.30	866.52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302.92	228.50	166.66	283.42	218.08
	速動比率(%)	172.34	95.26	69.29	151.94	105.58
	利息保障倍數(倍)	123.17	(2.71)	14.99	18.43	7.35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2.47	2.76	4.59	6.53	7.95
	平均收現日數	148	132	80	56	46
	存貨週轉率(次)	1.76	1.39	1.35	1.42	1.35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22.62	19.61	19.45	16.90	14.66
	平均銷貨日數	208	263	270	257	27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4.56	5.48	8.88	9.86	9.23
	總資產週轉率(次)	0.72	0.70	0.91	0.77	0.72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1.29	(1.16)	4.67	3.33	2.95
	權益報酬率(%)	14.19	(1.85)	6.38	4.33	3.48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24.16	(1.63)	10.55	6.54	8.02
	純益率(%)	15.62	(1.94)	4.77	4.13	3.44
	每股盈餘(虧損)(元)	1.90	(0.24)	0.80	0.59	0.55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5.47	(19.05)	99.56	6.58	17.16
	現金流量允當比(%)	60.21	32.46	85.71	67.58	62.57
	現金再投資比率(%)	(3.46)	(11.66)	31.02	(0.87)	0.18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00	1.00	1.00	1.00	1.00
	財務槓桿度	1.01	2.12	1.05	1.09	1.18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金額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1.財務結構：

- (1)負債占資產比率增加：主係因應 IFRS16 租賃會計處理使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增加所致。
-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減少：主要係增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支出。

2.償債能力：

- (1)流動及速動比率減少：主係因應 IFRS16 租賃會計處理使租賃負債-流動增加所致。
- (2)利息保障倍數減少：主係因應 IFRS16 租賃會計處理致利息費用增加所致。

3.經營能力：應收款項週轉率增加主要係營收較去年成長 15.26%所致。

4.獲利能力：

- (1)權益報酬率減少：主係因 107 年度起辦理增資致 108 年度平均股東權益增加所致。
- (2)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增加：主要係營收較 107 年度成長且產品組合優化致毛利率增加綜合影響所致。

5.現金流量：現金流量比率增加 161%、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 120%

主係因營收獲利成長及產品優化組合下使稅前純益及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公司個體財務比率分析。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 5 個年度者，應另編製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 1：本公司自 105 年度首度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並附列 104 年度比較數字。上述各年度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2.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104 年度	105 年度 (重編後)	106 年度 (重編後)	107 年度	108 年度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21.58	30.08	30.75	21.08	26.73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587.24	593.69	775.57	1329.80	1403.76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301.45	187.48	150.23	231.82	197.82
	速動比率(%)	170.87	111.19	100.16	167.25	146.10
	利息保障倍數(倍)	123.17	(2.71)	13.25	17.54	11.66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2.47	2.07	2.39	2.67	3.19
	平均收現日數	148	176	152	137	115
	存貨週轉率(次)	1.76	1.77	2.71	2.74	2.60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22.62	22.77	25.37	20.80	19.95
	平均銷貨日數	208	206	135	133	14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4.56	4.53	6.26	6.73	8.63
	總資產週轉率(次)	0.72	0.58	0.66	0.49	0.49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1.29	(1.17)	4.79	3.42	2.93
	權益報酬率(%)	14.19	(1.85)	6.38	4.33	3.48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24.16	(1.63)	9.23	6.21	8.02
	純益率(%)	15.62	(2.35)	6.76	6.65	5.42
	每股盈餘(虧損)(元)	1.90	(0.24)	0.80	0.59	0.55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5.47	41.55	88.84	28.64	21.89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60.21	75.98	140.58	141.16	162.21
	現金再投資比率(%)	(3.46)	4.77	24.45	3.25	0.71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00	2.65	0.81	0.91	1.22
	財務槓桿度	1.01	1.12	1.07	1.19	1.08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金額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1.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增加：主係因應 IFRS16 租賃會計處理使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增加所致。						
2.償債能力						
利息保障倍數減少：主係因應 IFRS16 租賃會計處理使利息費用增加所致。						
3.經營能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增加：主要係營收較 107 年度成長 17.72%所致。						
4.獲利能力						
(1)權益報酬率減少：主係因 107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致 108 年度平均股東權益增加幅度大於稅後損益增加幅度所致。						
(2)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增加：主要係營收較 107 年度成長且產品組合優化致毛利率增加綜合影響所致。						
5.現金流量：現金流量比率減少 24%、現金再投資比率減少 78%						
主係因應 IFRS16 租賃會計處理致租賃負債-流動增加及現金股利發放較 107 年度增加所致。						
6.槓桿度：營運槓桿度增加主要係營收較 107 年度成長且產品組合優化致毛利率增加所致。						

註1：本公司自 105 年度首度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並附列 104 年度比較數字。上述各年度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二)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1.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合併

本公司 105 年始編制合併財報並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故無適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合併報表。

2.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個體

分析項目 (註 2)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 1)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20.00	—	—	—	—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575.08	—	—	—	—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92.56	—	—	—	—
	速動比率(%)		169.22	—	—	—	—
	利息保障倍數(倍)		109.24	—	—	—	—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2.47	—	—	—	—
	平均收現日數		148	—	—	—	—
	存貨週轉率(次)		1.76	—	—	—	—
	應付帳款週轉率(次)		22.63	—	—	—	—
	平均銷貨日數		208	—	—	—	—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4.70	—	—	—	—
	總資產週轉率(次)		0.72	—	—	—	—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9.99	—	—	—	—
	股東權益報酬率(%)		12.20	—	—	—	—
	占實收資本	營業利益	16.59	—	—	—	—
	比率(%)	稅前純益	21.41	—	—	—	—
	純益率(%)		13.73	—	—	—	—
現金流量	每股盈餘(元)		1.67	—	—	—	—
	現金流量比率(%)		17.22	—	—	—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61.24	—	—	—	—
槓桿度	現金再投資比率(%)		(3.05)	—	—	—	—
	營運槓桿度		1.00	—	—	—	—
槓桿度	財務槓桿度		1.01	—	—	—	—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 (不適用)							

註 1:各年度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本公司自 105 年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故無 105-108 年度財務資訊。

註 3: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固定資產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啟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八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含個體及合併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含個體及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郭士華及張字信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含個體及合併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認為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此 致

本公司一〇九年股東常會

啟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陳品嘉



中 華 民 國 一〇九 年 三 月 三十一 日

四、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之合併財務告：

請詳附件一第 88 頁至第 145 頁。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請詳附件二第 146 頁至第 214 頁。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說明公司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及未來因應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差 異	
			金額	百分比(%)
流動資產	539,493	551,754	12,261	2.2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2,128	82,894	20,766	33.42
無形資產	202,535	191,007	(11,528)	(5.69)
其他資產	71,645	145,640	73,995	103.28
資產總額	875,801	971,295	95,494	10.90
流動負債	190,349	253,006	62,657	32.92
非流動負債	4,263	76,338	72,075	1690.71
負債總額	194,612	329,344	134,732	69.23
股本	413,269	418,749	5,480	1.33
資本公積	128,747	132,583	3,836	2.98
保留盈餘	104,207	85,827	(18,380)	(17.64)
其他權益	34,966	4,792	(30,174)	(86.30)
權益總額	681,189	641,951	(39,238)	(5.76)
1.重大變動項目(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者)之主要原因及影響：				
(1)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 33.42%：主要係租賃及改良物增加所致。				
(2)其他資產增加 103.28%：主要係因應 IFRS16 租賃會計處理致使用權資產增加 94,013 千元。				
(3)流動負債增加 32.92%：主要係因應 IFRS16 租賃會計處理致租賃負債-流動增加 22,173 千元、短期借款增加 36,270 千元及本期所得稅負債增加 6,531 千元。				
(4)非流動負債增加 1690.71%：主要係因應 IFRS16 租賃會計處理致租賃負債-非流動增加 72,990 千元。				
(5)負債總額增加 69.23%：主要係因應 IFRS16 租賃會計處理致租賃負債增加 95,163 千元及短期借款增加 36,270 千元所致。				
(6)其他權益減少 86.3%：主要係因投資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減少 22,095 千元所致。				
2.影響重大者之未來因應計畫：				
上述變動對本公司並無重大不利影響，且本公司整體表現尚無重大異常，應無需擬定因應計畫。				

二、財務績效

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差 異	
			金額	百分比(%)
營業收入淨額	580,416	669,002	88,586	15.26
營業成本	314,668	341,351	26,683	8.48
營業毛利(損)	265,748	327,651	61,903	23.29
營業費用	246,753	293,195	46,442	18.82
營業利益(損失)	18,995	34,456	15,461	81.4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8,036	(862)	(8,898)	(110.73)
稅前淨利(損)	27,031	33,594	6,563	24.28
所得稅費用	3,066	10,590	7,524	245.40
本期淨利(損)	23,965	23,004	(961)	(4.01)
1.重大變動項目(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者)之主要原因及影響：				
(1)營業毛利增加：主係 108 年度營業收入較去年成長 15.26%且產品組合優化致毛利率為 49%較 107 年度增加 3%。				
(2)營業利益增加：主係 108 年度營業收入較 107 年度成長及營運效率提升綜合影響所致。				
2.預期銷售數量及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因本公司未公告財務預測，故不適用。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7年度	108年度	增(減)變動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2,529	43,415	30,88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08,503)	(7,459)	101,044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73,976	(15,839)	(189,815)
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增加：主係108年度營收較107年度成長15.26%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較去年增加。			
(2)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減少：主係本年度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較107年度增加31,209千元，然108年度超過三個月以上定存到期轉列現金及約當現金79,859千元綜合影響所致。			
(3)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減少：主係108年年度借款較107年度增加47,427千元及108年度發放現金股利較107年度增加21,062千元，然107年度辦理現金增資203,587千元綜上影響所致。			

(二)最近年度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本公司尚無流動性不足之情事。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 ①	預計全年 來自營業 活動淨現 金流量 ②	預計全年 來自投資 活動淨現 金流量 ③	預計全年 來自籌資 活動淨現 金流量 ④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①+②+③+④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融資計劃	理財計劃
143,311	77,123	(23,454)	67,052	264,032	不適用	不適用

未來一年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營業活動之現金流入主要係當年度營業獲利所致。

(2)投資活動：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主要係廠房及設備修繕等所致。

(3)籌資活動：籌資活動之現金流入主要係償還及增加短期借款、員工認股權轉換等所致。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量性分析：無預計現金不足額之情形，故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依循主管機關訂定之「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訂有「取得或處分資產管理辦法」作為本公司進行轉投資事業之依據，以掌握相關之業務與財務狀況；本公司目前轉投資事業為100%投資之子公司，已於內部管理制度中訂定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作業，以定期監督子公司營運狀況。

2.最近年度轉投資事業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改善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公司別	持股 比例	投資 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獲利或虧損之主 要原因	改善計畫	未來一年投 資計畫
FST America, Inc.	100%	320,791	(9,185)	因成立實體旗艦 店效益尚未顯現	-	視營運狀況 而定

3.未來一年投資計畫：無。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年度	107 年	108 年
利息收支淨額	332	1,166
利息收支淨額佔營業收入淨額比率	0.06%	0.17%
利息收支淨額佔稅前純益比率	1.23%	3.47%
匯兌(損)益	5,938	(7,447)
匯兌(損)益佔營業收入淨額比率	1.02%	(1.11%)
匯兌(損)益佔稅前純益比率	21.97%	(22.17%)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1.利率變動影響

本公司為因應營收成長所需營運資金，而向金融機構辦理長短期資金融通，107年度及 108 年度之利息費用分別為 1,551 仟元及 2,608 仟元，佔營收比重 0.27%及 0.39%，利息費用佔營收比重不高，利率水準之變動對本公司損益之影響尚不重大。本公司未來將視金融利率變動情形適時調整資金運用方式，並適時採取必要措施以降低利率變化對本公司損益產生之影響。

2.匯率變動影響

本公司之外銷產品銷售以美元報價為主，故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有一定程度之影響，本公司資金調度人員隨時注意國際匯市之走勢及變化以掌握匯率走勢，並與銀行保持良好互動關係，對匯率之變動適時採取適當之因應措施，以規避匯率風險。

3.通貨膨脹

本公司隨時注意市場價格之波動，與供應商及客戶保持良好之互動關係，避免因通貨膨脹而產生對公司之重大影響，目前尚無因通貨膨脹而產生立即重大影響之情事。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財務政策以穩健保守為原則，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之投資，亦未進行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之交易。而本公司已訂定「資金貸與他人作業辦法」、「背書保證作業管理辦法」及「取得或處分資產管理辦法」並經股東會通過，以作為本公司及子公司從事相關行為之遵循依據從事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依據所訂定之政策辦理，因此並未對本公司營運產生重大影響。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約佔營收淨額之 4~5%。未來之研發計畫如下：

(1)KBS 自有品牌產品功能延伸開發與設計。

(2)自行開發 IOT(Internet of Things 物聯網)之軟體與應用模組，藉由各機器設備生產參數資料蒐集，整合至資訊系統，快速分析各設備之生產資訊及設備運轉情況，以提升生產效率及管理效能。

(3)針對增加效能與全新生產技術之生產設備並符合客戶驗證之檢測設備之開發，為新一代產品與客戶需求提供保證與新技術發展。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之管理經營遵循國內外相關政府與機構頒佈之法規。除依照現行法律規定執行業務外，並密切關注與本公司營運相關之國內外重要政策走向、政策形成及立法進程，並據以適時主動提出因應措施。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未受到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有影響財務及業務之情事。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業務及研發部門已累積多年之應變能力，並隨時注意產業之供需變化，以及時掌握產業變化對公司之影響，同時本公司也持續加強技術提升及創新以開發新產品，並不斷提升產品製程之品質與效率以維持競爭優勢，因此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目前尚不致影響本公司財務業務之情事。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秉持遵守相關法令規定，積極強化內部管理與提升管理品質及績效，同時保持和諧之勞資關係，以持續維持優良企業形象，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任何影響企業形象之情事。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併購他公司之計畫。若將來有涉及併購之情事或計畫，則將依各項作業規定，秉持審慎之態度進行各種效益之評估及風險之控管，以確實保障公司利益及股東權益。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有擴充廠房之計畫，未來若有擴充廠房之計畫時將審慎評估。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 進貨集中風險

本公司生產高爾夫球桿桿身之主要原料為具高強度、衝擊韌性及較高的疲勞極限之合金結構鋼捲，屬較特殊之鋼材，係中鋼公司依本公司之產品特性而開發生產，故使本公司之主要原料進貨集中於中鋼公司。本公司並與中鋼公司按季簽訂採購合約，雙方依市場需求逐季議定採購量及採購價格。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與中鋼公司合作關係良好，尚無發生進貨原料短缺之情事。

2. 銷貨集中風險

本公司之銷售對象以全球知名之高爾夫球品牌廠或知名體育用品連鎖商為主，107年及108年對單一客戶銷售比重未超過20%，尚無銷貨集中之風險。

(十)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截至年報刊印日止：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之情事。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經營權改變之情事。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訴訟或非訴訟事件，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之處理情形：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尚無訴訟或非訴訟事件可能對股東權益有重大影響者。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資安風險評估分析：

1. 資訊安全管理機制：

本公司依據相關法令規定及公司業務需求，訂定電腦化資訊系統處理作業、個人資料保護辦法，以資全體員工遵循。

2. 資訊安全管理方案：

本公司資安風險經由風險辨識與風險評估之結果，確認該資安風險對企業經營不利之影響程度，採取相應管理措施。經評估考慮評估資訊安全之風險、規劃資訊安全控管方案：(1)電子郵件管理控制(2)防毒軟體設置(3)網路防火牆設置(4)系統程式資料存取控制(5)資訊資產安全管理(6)資訊安全緊急應變處理程序(7)資訊系統災難恢復計畫。

截至目前為止，本公司並無重大資安風險發生之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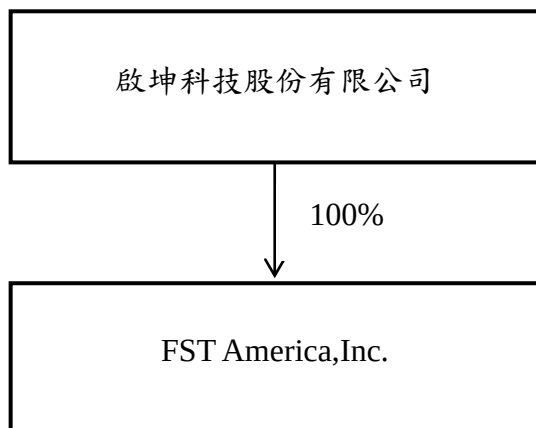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關係企業組織圖



(二)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千元

公司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項目
FST America, Inc.	104/09/09	1801 13th St., Suite 306 Boulder CO 80302 United States	USD 11,000 (匯率：29.98)	運動器材之買賣

(三)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姓名及持股資料

單位：股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FST America, Inc.	董事長	FEMCO STEEL TECHNOLOGY CO., LTD. 代表人莊宇龍	100	100%
	董事兼總經理	鄭景陽		
	董事	黃振騰		

(四)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千元；股

轉投資事業	主要營業	投資成本	帳面價值	投資股份		股權淨值	市價 (註1)	會計處理方法	最近年度投資報酬		持有公司股份數額
				股數	股權比例				投資損益	分配股利	
FST America, Inc.	運動器材之買賣	336,191	306,240	100	100%	306,240	-	權益法	(9,185)	-	-

註1：本公司轉投資事業均未上市(櫃)掛牌，故無市價參考資料。

註2：編製合併報表時已沖銷。

1.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自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2.關係企業報告書：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為落實公司治理，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補選三席獨立董事，董事達三分之一變動，本公司評估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無重大影響。

附件一：最近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自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啟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莊宇龍



日 期：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啟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啟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啟坤集團)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啟坤集團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啟坤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啟坤集團民國一〇八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一、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三)收入認列；收入認列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九)。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營業收入係管理階層及投資大眾高度關注事項，為符合投資人預期，故啟坤集團有維持營收及穩定獲利之壓力，因此將收入認列測試列為本會計師查核重點項目。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測試收入認列之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有效性；對於主要銷售客戶之收入進行了解及分析，並與去年同期金額比較其變動情形，以評估有無重大異常；選擇年度結束前後一段期間之銷售交易樣本，核對相關憑證，評估收入認列已適當記錄。

二、應收帳款減損之評估

有關應收帳款減損評估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七)金融工具；應收帳款減損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應收帳款減損評估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四)。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啟坤集團之應收帳款集中在某些客戶，故應收帳款之減損評估存有管理階層主觀之判斷，因此將其列為本會計師查核重點項目。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檢視應收帳款帳齡分析表、歷史收款記錄、產業經濟狀況及客戶之信用風險集中度等資料，以評估啟坤集團之應收帳款減損評估與提列之合理性。

三、存貨之評價

有關存貨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八)存貨；存貨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存貨評價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六)存貨。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啟坤集團主要係從事高爾夫球球桿桿身之製造及銷售，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由於高爾夫球市場會受到國際經濟景氣波動及消費者喜好等因素影響，且產品客製化程度高，可能導致產品過時陳舊或不再符合市場需求，產生存貨成本可能超過其淨變現價值之風險，因此將存貨之評價列為本會計師查核重點項目。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依存貨之性質評估及測試管理階層對存貨評價政策之適當性，包括分析存貨庫齡變化情形並執行抽樣程序以檢查存貨庫齡區分之正確性；檢視存貨呆滯提列之合理性；年底進行存貨抽盤，確認並評估存貨是否存在過時或損毀之情形。

其他事項

啟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分別出具無保留意見及無保留意見加強調事項段落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啟坤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啟坤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啟坤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啟坤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啟坤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啟坤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啟坤集團民國一〇八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郭士華



會計師：

洪子信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 0950103298 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40100754 號

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啟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u>108.12.31</u>		<u>107.12.31</u>				<u>108.12.31</u>		<u>107.12.31</u>	
資 產		金 額	%	金 額	%	負債及權益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143,311	15	126,322	15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一))	\$ 144,487	15	108,217	12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三))	29,980	3	79,859	9	2150	應付票據	341	-	670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四))	17	-	408	-	2170	應付帳款	22,904	2	22,360	3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四))	88,405	9	79,364	9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	-	282	-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六(四)及七)	2	-	-	-	2200	其他應付款	50,943	6	52,364	6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五))	2,081	-	2,348	-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附註七)	1,777	-	3,430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六(五)及七)	2,593	-	-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9,199	1	2,668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552	-	811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二)及七)	22,173	2	-	-
130x	存貨(附註六(六))	264,009	28	241,520	28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u>1,182</u>	-	<u>358</u>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六(十))	<u>20,804</u>	<u>2</u>	<u>8,861</u>	<u>1</u>			<u>253,006</u>	<u>26</u>	<u>190,349</u>	<u>21</u>
		<u>551,754</u>	<u>57</u>	<u>539,493</u>	<u>62</u>	非流動負債：					
非流動資產：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二)及七)	72,990	8	-	-
152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六(二)及十三)	30,919	3	53,014	6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四))	<u>3,348</u>	-	<u>4,263</u>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七)及七)	82,894	9	62,128	7			<u>76,338</u>	<u>8</u>	<u>4,263</u>	-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八)及七)	94,013	10	-	-	負債總計		<u>329,344</u>	<u>34</u>	<u>194,612</u>	<u>21</u>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九))	191,007	19	202,535	23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五))	16,553	2	14,617	2	權益(附註六(十六)及(十七))：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十))	1,333	-	2,037	-	3100	股本	418,749	43	413,269	47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六(十))	<u>2,822</u>	-	<u>1,977</u>	-	3200	資本公積	132,583	14	128,747	15
		<u>419,541</u>	<u>43</u>	<u>336,308</u>	<u>38</u>	3300	保留盈餘	85,827	9	104,207	13
						3400	其他權益	<u>4,792</u>	-	<u>34,966</u>	<u>4</u>
資產總計		<u>\$ 971,295</u>	<u>100</u>	<u>875,801</u>	<u>100</u>	權益總計		<u>641,951</u>	<u>66</u>	<u>681,189</u>	<u>79</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971,295</u>	<u>100</u>	<u>875,801</u>	<u>100</u>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莊宇龍



經理人：黃振騰



會計主管：許惠婷



啟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8年度		107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九)及七)	\$ 669,002	100	580,416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六)、(十三)、(十四)、 (二十)及七)	341,351	51	314,668	54
營業毛利	327,651	49	265,748	46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四)、(九)、(十二)、(十三)、 (十四)、(二十)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151,788	23	115,302	20
6200 管理費用	109,685	16	97,550	1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2,488	5	33,465	6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766)	-	436	-
營業淨利	293,195	44	246,753	43
	34,456	5	18,995	3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十二)、(二十一)及七)				
7010 其他收入	3,930	1	2,000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499	-	7,587	2
7050 財務成本	(5,291)	(1)	(1,551)	-
	(862)	-	8,036	2
	33,594	5	27,031	5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五))	10,590	2	3,066	1
本期淨利	23,004	3	23,965	4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361	-	1,003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附註六(二)及(十六))	(22,095)	(3)	131	-
8349 減：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十五))	72	-	70	-
	(21,806)	(3)	1,064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附註六(十六))	(8,079)	(1)	11,215	2
8399 減：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8,079)	(1)	11,215	2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29,885)	(4)	12,279	2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6,881)	(1)	36,244	6
每股盈餘(附註六(十八))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 0.55		0.59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	\$ 0.55		0.59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莊宇龍



經理人：黃振騰



會計主管：許惠婷



啟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 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 額	其他權益項目	合 計	權益總額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 餘	合 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未 實現利益(損失)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餘額	\$ 333,916	-	42,732	-	57,188	99,920	(8,750)	32,370	23,620	457,456
本期淨利	-	-	-	-	23,965	23,965	-	-	-	23,96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933	933	11,215	131	11,346	12,27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4,898	24,898	11,215	131	11,346	36,244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304	-	(2,304)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8,816	(8,816)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20,611)	(20,611)	-	-	-	(20,611)
現金增資	78,303	125,284	-	-	-	-	-	-	-	203,587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2,728	-	-	-	-	-	-	-	2,728
員工執行認股權發行新股	1,050	735	-	-	-	-	-	-	-	1,785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413,269	128,747	45,036	8,816	50,355	104,207	2,465	32,501	34,966	681,189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餘額	413,269	128,747	45,036	8,816	50,355	104,207	2,465	32,501	34,966	681,189
本期淨利	-	-	-	-	23,004	23,004	-	-	-	23,00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289	289	(8,079)	(22,095)	(30,174)	(29,88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3,293	23,293	(8,079)	(22,095)	(30,174)	(6,881)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031	-	(2,031)	-	-	-	-	-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8,816)	8,816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41,673)	(41,673)	-	-	-	(41,673)
員工執行認股權發行新股	5,480	3,836	-	-	-	-	-	-	-	9,316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418,749	132,583	47,067	-	38,760	85,827	(5,614)	10,406	4,792	641,951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莊宇龍



經理人：黃振騰



會計主管：許惠婷



啟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8年度	107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33,594	27,031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42,040	20,745
攤銷費用	10,504	9,758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數	(766)	436
利息費用	5,291	1,551
利息收入	(3,774)	(1,88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63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	2,728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53,295	33,39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減少(增加)	391	(225)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8,243)	17,703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	(2)	-
其他應收款減少(增加)	286	(667)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2,593)	140
存貨增加	(22,489)	(41,561)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4,036)	(7,04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36,686)	(31,65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減少	(329)	(36)
應付帳款增加	544	9,552
應付帳款-關係人減少	(282)	(123)
其他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2,117	(1,843)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減少	(1,653)	(17,084)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824	(21)
淨確定福利負債減少	(554)	(51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667	(10,07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36,019)	(41,727)
調整項目合計	17,276	(8,329)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50,870	18,702
收取之利息	3,755	1,764
支付之利息	(5,402)	(1,372)
支付之所得稅	(5,808)	(6,56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3,415	12,529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	741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79,859)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9,879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3,314)	(22,10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43
存出保證金增加	(845)	(1,977)
取得無形資產	(3,304)	(4,992)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125	(45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7,459)	(108,503)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36,642	(10,785)
發放現金股利	(41,673)	(20,611)
現金增資	-	203,587
租賃本金償還	(20,124)	-
員工執行認股權	9,316	1,785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15,839)	173,976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3,128)	5,04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16,989	83,05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26,322	43,27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43,311	126,322

董事長：莊宇龍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黃振騰



會計主管：許惠婷



啟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啟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六十五年五月十八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嘉義縣民雄鄉頭橋工業區工業一路3號。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主要經營自行車零件、機車零件、鋼管及運動器材之加工、製造及批發業務，請詳附註十四。本公司股票已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十六日經核准公開發行，並於民國一〇八年四月三日登錄興櫃市場交易。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八年起全面採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八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合併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所得稅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年1月1日

除下列項目外，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造成重大變動者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租賃」(以下簡稱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租賃」(以下簡稱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四號「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以下簡稱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四號)、解釋公告第十五號「營業租賃：誘因」及解釋公告第二十七號「評估涉及租賃之法律形式之交易實質」。

合併公司採修正式追溯法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將初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調整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餘，相關會計政策變動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租賃定義

合併公司先前係依據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四號於合約開始日判斷一項協議是否屬或包含租賃。變更會計政策後則係以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租賃定義評估合約是否屬或包含租賃，會計政策詳附註四(十)

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時，合併公司選擇採用權宜作法豁免評估初次適用日前之交易是否為租賃，亦即，將先前已辨識為租賃之合約直接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規定。先前已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四號辨識非屬租賃之合約則不再重新評估是否為租賃。因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所規定之租賃定義僅適用於初次適用日及之後所簽訂或變更之合約。

(2)承租人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之交易，先前係依據租賃合約是否已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評估其分類。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下，則針對租賃合約於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合併公司選擇將承租機器設備適用短期租賃之認列豁免，

- 先前於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下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

過渡時，租賃負債係以剩餘租賃給付現值衡量，並使用初次適用日合併公司增額借款利率折現。使用權資產則以租賃負債之金額衡量，調整與該租賃有關之所有預付或應付之租賃給付金額。合併公司適用此方式於所有租賃。

此外，合併公司採用以下權宜作法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

- a.針對具有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採用單一折現率。
- b.依其於初次適用日前刻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七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有關虧損性合約之評估結果，作為對使用權資產減損評估之替代方法。
- c.針對租賃期間於初次適用日後12個月內結束之租賃，適用豁免而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 d.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初次適用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 e.於租賃合約包含租賃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下，決定租賃期間時，採用後見之明。

(3) 出租人

除轉租外，合併公司無須針對其為出租人之交易於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時進行任何調整，而係自初次適用日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處理其出租交易。

(4) 對財務報告之影響

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時，合併公司於初次適用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之金額均為54,663千元，不影響保留盈餘。租賃負債係以合併公司初次適用日之增額借款利率將租賃給付折現，所使用之利率其加權平均數為2.67%。

初次適用日之前一年度揭露之營業租賃承諾金額與初次適用日認列之租賃負債金額調節如下：

	108.1.1
107.12.31合併財務報告揭露之營業租賃承諾金額	\$ 39,724
認列豁免：	
短期租賃	(57)
可合理確定將行使之租賃延長或終止之選擇權	18,698
	<u>58,365</u>
以108.1.1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金額	\$ 54,663
107.12.31認列之融資租賃負債金額	-
於108.1.1認列之租賃負債金額	<u>\$ 54,663</u>

2.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二十三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新解釋闡明於評估具不確定性之租稅處理對課稅所得(損失)、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投資抵減及稅率之影響時，應假設租稅主管機關將依法審查相關金額，並且於審查時已取得所有相關資訊。

若評估後認為租稅主管機關很有可能接受一項具不確定性之租稅處理，則應以與租稅申報時所使用之處理一致之方式決定課稅所得(損失)、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投資抵減及稅率；反之，若並非很有可能，則得以最有可能金額或期望值兩者較適用者，反映每一項具不確定性之租稅處理之影響。

過渡新準則時，上述改變不致使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及保留盈餘產生影響。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民國一〇八年七月二十九日金管證審字第1080323028號令，公開發行以上公司應自民國一〇九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九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2020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重大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

合併公司評估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簡稱理事會）已發布及修訂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尚待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2021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2年1月1日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1.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金融資產；
- (2)淨確定福利負債係依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附註四(十四)所述之上限影響數衡量。

2.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合併基礎

1.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之個體(即子公司)。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被投資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控制該個體。

自對子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喪失控制之日為止。合併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損，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全數消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分別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亦然。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業已適當調整，俾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者，係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非控制權益之調整數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2.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 明
			108.12.31	107.12.31	
本公司	FST America, Inc.	運動器材之買賣	100%	100%	

3.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四)外 幣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通常係認列於損益，惟以下情況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1)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2)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於避險有效範圍內；或
- (3)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於避險有效範圍內。

2.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則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 4.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有其他限制者除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或
- 4.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七)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合併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外）或金融負債原始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該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原始係按交易價格衡量。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符合慣例交易者，合併公司對以相同方式分類之金融資產，其所有購買及出售一致地採交易日或交割日會計處理。

原始認列時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資產後續以原始認列金額加減計採有效利息法計算之累積攤銷數，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投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屬債務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按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累計之其他綜合損益金額重分類至損益。

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係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且不重分類至損益。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合併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

(3)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包括衍生性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條件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該等資產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淨利益或損失（包含任何股利及利息收入）係認列為損益。

(4)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合約資產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一 判定債務證券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一 其他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合併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合併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若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評等相當於全球所定義之「投資等級」（為標準普爾之投資等級BBB-、穆迪之投資等級Baa3或中華信評之投資等級twA，或高於該等級者），合併公司視為該債務證券之信用風險低。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九十天，合併公司假設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一百八十天，或借款人不太可能履行其信用義務支付全額款項予合併公司時，合併公司視為該金融資產發生違約。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合併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合併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合併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合併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證券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超過一百八十天；
- 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合併公司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 借款人很有可能會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調整損益及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而不減少資產之帳面金額）

當合併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對個人戶，合併公司之政策係依類似資產過去回收經驗，於金融資產逾期超過一年時沖銷總帳面金額。對公司戶，合併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合併公司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合併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5)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合併公司簽訂移轉金融資產之交易，若保留已移轉資產所有權之所有或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仍持續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2)權益交易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合併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分類為攤銷後成本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若屬持有供交易、衍生工具或於原始認列時指定，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相關淨利益及損失，包括任何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其他金融負債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4)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5)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目前有法律上有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八)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係依成本(包括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 後續成本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時始予以資本化。

3. 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採直線法於每一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於損益。

土地不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租賃改良物：20年

(2)機器設備：1~10年

(3)其他設備：2~15年

合併公司於每一年度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十)租 賃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開始適用。

1. 租賃之判斷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為評估合約是否係屬租賃，合併公司針對以下項目評估：

- (1)該合約涉及使用一項已辨認資產，該已辨認資產係於合約中被明確指定或藉由於可供使用之時被隱含指定，其實體可區分或可代表實質所有產能。若供應者具有可替換該資產之實質性權利，則該資產並非已辨認資產；且
- (2)於整個使用期間具有取得來自使用已辨認資產之幾乎所有經濟效益之權利；且
- (3)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在整個使用期間取得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權利：
 - 客戶在整個使用期間具有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之權利； 或
 - 有關該資產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之攸關決策係預先決定，且：
 - 客戶在整個使用期間具有操作該資產之權利，且供應者並無改變該等操作指示之權利；或
 - 客戶設計該資產之方式已預先決定其整個使用期間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

2. 承租人

合併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合併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合併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合併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 (1) 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 (3) 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 (4) 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 (1) 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 (2) 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 (3) 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 (4) 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 (5) 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合併公司將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以單行項目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中。

若協議包含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合併公司係以相對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個別租賃組成部分。惟，於承租土地及建物時，合併公司選擇不區分非租賃組成部分而將租賃組成部份及非租賃組成部分視為單一租賃組成部分處理。

針對宿舍及其他零星租賃之短期租賃及低標的資產租賃，合併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3.出租人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之交易，係於租賃成立日將租賃合約依其是否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若是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否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評估時，合併公司考量包括租賃期間是否涵蓋標的資產經濟年限之主要部分等相關特定指標。

若協議包含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合併公司使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之規定分攤合約中之對價。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以前適用

1.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收益。因協商與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加計至租賃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為達成租賃安排而提供予承租人之誘因總利益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收入之減少。

2.承租人

屬營業租賃之該等租賃資產未認列於合併公司之資產負債表。

營業租賃之租金給付(不包括保險及維護等服務成本)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由出租人提供為達成租賃安排之誘因總利益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支出之減少。

(十一)無形資產

1.認列及衡量

研究活動相關支出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發展支出僅於其能可靠衡量、產品或流程之技術或商業可行性已達成、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合併公司意圖且具充足資源已完成該發展且加以使用或出售該資產時，始予以資本化。其他發展支出則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原始認列後，資本化之發展支出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合併公司取得其他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包括電腦軟體成本及商標權等，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2.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之未來經濟效益時始予以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包括內部發展之商譽及品牌。

3.攤銷

除商譽外，攤銷係依資產成本減除估計殘值計算，並自無形資產達可供使用狀態起，採直線法於其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為損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商標權 25年

(2)電腦軟體 3~10年

合併公司於每一年度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攤銷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二)非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除存貨、合約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外）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係將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其他個別資產或資產群組之現金流入之一組資產作為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係以稅前折現率折算至現值，該折現率應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之評估。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

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損益，且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

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則僅在不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或攤銷）之範圍內迴轉。

(十三)收入之認列

1.客戶合約之收入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合併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合併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1)銷售商品

合併公司製造自行車零件、機車零組件、鋼管及運動器材之加工，並銷售予自行車及運動用品等製造廠商。合併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合併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合併公司於交付商品時認列應收帳款，因合併公司在該時點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

(2)財務組成部分

合併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或勞務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合併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2.客戶合約之成本

(1)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

合併公司若預期可回收其取得客戶合約之增額成本，係將該等成本認列為資產。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係為取得客戶合約所發生且若未取得該合約則不會發生之成本。無論合約是否取得均會發生之取得合約成本係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除非該等成本係無論合約是否已取得均明確可向客戶收取。

合併公司採用準則之實務權宜作法，若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認列為資產且該資產之攤銷期間為一年以內，係於該增額成本發生時將其認列為費用。

(2)履行合約之成本

履行客戶合約所發生之成本若非屬其他準則範圍內（國際會計準則第二號「存貨」、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或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八號「無形資產」），合併公司僅於該等成本與合約或可明確辨認之預期合約直接相關、會產生或強化未來將被用於滿足（或持續滿足）履約義務之資源，且預期可回收時，始將該等成本認列為資產。

一般及管理成本、用以履行合約但未反映於合約價格之浪費之原料、人工或其他資源成本、與已滿足（或已部分滿足）履約義務相關之成本，以及無法區分究係與未滿足履約義務或已滿足（或已部分滿足）履約義務相關之成本，係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

(十四)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對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以前期間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並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確定福利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合併公司可能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未來得以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對該計畫減少未來提撥金之形式可得之任何經濟效益之現值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係考量任何適用於本公司任何計畫之最低資金提撥要求。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包含精算損益、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利息)，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不包括利息)係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並累計於保留盈餘。合併公司決定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費用(收入)，係使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所決定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及折現率。確定福利計畫之淨利息費用及其他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於計畫修正或縮減時，所產生與前期服務成本或縮減利益或損失相關之福利變動數，係立即認列為損益。合併公司於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清償損益。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於提供服務時認列為費用。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合併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五)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以給與日之公允價值，於該獎報酬之既得期間內，認列費用並增加相對權益。認列之費用係隨預期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而最終認列之金額係以既得日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為基礎衡量。

有關股份基礎給付獎酬之非既得條件，已反映於股份基礎給付給與日公允價值之衡量，且預期與實際結果間之差異無須作核實調整。

合併公司股份基礎給付之給與日為董事會通過認購價格且核准員工得認購股數之日。

(十六)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之調整。其金額係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合併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以及

3.商譽之原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合併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十七)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

合併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員工酬勞以股票方式發放之估計數及給與員工股票選擇權。

(十八)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對於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中，存有重大風險將於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之相關資訊如下：

(一)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

合併公司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以違約風險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為基礎估計。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考量歷史經驗、目前市場狀況及前瞻性估計，以判斷計算減損時須採用之假設及選擇之輸入值。相關假設及輸入值之詳細說明請詳附註六(四)。

(二)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合併公司評估報導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因產業快速變遷而產生重大變動。存貨評價估列情形請詳附註六(六)。

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及揭露包含採用公允價值衡量其金融、非金融資產及負債。合併公司針對公允價值衡量建立相關內部控制制度。其中包括建立評價小組以負責複核所有重大之公允價值衡量(包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並直接向財務長報告。評價小組定期複核重大不可觀察之輸入值及調整。如果用於衡量公允價值之輸入值是使用外部第三方資訊(例如經紀商或訂價服務機構)，評價小組將評估第三方所提供支持輸入值之證據，以確定該評價及其公允價值等級分類係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

合併公司在衡量其資產和負債時，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公允價值之等級係以評價技術使用之輸入值為依據歸類如下：

- 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 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假設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二)金融工具。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8.12.31	107.12.31
現金及零用金	\$ 149	145
活期存款	66,421	57,271
支票存款	1,791	4,404
定期存款	74,950	64,502
現金及約當現金	<u>\$ 143,311</u>	<u>126,322</u>

上述現金及約當現金均未提供作為擔保品。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二十二)。

(二)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108.12.31</u>	<u>107.12.31</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發得科技工業(股)公司	<u>\$ 30,919</u>	<u>\$ 53,014</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 1.合併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為長期策略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合併公司原持有發得科技工業(股)公司（以下簡稱發得公司）股票53,624千元，發得公司基於整體營運考量，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減資退回股款，合併公司依照減資比率取得減資退回股款741千元。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度認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未實現評價(損)益分別為(22,095)千元及131千元。

- 2.合併公司因上列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度認列之股利收入分別為156千元及0千元。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度未處分策略性投資，於該期間累積利益及損失未在權益內作任何移轉。

- 3.信用風險（包括債務工具投資之減損）及市場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二)。

- 4.上述金融資產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08.12.31</u>	<u>107.12.31</u>
國內定存單	<u>\$ 29,980</u>	<u>79,859</u>

合併公司評估係持有該等資產至到期日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且該等金融資產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故列報於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合併公司持有國內定期存單，其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度之加權平均年利率分別為2.62%及2.45%~2.78%，分別於民國一〇九年二月及一〇八年二月至四月到期。

- 2.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二)。

- 3.上述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擔保情形。

(四)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108.12.31	107.12.31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產生	\$ 17	408
減：備抵損失	-	-
	<u>\$ 17</u>	<u>408</u>
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89,916	81,673
應收帳款—關係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
減：備抵減損損失	(1,511)	(2,309)
	<u>\$ 88,407</u>	<u>79,364</u>

合併公司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採用簡化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包括總體經濟及相關產業資訊。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08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及票 據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預 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74,706	-	-
逾期90天以下	10,234	-	-
逾期91~180天	2,403	-	-
逾期181~365天	1,070	0.37%	4
逾期365天以上	1,522	99%	1,507
	<u>\$ 89,935</u>		<u>1,511</u>

	107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及票 據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預 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68,324	0.16%	108
逾期90天以下	10,517	2.39%	251
逾期91~180天	770	0.26%	2
逾期181~365天	716	27%	194
逾期365天以上	1,754	100%	1,754
	<u>\$ 82,081</u>		<u>2,309</u>

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期初餘額	\$ 2,309	69,485
認列之減損損失	-	436
本年度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金額	-	(67,678)
減損損失迴轉	(766)	-
外幣換算損益	(32)	66
期末餘額	<u>\$ 1,511</u>	<u>2,309</u>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均未貼現或提供作為擔保品。

(五)其他應收款

	108.12.31	107.12.31
其他應收款	\$ 2,081	2,348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593	-
減:備抵損失	-	-
	<u>\$ 4,674</u>	<u>2,348</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其他應收款均無逾期及已提列減損之情形。

其餘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二)。

(六)存 貨

	108.12.31	107.12.31
商品	\$ 6,496	-
製成品	225,389	212,337
在製品	7,652	5,737
原料	19,831	18,701
物料	4,641	4,745
	<u>\$ 264,009</u>	<u>241,520</u>

銷貨成本明細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存貨出售轉列	\$ 316,189	274,558
存貨報廢損失及盤盈虧	15,299	23,946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5,279	2,110
未分攤製造費用	5,852	15,764
下腳收入	(1,268)	(1,710)
列入營業成本	<u>\$ 341,351</u>	<u>314,668</u>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租賃及改良物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總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	270,756	25,863	11,600	308,219
增 添	30,209	5,431	11,538	2,709	49,887
處 分	-	-	(359)	-	(359)
重 分 類	1,176	899	621	(10,024)	(7,328)
匯率變動之影響	(945)	(45)	(179)	57	(1,112)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30,440</u>	<u>277,041</u>	<u>37,484</u>	<u>4,342</u>	<u>349,307</u>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	270,691	18,033	782	289,506
增 添	-	7,702	8,255	11,441	27,398
處 分	-	(7,819)	(962)	-	(8,781)
重 分 類	-	155	535	(782)	(92)
匯率變動之影響	-	27	2	159	188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270,756</u>	<u>25,863</u>	<u>11,600</u>	<u>308,219</u>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	233,410	12,681	-	246,091
本年度折舊	1,023	14,663	5,051	-	20,737
處 分	-	-	(359)	-	(359)
匯率變動之影響	(31)	(9)	(16)	-	(56)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992</u>	<u>248,064</u>	<u>17,357</u>	<u>-</u>	<u>266,413</u>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	224,366	9,553	-	233,919
本年度折舊	-	16,861	3,884	-	20,745
處 分	-	(7,819)	(756)	-	(8,575)
匯率變動之影響	-	2	-	-	2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233,410</u>	<u>12,681</u>	<u>-</u>	<u>246,091</u>
帳面金額：					
民國108年12月31日	<u>\$ 29,448</u>	<u>28,977</u>	<u>20,127</u>	<u>4,342</u>	<u>82,894</u>
民國107年1月1日	<u>\$ -</u>	<u>46,325</u>	<u>8,480</u>	<u>782</u>	<u>55,587</u>
民國107年12月31日	<u>\$ -</u>	<u>37,346</u>	<u>13,182</u>	<u>11,600</u>	<u>62,128</u>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均未提供作質押擔保。

(八)使用權資產

合併公司承租房屋及建築及運輸設備等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其變動明細如下：

	房 屋 及 建 築	運 輸 設 備	總 計
使用權資產成本：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	-	-
追溯適用IFRS16之影響數	54,663	-	54,663
本期增添	52,832	9,330	62,162
匯率變動之影響	(1,759)	-	(1,759)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105,736</u>	<u>9,330</u>	<u>115,066</u>
使用權資產之累計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	-	-
本年度折舊	20,032	1,271	21,303
匯率變動之影響	(250)	-	(250)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19,782</u>	<u>1,271</u>	<u>21,053</u>
帳面金額：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85,954</u>	<u>8,059</u>	<u>94,013</u>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度以營業租賃承租辦公處所及工廠廠房，請詳附註六(十三)。

(九)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度無形資產之成本、攤銷及減損損失明細如下：

	商 標 權	電 腦 軟 體 成 本	合 計
成 本：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199,648	13,697	213,345
單獨取得	-	3,304	3,304
重分類	-	-	-
匯率變動之影響	(4,778)	-	(4,778)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194,870</u>	<u>17,001</u>	<u>211,871</u>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193,440	998	194,438
單獨取得	-	4,992	4,992
重分類	-	7,707	7,707
匯率變動影響數	6,208	-	6,208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199,648</u>	<u>13,697</u>	<u>213,345</u>

	商標權	電腦軟體成本	合 計
攤銷及減損損失：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8,652	2,158	10,810
本期攤銷	8,037	2,467	10,504
匯率變動之影響	(450)	-	(450)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16,239</u>	<u>4,625</u>	<u>20,864</u>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645	246	891
本期攤銷	7,846	1,912	9,758
匯率變動之影響	161	-	161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8,652</u>	<u>2,158</u>	<u>10,810</u>
帳面金額：			
民國108年12月31日	<u>\$ 178,631</u>	<u>12,376</u>	<u>191,007</u>
民國107年1月1日	<u>\$ 192,795</u>	<u>752</u>	<u>193,547</u>
民國107年12月31日	<u>\$ 190,996</u>	<u>11,539</u>	<u>202,535</u>

1.攤銷費用

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無形資產攤銷費用列報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之下列項目：

	108年度	107年度
營業費用	<u>\$ 10,504</u>	<u>9,758</u>

2.擔保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無形資產均未提供作質押擔保。

(十)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

合併公司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資產之明細如下：

	108.12.31	107.12.31
預付款項－流動	\$ 20,632	8,755
其他流動資產－其它	172	106
預付設備款	-	579
存出保證金	2,822	1,977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它	1,333	1,458
	<u>\$ 24,959</u>	<u>12,875</u>

(十一)短期借款

合併公司短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108.12.31	107.12.31
無擔保銀行借款	<u>\$ 144,487</u>	<u>108,217</u>
尚未使用額度	<u>\$ 89,933</u>	<u>61,503</u>
利率區間	<u>1.98%~5.75%</u>	<u>2.05%~2.281%</u>

合併公司無提供資產設定抵押銀行借款擔保。

(十二)租賃負債

	108.12.31
流動	\$ 22,173
非流動	72,990
	<u>\$ 95,163</u>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二十二)金融工具。

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108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u>\$ 2,683</u>
短期租賃之費用	<u>\$ 500</u>
低價值租賃資產之費用(不包含短期租賃之低價值租賃)	<u>\$ 79</u>

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108年度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23,386</u>

1.土地、房屋及建築之租賃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承租土地、房屋及建築及運輸設備作為辦公處所及廠房、零售店面及公務用車，辦公處所、廠房及公務用車之租賃期間通常為三至七年、零售店面為十年及公務用車五年，部份租賃包含在租賃期間屆滿時得延長與原合約相同期間之選擇權。

2.其他租賃

合併公司承租員工宿舍及辦公設備之租賃期間為不滿一年至二年間，該等租賃為短期或低價值標的租賃，合併公司選擇適用豁免認列規定而不認列其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三)營業租賃

承租人租賃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12.31
一年內	16,731
一年至三年	22,993
	<u>39,724</u>

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承租土地、辦公室、廠房及工廠設備，租賃期間通常為一至七年。

民國一〇七年度營業租賃列報於損益之費用為17,823千元。

(十四)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08.12.31	107.12.3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8,551	10,934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5,203)	(6,671)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3,348</u>	<u>4,263</u>

合併公司員工福利負債明細如下：

	108.12.31	107.12.31
短期帶薪假負債(列入其他應付款)	<u>\$ 3,606</u>	<u>3,495</u>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合併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報導日，合併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5,203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10,934	19,826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131	218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68)	(10)
— 因經驗調整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39	(505)
計劃支付之福利	(2,485)	(8,595)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u>\$ 8,551</u>	<u>10,934</u>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6,671	14,041
利息收入	65	134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332	488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620	603
計劃已支付之福利	(2,485)	(8,595)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5,203</u>	<u>6,671</u>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度認列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29	29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淨利息	37	55
	<u>\$ 66</u>	<u>84</u>
營業成本	51	64
推銷費用	4	3
管理費用	10	15
研究發展費用	1	2
	<u>\$ 66</u>	<u>84</u>

(5)精算假設

合併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108.12.31	107.12.31
折現率	0.7335%	0.9338%
未來薪資增加率	2.0%	2.5%

合併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633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11.24年。

(6)敏感度分析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加0.5%	減少0.5%
108年12月31日		
折現率(變動0.5%)	(455)	492
未來薪資增加率(變動0.5%)	447	(492)
107年12月31日		
折現率(變動0.5%)	(484)	524
未來薪資增加率(變動0.5%)	508	(475)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合併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4,081千元及4,308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除本公司外，其他公司退休金依各所在地當地之法律採行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於提撥年度認列退休金費用分別為5,820千元及4,701千元。

(十五)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度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11,332	5,003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1,266	(183)
	<u>12,598</u>	<u>4,820</u>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2,008)	398
所得稅稅率變動	-	(2,152)
	<u>(2,008)</u>	<u>(1,754)</u>
所得稅費用	<u><u>\$ 10,590</u></u>	<u><u>3,066</u></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利益明細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劃之再衡量數	<u><u>\$ (72)</u></u>	<u><u>(70)</u></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稅前淨利	<u>\$ 33,594</u>	<u>27,031</u>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6,719	5,406
外國轄區稅率差異影響數	1,855	(403)
所得稅稅率變動	-	(2,152)
不可扣抵之費用	5	8
免所得稅	(31)	-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776	369
前期所得稅(高)低估	1,266	(183)
未分配盈餘加徵10%	-	21
	<u><u>\$ 10,590</u></u>	<u><u>3,066</u></u>

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因合併公司可控制該項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確信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故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資產)。其相關金額如下：

	108.12.31	107.12.31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彙總金額	\$ (358)	8,827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資產)金額	\$ (72)	1,765

(2)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合併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108.12.31	107.12.31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6,547	5,771

(3) 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確定 福利計畫	呆帳 損失超限	聯屬公司間 遞延利益	未實現 兌換損失	其他	合計
遞延所得稅資產：						
民國108年1月1日	\$ 852	9,281	2,992	292	1,200	14,617
(借記)貸記損益表	(111)	-	1,804	427	(112)	2,008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72)	-	-	-	-	(72)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 669	9,281	4,796	719	1,088	16,553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983	7,889	2,696	305	1,060	12,933
(借記)貸記損益表	(61)	1,392	296	(13)	140	1,754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70)	-	-	-	-	(70)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 852	9,281	2,992	292	1,200	14,617

3.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六年度。

(十六) 資本及其他權益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分別為600,000千元及5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分別為60,000千股及50,000千股，前述額定股本總額皆為普通股。已發行股份分別為41,875千股及41,327千股，所有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度普通股流通在外股數調節表如下：

(以千股表達)	普 通 股	
	108年度	107年度
1月1日期初餘額	41,327	33,392
現金增資	-	7,830
員工執行認股權	548	105
12月31日期末餘額	<u>41,875</u>	<u>41,327</u>

1. 普通股之發行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十月十一日經董事會決議以每股26元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7,830千股，每股面額10元，計203,587千元，並以民國一〇七年二月五日為增資基準日，相關法定登記程序已辦理完竣。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度因員工認股權憑證行使認購權而分別發行新股548千股及105千股，以17元發行，每股面額10元，總金額分別為9,316千元及1,785千元，相關法定程已辦理完竣，所有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度因前述員工認股權憑證產生之酬勞成本分別為0千元及2,728千元，原帳列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員工執行認股權轉列至資本公積—發行股票溢價分別為1,868千元及358千元。

2. 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08.12.31	107.12.31
發行股票溢價	\$ 132,082	126,377
員工認股權	501	2,370
	<u>\$ 132,583</u>	<u>128,747</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 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累積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並以不低於當年度盈之百分之十分派股東股利，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得不予分配。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考量本公司未來資本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並兼顧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當年度股東股利發放總額百分之十。

(1)法定盈餘公積

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55號令規定，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損金額，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3)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八年六月二十六日及一〇七年六月二十九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之股利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配股率(元)	金額	配股率(元)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	1 <u>41,673</u>	0.5	<u>20,611</u>

4.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告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合 計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2,465	32,501	34,966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 兌換差額	(8,079)	-	(8,07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22,095)	(22,095)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5,614)</u>	<u>10,406</u>	<u>4,792</u>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8,750)	32,370	23,620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 兌換差額	11,215	-	11,21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利	-	131	131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2,465</u>	<u>32,501</u>	<u>34,966</u>

(十七)股份基礎給付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七年七月二十五日經董事會決議發行員工認股權，授與對象以本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全職員工為限。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計有下列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一〇七年 員工認股權憑證
給與日	107.7.25
給與數量	800千股
合約期間	107.7.25~110.7.24
授予對象	以本公司正式編制內任職 屆滿一年之全職員工為限
既得條件	未來二個月之服務

1.給與日公允價值之衡量參數

合併公司採用Binomial Model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股份基礎給付之公允價值，該模式之輸入值如下：

	一〇七年員工認股權憑證
給與日公允價值	3.409 元
給與日股價	16.22 元
執行價格	17 元
預期波動率(%)	32.74%
認股權存續期間 (年)	3年
預期股利率(%)	- %
無風險利率 (%)	0.5833%

預期波動率以加權平均歷史波動率為基礎，並調整因公開可得資訊而預期之變動；認股權存續期間依本公司各該發行辦法規定；預期股利率及無風險利率以政府公債為基礎。公允價值之決定未考量交易中所含之服務及非市價績效條件。

2.員工認股權計畫之相關資訊

上述員工認股權憑證之詳細資訊如下：

(以千單位表達)	108年度		107年度	
	加權平均履約價格 (元)	認股權數 量	加權平均履約價格(元)	認股權數 量
1月1日流通在外	\$ 17	695	-	-
本期給與數量	-	-	-	800
本期執行數量	17	(548)	17	(105)
12月31日流通在外數量	\$ 17	<u>147</u>	17	<u>695</u>
12月31日可執行數量		<u>147</u>		<u>695</u>

3.員工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因股份基礎給付所產生之費用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員工認股權憑證	\$ -	2,728

(十八)每股盈餘

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23,004	23,965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41,554	40,487
(單位：元)	\$ 0.55	0.59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23,004	23,965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41,554	40,487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股票選擇權(千股)	56	-
	47	70
員工股票酬勞之影響(千股)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千股)	41,657	40,557
(單位：元)	\$ 0.55	0.59

下列工具因具反稀釋作用，未包含於稀釋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

	108年度	107年度
員工股票選擇權	-	22

單位：千股

(十九)客戶合約之收入

收入之細分

	108年度	107年度
主要地區市場		
美國	\$ 410,333	324,822
中國	80,231	71,468
墨西哥	53,342	51,912
越南	37,281	45,162
臺灣	35,920	37,619
其他國家	51,895	49,433
	\$ 669,002	580,416

	108年度	107年度
主要產品		
中管	<u>\$ 669,002</u>	<u>580,416</u>

(二十)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1%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5%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度員工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343千元及819千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343千元及819千元，係以本公司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度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前述董事會決議分派之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與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二十一)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度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利息收入	\$ 3,774	1,883
租金收入	-	117
股利收入	156	-
	<u>\$ 3,930</u>	<u>2,000</u>

2.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度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	(63)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7,447)	5,938
其他	7,946	1,712
	<u>\$ 499</u>	<u>7,587</u>

3.財務成本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度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費用	\$ 2,608	1,551
租賃負債隱含利息	2,683	-
	<u>\$ 5,291</u>	<u>1,551</u>

(二十二) 金融工具

1. 信用風險

(1) 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2) 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合併公司主要的潛在信用風險係源自銷售集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票據及帳款餘額中分別有43%及48%由前五大客戶組成，使合併公司有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形。為減低信用風險，合併公司持續評估該客戶之財務狀況及實際收款情形，且定期評估應收帳款回收之可能性以及應收票據兌現之情形。

(3) 應收款項及債務證券之信用風險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四)。

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其他應收款及定期存單，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三)及(五)。

上開均為信用風險低之金融資產，因此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期間之備抵損失（合併公司如何判定信用風險低之說明請詳附註四(七)）。

2. 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1年以內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08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擔保銀行借款	\$ 144,487	145,402	145,402	-	-	-
應付票據、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55,827	55,827	55,827	-	-	-
租賃負債	95,163	105,698	24,741	17,241	34,621	29,095
	<u>\$ 295,477</u>	<u>306,927</u>	<u>225,970</u>	<u>17,241</u>	<u>34,621</u>	<u>29,095</u>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1年以內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07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擔保銀行借款	\$ 108,217	108,660	108,660	-	-	-
應付票據、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59,696	59,696	59,696	-	-	-
	<u>\$ 167,913</u>	<u>168,356</u>	<u>168,356</u>	<u>-</u>	<u>-</u>	<u>-</u>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 匯率風險

(1) 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8.12.31			107.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10,192	29.980	305,556	9,065	30.715	278,431

(2) 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應收帳款之金融資產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貶值或升值5%，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12,222千元及11,137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3) 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合併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之金額匯率資訊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兌換(損)益	平均匯率	兌換(損)益	平均匯率
美金	\$ (7,447)	30.911	5,938	30.1751

4. 利率分析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人員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0.5%，此亦代表管理人員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0.5%，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增加或減少578千元及433千元，主因係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借款所致。

5. 公允價值資訊

(1) 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租賃負債，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08.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非上市(櫃)股票	\$ 30,919	-	-	30,919	30,91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43,311	-	-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9,980	-	-	-	-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					
應收款(含關係人)	93,098	-	-	-	-
存出保證金	2,822	-	-	-	-
小計	269,211	-	-	-	-
合計	\$ 300,130	-	-	30,919	30,919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44,487	-	-	-	144,487
應付票據、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含關係人)	55,827	-	-	-	55,827
租賃負債	95,163	-	-	-	95,163
合計	\$ 295,477	-	-	-	295,477
107.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非上市(櫃)股票	\$ 53,014	-	-	53,014	53,01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26,332	-	-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79,859	-	-	-	-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					
應收款(含關係人)	82,120	-	-	-	-
存出保證金	1,977	-	-	-	-
小計	290,288	-	-	-	-
合計	\$ 343,302	-	-	53,014	53,014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08,217	-	-	-	108,217
應付票據、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含關係人)	59,696	-	-	-	59,696
合計	\$ 167,913	-	-	-	167,913

(2)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合併公司估計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工具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若有成交或造市者之報價資料者，則以最近成交价格及報價資料作為評估公允價值之基礎。若無市場價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為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允價值。

(3)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非衍生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報導日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

合併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如屬無活絡市場者，其公允價值依類別及屬性列示如下：

無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民國一〇八年度係使用市場可比公司法估算公允價值，其主要假設係以被投資者之估計稅前息前折舊攤銷前盈餘及可比上市(櫃)公司市場報價所推導之盈餘乘數為基礎衡量。該估計數已調整該權益證券缺乏市場流通性之折價影響；民國一〇七年度係使用淨資產價值法估算公允價值，管理階層取具該投資公司近期之財務報告、評估產業發展及檢視公開可取得資訊，並據以檢視及評估該被投資公司之營運現況及未來營運表現，用以評估該被投資公司之公允價值。

(4)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並無任何移轉。

(5) 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表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無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	
民國108年1月1日	\$	53,014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2,095)
民國108年12月31日	\$	30,919
民國107年1月1日	\$	53,624
減資		(741)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31
民國107年12月31日	\$	53,014

(6)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合併公司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三等級主要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證券投資。

合併公司多數公允價值歸類為第三等級僅具單一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僅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具有複數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無活絡之權益工具投資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因彼此獨立，故不存在相互關聯性。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列表如下：

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108年度)	- 本益比乘數 (108.12.31為1.01~1.47)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108.12.31為30%)	- 乘數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	淨資產價值法 (107年度)	淨資產價值	• 不適用

(二十三) 財務風險管理

1. 概要

合併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1) 信用風險

(2) 流動性風險

(3) 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合併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合併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之揭露資訊請詳合併財務報告查核報告各該附註。

2.風險管理架構

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為各業務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合併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合併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

(1)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用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擔保品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

合併公司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以規避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票據及帳款餘額集中於5家客戶，使合併公司有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形。

(2)投 資

銀行存款及固定收益投資之信用風險，係由合併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保 證

合併公司政策規定僅能提供財務保證予完全擁有之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度，合併公司均無提供任何背書保證。

4.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合併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人員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合併公司未動用之短期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89,933千元及61,503千元。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匯率變動，而影響合併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1)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之功能性貨幣以新台幣為主，合併公司暴露於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及採購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為新台幣及美元。

(2)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之政策係確保借款利率變動暴險係透過浮動利率借款，使用利率交換合約規避歸因於利率波動之現金流量變異，以達成此目標。

(3)其他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並無因上市櫃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

(二十四)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保障繼續經營之能力，以持續提供股東報酬及其他利害關係人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合併公司可能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減資退還股東股款、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清償負債。

合併公司與同業相同，係以負債資本比率為基礎控管資本。該比率係以淨負債除以資本總額計算。淨負債係資產負債表所列示之負債總額減去現金及約當現金。

資本總額係權益之全部組成部分（亦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加上淨負債。

民國一〇八年度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策略與民國一〇七年度一致，確保能以合理之成本進行融資。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報導日之負債資產比率等相關資訊如下：

	<u>108.12.31</u>	<u>107.12.31</u>
負債總額	\$ 329,344	194,612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u>(143,311)</u>	<u>(126,322)</u>
淨負債	186,033	68,290
權益總額	<u>641,951</u>	<u>681,189</u>
資本總額	<u>\$ 827,984</u>	<u>749,479</u>
負債資本比率	<u>22.47%</u>	<u>9.11%</u>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負債資本比率之增加，主要係因租賃負債及短期借款等負債餘額增加所造成之影響。

(二十五)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1.以租賃方式取得使用權資產，請詳附註六(八)。

2.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調節表如下表：

	<u>108.1.1</u>	<u>現金流量</u>	<u>非現金之變動</u>		<u>108.12.31</u>
			<u>其他變動</u>	<u>匯率變動</u>	
短期借款	\$ 108,217	36,642	-	(372)	144,487
租賃負債	<u>54,663</u>	<u>(20,124)</u>	<u>62,162</u>	<u>(1,538)</u>	<u>95,163</u>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162,880</u>	<u>16,518</u>	<u>62,162</u>	<u>(1,910)</u>	<u>239,650</u>
<u>非現金之變動</u>					
	<u>107.1.1</u>	<u>現金流量</u>	<u>其他變動</u>	<u>匯率變動</u>	<u>107.12.31</u>
短期借款	\$ 119,002	(10,785)	-	-	108,217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119,002</u>	<u>(10,785)</u>	<u>-</u>	<u>-</u>	<u>108,217</u>

七、關係人交易

(一) 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民國一〇七年二月由於本公司辦理現金增資，遠東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原持有本公司流通在外普通股股份52.13%，降為33.21%，且遠東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對本公司董事席次、重大業務、財務及人事均無控制力，故遠東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一〇七年二月起，已對本公司無控制力。另，民國一〇八年三月因應本公司登錄興櫃轉讓3%予券商，故遠東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原持有本公司流通在外普通股股份降為29.94%。

(二)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合併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遠東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遠東機械)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力之個體
Fatty Tuna, Inc. (Fatty Tuna)	該公司負責人為本公司董事長
發得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發得科技)	該公司負責人為本公司董事長
嘉義運動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嘉義運動器材)	其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係一親等關係
拓園興業股份有限公司(拓園)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董事
FEMCO Inc.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副總經理
莊宇龍	本公司董事長
黃振騰	本公司總經理

(三)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力之個體	\$ -	3
本公司之主要管理人員	64	-
	<u>\$ 64</u>	<u>3</u>

合併公司銷售予關係人銷貨價格略低於一般銷售價格，收款期間一般客戶為30~90天，關係人為90~180天，並視集團資金狀況調整。關係人之應收款項並未收受擔保品，且經評估後無須提列減損損失。

2. 進 貨：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進貨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力之個體	\$ 25	-
其他關係人	138	1
	<u>\$ 163</u>	<u>1</u>

合併公司對上述公司進貨因產品特性並無其他非關係人可供比較，付款條件與一般廠商無顯著不同。

3.應收關係人款項：

合併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8.12.31	107.12.31
應收帳款	本公司之主要管理人員	\$ 2	-
其他應收款	其他關係人－發得科技	2,593	-
		<u>\$ 2,595</u>	<u>-</u>

4.應付關係人款項：

合併公司應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8.12.31	107.12.31
應付帳款	其他關係人－Fatty Tuna	\$ -	282
其他應付款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力之個體－ 遠東機械	1,736	3,377
其他應付款	其他關係人	41	53
		<u>\$ 1,777</u>	<u>3,712</u>

5.租賃

合併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七年七月及一〇五年一月向對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之個體－遠東機械租用土地及廠房，分別簽訂二年六個月及二年期租賃合約，合約總價值分別為16,500千元及13,200千元。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租金費用為6,600千元，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清償餘額為578千元，列報於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項下。該筆租賃交易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時分別認列使用權資產12,950千元及租賃負債12,950千元，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認列利息支出為189千元，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租賃負債餘額為6,540千元。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一月向其他關係人－嘉義運動器材租用辦公室，簽訂三年期租賃合約，合約總價值為16,200千元。民國一〇七年十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租金費用為300千元，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未清償餘額。該筆租賃交易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時分別認列使用權資產14,887千元及租賃負債14,887千元，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認列利息支出為242千元，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租賃負債餘額為9,729千元。

合併公司於一〇七年一月向其他關係人－嘉義運動器材租用員工宿舍，簽訂一年期租賃合約，合約總價值為1,260千元，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租金費用為1,155千元，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未清償餘額。

合併公司於一〇七年一月向其他關係人—嘉義運動器材租用機器設備，簽訂一年期租賃合約，合約總價值為3,000千元，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租金費用為3,000千元，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未清償餘額。

6.財產交易

	108年度	107年度
其他關係人	\$ 4,625	-
	<u>\$ 4,625</u>	<u>-</u>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度陸續向其他關係人購入其他設備，總價4,625千元，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上述款項皆已付訖，關於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更詳細資訊請詳附註六(七)。

7.其他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度因營運需要，由遠東機械提供加工、管理服務與代墊各項營業費用之明細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代墊營業費用	\$ 13,449	13,784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上列各項費用及其他代墊款所產生尚未支付款分別為1,736千元及2,799千元，帳列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項下。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度調借員工予遠東機械所產生之收入分別為0千元及278千元，帳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止，上述款項皆已收訖。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度因營運需要，由嘉義運動器材代墊各項營業費用之明細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代墊營業費用	\$ 530	101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上述代墊款所產生尚未支付款分別為41千元及53千元。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提供軟體服務予其他關係人—發得科技所產生之收入為7,408千元，帳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一雜項收入項下，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收回之款項為2,593千元，帳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項下。

(四)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包括：

	108年度	107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3,477	12,522
退職後福利	-	-
離職福利	-	-
其他長期福利	-	-
股份基礎給付	-	-
	<u>\$ 13,477</u>	<u>12,522</u>

合併公司提供每月租金151千元之汽車一輛，供主要管理人員使用。

八、質押之資產：無。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合併公司重大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108.12.31	107.12.31
取得無形資產	\$ -	1,275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921	11,943
	<u>\$ 9,921</u>	<u>13,218</u>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五月及十二月與Parametric Technology Corporation簽訂軟體授權使用合約，授權期間為民國一〇七年六月至一〇九年十二月，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簽訂之未認列合約承諾金額分別為5,886千元及8,986千元。

(二)合併公司已開立而未使用之信用狀：

	108.12.31	107.12.31
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	<u>\$ 570</u>	<u>280</u>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他

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8年度			107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78,887	104,690	183,577	75,205	93,089	168,294
勞健保費用	8,742	15,099	23,841	8,154	12,593	20,747
退休金費用	3,046	6,921	9,967	3,154	5,939	9,093
董事酬金	-	913	913	-	1,163	1,163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5,263	1,040	6,303	5,325	1,075	6,400
折舊費用	24,705	17,335	42,040	19,841	904	20,745
攤銷費用	-	10,504	10,504	-	9,758	9,758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八年度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 1.資金貸與他人：無。
-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股數單位：千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本公司	發得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629	30,919	6.93 %	30,919	-

-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名 稱	關 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 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 (銷)貨 之比率	授信 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收 (付)票據、帳 款之比率	
本公司	FST	子公司	(銷)貨	(252,250)	38 %	180天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115,033	77%	

註：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報告時業已沖銷。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FST	子公司	115,033	253%	-		8,520	-

註：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報告時業已沖銷。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業收入或總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FST	1	銷貨	252,250	無顯著差異	38%
0	本公司	FST	1	應收帳款	115,033	180天	12%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1.0代表母公司。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八年度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期中最高持股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股數	持股比例			
本公司	FST	美國	運動器材之買賣	336,191	320,791	0.10	100%	306,240	-	100%	(9,185)	(9,185)	註

註：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報告時業已沖銷。

(三)大陸投資資訊：無。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合併公司之應報導營運部門僅有中管部門。中管部門主要係從事於有關中管及運動器材製造、銷售、測試與其他製造等業務。

(二)應報導部門損益、資產、負債及其衡量基礎與調節之資訊

合併公司係以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之內部管理報告之部門稅後損益作為管理階層資源分配與評估績效之基礎。合併公司應報導部門之損益包含折舊與攤銷、所得稅費用(利益)、非經常發生之損益及重大之非現金項目。報導之金額與營運決策者使用之報告一致。

合併公司應報導部門損益、部門資產、部門負債資訊與合併財務報告一致，請詳合併資產負債表及合併綜合損益表。

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相同。

(三)產品別及勞務別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產業部門係中管部門。因該部門之營業收入、營業利益及所使用之可辨認資產均佔營業收入、總營業利益及總資產百分之九十以上，故屬單一產品別。

(四)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其中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為基礎歸類，而非流動資產則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地 區 別	108年度	107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美 國	\$ 410,333	324,822
中 國	80,231	71,468
越 南	37,281	45,162
墨 西 哥	53,342	51,912
其 他	87,815	87,052
合 計	<u>\$ 669,002</u>	<u>580,416</u>
地 區 別	<u>108.12.31</u>	<u>107.12.31</u>
非流動資產：		
臺 灣	\$ 84,605	65,122
美 國	284,642	201,578
	<u>\$ 369,247</u>	<u>266,700</u>

非流動資產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使用權資產及其他資產，惟不包含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非流動資產。

(五)主要客戶資訊

	108年度	107年度
A公司	\$ 78,214	51,534
B公司	56,082	49,768
C公司	63,171	64,040
	<u>\$ 197,467</u>	<u>165,342</u>

附件二：最近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會計師查核報告

啟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啟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啟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啟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啟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三)收入認列；收入認列之說明請詳附註六(二十)。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營業收入係管理階層及投資大眾高度關注事項，為符合投資人預期，故啟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有維持營收及穩定獲利之壓力，因此將收入認列測試列為本會計師查核重點項目。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測試收入認列之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有效性；對於主要銷售客戶之收入進行了解及分析，並與去年同期金額比較其變動情形，以評估有無重大異常；選擇年度結束前後一段期間之銷售交易樣本，核對相關憑證，評估收入認列已適當記錄。

二、應收帳款減損之評估

有關應收帳款減損評估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六)金融工具；應收帳款減損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一)；應收帳款減損評估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四)。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啟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應收帳款集中在某些客戶，故應收帳款之減損評估存有管理階層主觀之判斷，因此將其列為本會計師查核重點項目。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檢視應收帳款帳齡分析表、歷史收款記錄、產業經濟狀況及客戶之信用風險集中度等資料，以評估應收帳款減損評估與提列之合理性。

三、存貨之評價

有關存貨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七)存貨；存貨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二)；存貨評價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六)存貨。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啟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係從事高爾夫球球桿之製造及銷售，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由於高爾夫球市場會受到國際經濟景氣波動及消費者喜好等因素影響，且產品客製化程度高，可能導致產品過時陳舊或不再符合市場需求，產生存貨成本可能超過其淨變現價值之風險，因此將存貨之評價列為本會計師查核重點項目。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依存貨之性質評估及測試管理階層對存貨評價政策之適當性，包括分析存貨庫齡變化情形並執行抽樣程序以檢查存貨庫齡區分之正確性；檢視存貨呆滯提列之合理性；年底進行存貨抽盤，確認並評估存貨是否存在過時或損毀之情形。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啟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啟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啟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啟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啟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啟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啟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啟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郭士華



會計師：

張子信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 0950103298 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40100754 號

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108.12.31		107.12.31		負債及權益		108.12.31		107.12.31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138,046	16	97,137	11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二))	\$ 132,495	15	108,217	13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三))	29,980	4	79,859	10	2150	應付票據	341	-	670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四))	17	-	408	-	2170	應付帳款	14,908	2	13,266	2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四))	33,787	4	32,788	4	2200	其他應付款	47,378	6	49,039	6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六(四)及七)	115,035	13	84,233	10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附註七)	1,777	-	3,430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五))	2,081	-	2,348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9,198	1	2,668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六(五)及七)	2,593	-	-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三)及七)	13,711	2	-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	-	246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385	-	358	-
130x	存貨(附註六(六))	111,829	13	111,862	13			220,193	26	177,648	2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六(十一))	2,214	-	2,942	-						
		435,582	50	411,823	48	非流動負債：					
非流動資產：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三)及七)	10,666	1	-	-
152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及十三)	30,919	4	53,014	6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五))	3,348	-	4,263	-
								14,014	1	4,263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七)及十三)	306,240	35	317,124	37	負債總計		234,207	27	181,911	2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八))	46,729	5	51,546	6	權益(附註六(十七)及(十八))：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九)及七)	24,167	3	-	-	3100	股本	418,749	48	413,269	48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十))	12,376	1	11,539	1	3200	資本公積	132,583	15	128,747	15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六))	16,553	2	14,617	2	3300	保留盈餘	85,827	10	104,207	12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十一))	1,333	-	2,037	-	3400	其他權益	4,792	-	34,966	4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六(十一))	2,259	-	1,400	-	權益總計		641,951	73	681,189	79
		440,576	50	451,277	52						
資產總計		\$ 876,158	100	863,100	100	負債及權益總計		\$ 876,158	100	863,100	100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黃振騰



董事長：莊宇龍



會計主管：許惠婷



啟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8年度		107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二十)及七)	\$ 424,044	100	360,225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六)、(十三)、(十四)、(十五)及七)	291,147	69	276,725	77
營業毛利	132,897	31	83,500	23
5910 減: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淨變動數	9,020	2	(899)	-
	123,877	29	84,399	23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十)、(十三)、(十四)、(十五)、(二十一)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22,061	5	20,211	6
6200 管理費用	45,031	11	43,641	1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5,321	4	10,678	3
	82,413	20	74,530	21
營業淨利	41,464	9	9,869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二十二)及七)				
7010 其他收入	3,930	1	2,000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511	-	7,842	2
7050 財務成本	(3,149)	(1)	(1,551)	1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9,185)	(2)	7,500	1
	(7,893)	(2)	15,791	5
稅前淨利	33,571	7	25,660	7
7950 減: 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六))	10,567	2	1,695	-
本期淨利	23,004	5	23,965	7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六(十五))	361	-	1,003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附註六(二)及(十七))	(22,095)	(5)	131	-
8349 減: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十六))	72	-	70	-
	(21,806)	(5)	1,064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附註六(十七))	(8,079)	(2)	11,215	3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29,885)	(7)	12,279	3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6,881)	(2)	36,244	10
每股盈餘(附註六(十九))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 0.55		0.59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	\$ 0.55		0.59	

董事長: 莊宇龍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 黃振騰



會計主管: 許惠婷





啟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其他權益項目			
	股 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合 計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損失)	合 計	權益總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 餘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餘額	\$ 333,916	-	42,732	-	57,188	99,920	(8,750)	32,370	23,620	457,456
本期淨利	-	-	-	-	23,965	23,965	-	-	-	23,96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933	933	11,215	131	11,346	12,27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4,898	24,898	11,215	131	11,346	36,244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304	-	(2,304)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8,816	(8,816)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20,611)	(20,611)	-	-	-	(20,611)
現金增資	78,303	125,284	-	-	-	-	-	-	-	203,587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2,728	-	-	-	-	-	-	-	2,728
員工執行認股權發行新股	1,050	735	-	-	-	-	-	-	-	1,785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413,269	128,747	45,036	8,816	50,355	104,207	2,465	32,501	34,966	681,189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餘額	\$ 413,269	128,747	45,036	8,816	50,355	104,207	2,465	32,501	34,966	681,189
本期淨利	-	-	-	-	23,004	23,004	-	-	-	23,00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289	289	(8,079)	(22,095)	(30,174)	(29,88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3,293	23,293	(8,079)	(22,095)	(30,174)	(6,881)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031	-	(2,031)	-	-	-	-	-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8,816)	8,816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41,673)	(41,673)	-	-	-	(41,673)
員工執行認股權發行新股	5,480	3,836	-	-	-	-	-	-	-	9,316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418,749	132,583	47,067	-	38,760	85,827	(5,614)	10,406	4,792	641,951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莊宇龍



經理人：黃振騰



會計主管：許惠婷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8年度	107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33,571	25,660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31,825	20,654
攤銷費用	2,467	1,912
利息費用	3,149	1,551
利息收入	(3,774)	(1,88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利益)之份額	9,185	(7,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63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淨變動數	9,020	(899)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	2,728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51,872	16,62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減少(增加)	391	(225)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999)	2,747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30,802)	32,584
其他應收款減少(增加)	286	(667)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2,593)	140
存貨減少(增加)	33	(21,964)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728	(1,12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32,956)	11,49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減少	(329)	(36)
應付帳款增加	1,642	1,294
其他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1,877	(1,467)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減少	(1,653)	(2,204)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27	(21)
淨確定福利負債減少	(554)	(51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010	(2,95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31,946)	8,538
調整項目合計	19,926	25,164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53,497	50,824
收取之利息	3,755	1,764
支付之利息	(3,260)	(1,372)
支付之所得稅	(5,799)	(33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8,193	50,882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	741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79,859)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9,879	-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5,400)	(58,526)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6,855)	(11,61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43
取得無形資產	(3,304)	(4,992)
存出保證金增加	(859)	(1,4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125	(45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3,586	(155,965)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24,278	(10,785)
發放現金股利	(41,673)	(20,611)
現金增資	-	203,587
租賃本金償還	(12,791)	-
員工執行認股權	9,316	1,785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20,870)	173,97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40,909	68,89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97,137	28,24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38,046	97,137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莊宇龍



經理人：黃振騰



會計主管：許惠婷



啟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啟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六十五年五月十八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嘉義縣民雄鄉頭橋工業區工業一路3號。本公司主要經營自行車零件、機車零件、鋼管及運動器材之加工、製造及批發業務。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十四。本公司股票已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十六日經核准公開發行，並於民國一〇八年四月三日登錄興櫃市場交易。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一〇八年起全面採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八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個體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所得稅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年1月1日

除下列項目外，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造成重大變動者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租賃」(以下簡稱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租賃」(以下簡稱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四號「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以下簡稱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四號)、解釋公告第十五號「營業租賃：誘因」及解釋公告第二十七號「評估涉及租賃之法律形式之交易實質」。

本公司採修正式追溯法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將初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調整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餘，相關會計政策變動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租賃定義

本公司先前係依據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四號於合約開始日判斷一項協議是否屬或包含租賃。變更會計政策後則係以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租賃定義評估合約是否屬或包含租賃，會計政策詳附註四(十)。

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時，本公司選擇採用權宜作法豁免評估初次適用日前之交易是否為租賃，亦即，將先前已辨識為租賃之合約直接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規定。先前已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四號辨識非屬租賃之合約則不再重新評估是否為租賃。因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所規定之租賃定義僅適用於初次適用日及之後所簽訂或變更之合約。

(2)承租人

本公司為承租人之交易，先前係依據租賃合約是否已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評估其分類。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下，則針對租賃合約於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本公司選擇將承租機器設備適用短期租賃之認列豁免，
先前於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下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

過渡時，租賃負債係以剩餘租賃給付現值衡量，並使用初次適用日本公司增額借款利率折現。使用權資產則以租賃負債之金額衡量，調整與該租賃有關之所有預付或應付之租賃給付金額。本公司適用此方式於所有租賃。

此外，本公司採用以下權宜作法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

- a. 針對具有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採用單一折現率。
- b. 依其於初次適用日前刻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七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有關虧損性合約之評估結果，作為對使用權資產減損評估之替代方法。
- c. 針對租賃期間於初次適用日後12個月內結束之租賃，適用豁免而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 d.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初次適用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 e. 於租賃合約包含租賃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下，決定租賃期間時，採用後見之明。

(3) 出租人

除轉租外，本公司無須針對其為出租人之交易於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時進行任何調整，而係自初次適用日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處理其出租交易。

(4) 對財務報告之影響

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時，本公司於初次適用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之金額均為27,838千元，不影響保留盈餘。租賃負債係以本公司初次適用日之增額借款利率將租賃給付折現，所使用之利率其加權平均數為2%。

初次適用日之前一年度揭露之營業租賃承諾金額與初次適用日認列之租賃負債金額調節如下：

	108.1.1
107.12.31個體財務報告揭露之營業租賃承諾金額	\$ 28,557
認列豁免：	
短期租賃	<u>(57)</u>
	<u>28,500</u>
以108.1.1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金額	\$ 27,838
107.12.31認列之融資租賃負債金額	<u>-</u>
於108.1.1認列之租賃負債金額	<u>\$ 27,838</u>

2.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二十三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新解釋闡明於評估具不確定性之租稅處理對課稅所得(損失)、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投資抵減及稅率之影響時，應假設租稅主管機關將依法審查相關金額，並且於審查時已取得所有相關資訊。

若評估後認為租稅主管機關很有可能接受一項具不確定性之租稅處理，則應以與租稅申報時所使用之處理一致之方式決定課稅所得(損失)、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投資抵減及稅率；反之，若並非很有可能，則得以最有可能金額或期望值兩者較適用者，反映每一項具不確定性之租稅處理之影響。

過渡新準則時，上述改變不致使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及保留盈餘產生影響。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民國一〇八年七月二十九日金管證審字第1080323028號令，公開發行以上公司應自民國一〇九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九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2020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重大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

本公司評估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簡稱理事會）已發布及修訂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尚待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2021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2年1月1日

本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1.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1)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金融資產；

(2)淨確定福利負債係依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附註四(十四)所述之上限影響數衡量。

2.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外 幣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通常係認列於損益，惟以下情況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1)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2)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於避險有效範圍內；或
- (3)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於避險有效範圍內。

2.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則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四)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 4.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有其他限制者除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或
- 4.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六)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本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外）或金融負債原始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該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原始係按交易價格衡量。

1.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符合慣例交易者，本公司對以相同方式分類之金融資產，其所有購買及出售一致地採交易日或交割日會計處理。

原始認列時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本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資產後續以原始認列金額加減計採有效利息法計算之累積攤銷數，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投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屬債務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按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累計之其他綜合損益金額重分類至損益。

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係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且不重分類至損益。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本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

(3)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包括衍生性金融資產。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條件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該等資產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淨利益或損失（包含任何股利及利息收入）係認列為損益。

(4)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合約資產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 判定債務證券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 － 其他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本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本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若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評等相當於全球所定義之「投資等級」(為標準普爾之投資等級BBB-、穆迪之投資等級Baa3或中華信評之投資等級twA，或高於該等級者)，本公司視為該債務證券之信用風險低。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九十天，本公司假設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一百八十天，或借款人不太可能履行其信用義務支付全額款項予本公司時，本公司視為該金融資產發生違約。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本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本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本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本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證券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超過一百八十天；
- 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本公司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 借款人很有可能會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調整損益及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而不減少資產之帳面金額)。

當本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對公司戶，本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本公司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本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5)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本公司簽訂移轉金融資產之交易，若保留已移轉資產所有權之所有或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仍持續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3.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2) 權益交易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分類為攤銷後成本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若屬持有供交易、衍生工具或於原始認列時指定，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相關淨利益及損失，包括任何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其他金融負債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4)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5)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目前有法律上有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七)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八)投資子公司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對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係採權益法評價。在權益法下，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係依成本（包括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後續成本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時始予以資本化。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採直線法於每一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於損益。

土地不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機器設備：1~10年

(2)其他設備：2~15年

本公司於每一年度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租 賃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開始適用

1.租賃之判斷

本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為評估合約是否係屬租賃，本公司針對以下項目評估：

- (1)該合約涉及使用一項已辨認資產，該已辨認資產係於合約中被明確指定或藉由於可供使用之時被隱含指定，其實體可區分或可代表實質所有產能。若供應者具有可替換該資產之實質性權利，則該資產並非已辨認資產；且
- (2)於整個使用期間具有取得來自使用已辨認資產之幾乎所有經濟效益之權利；且
- (3)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取得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權利：
 - － 客戶在整個使用期間具有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之權利。
 - － 有關該資產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之攸關決策係預先決定，且：
 - － 客戶在整個使用期間具有操作該資產之權利，且供應者並無改變該等操作指示之權利；或
 - － 客戶設計該資產之方式已預先決定其整個使用期間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

2.承租人

本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本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本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本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 (1)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 (2)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 (3)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 (4)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 (1)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 (2)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 (3)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 (4)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 (5)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本公司將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以單行項目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中。

於租賃成立日或重評估合約是否包含租賃時，本公司係以相對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個別租賃組成部份。惟，於承租土地及建物時，本公司選擇不區分非租賃組成部分而將租賃組成部分及非租賃組成部分視為單一租賃組成部分處理。

針對宿舍及其他零星租賃之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本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以前適用

1.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收益。因協商與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加計至租賃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為達成租賃安排而提供予承租人之誘因總利益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收入之減少。

2. 承租人

其他租賃係屬營業租賃，該等租賃資產未認列於本公司之資產負債表。

營業租賃之租金給付(不包括保險及維護等服務成本)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由出租人提供為達成租賃安排之誘因總利益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支出之減少。

(十一) 無形資產

1. 認列及衡量

研究活動相關支出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發展支出僅於其能可靠衡量、產品或流程之技術或商業可行性已達成、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本公司意圖且具充足資源以完成該發展且加以使用或出售該資產時，始予以資本化。其他發展支出則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原始認列後，資本化之發展支出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本公司取得其他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電腦軟體成本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2. 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之未來經濟效益時始予以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包括內部發展之商譽及品牌。

3. 攤銷

除商譽外，攤銷係依資產成本減除估計殘值計算，並自無形資產達可供使用狀態起，採直線法於其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為損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電腦軟體：3~10年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攤銷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二)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除存貨、合約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外)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係將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其他個別資產或資產群組之現金流入之一組資產作為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係以稅前折現率折算至現值，該折現率應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之評估。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

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且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

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僅在不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或攤銷）之範圍內迴轉。

(十三)收入之認列

1.客戶合約之收入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本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本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1)銷售商品

本公司製造自行車零件、機車零組件、鋼管及運動器材之加工，並銷售予自行車及運動用品等製造廠商。本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本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本公司於交付商品時認列應收帳款，因本公司在該時點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

(2)財務組成部分

本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或勞務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本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2.客戶合約之成本

(1)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

本公司若預期可回收其取得客戶合約之增額成本，係將該等成本認列為資產。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係為取得客戶合約所發生且若未取得該合約則不會發生之成本。無論合約是否取得均會發生之取得合約成本係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除非該等成本係無論合約是否已取得均明確可向客戶收取。

本公司採用準則之實務權宜作法，若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認列為資產且該資產之攤銷期間為一年以內，係於該增額成本發生時將其認列為費用。

(2) 履行合約之成本

履行客戶合約所發生之成本若非屬其他準則範圍內（國際會計準則第二號「存貨」、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或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八號「無形資產」），本公司僅於該等成本與合約或可明確辨認之預期合約直接相關、會產生或強化未來將被用於滿足（或持續滿足）履約義務之資源，且預期可回收時，始將該等成本認列為資產。

一般及管理成本、用以履行合約但未反映於合約價格之浪費之原料、人工或其他資源成本、與已滿足（或已部分滿足）履約義務相關之成本，以及無法區分究係與未滿足履約義務或已滿足（或已部分滿足）履約義務相關之成本，係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

(十四) 員工福利

1. 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對確定福利計畫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以前期間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並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確定福利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本公司可能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對該計畫減少未來提撥金之形式可得之任何經濟效益之現值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係考量任何最低資金提撥要求。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包含精算損益、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利息），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不包括利息）係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保留盈餘。本公司決定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費用（收入），係使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所決定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及折現率。確定福利計畫之淨利息費用及其他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計畫修正或縮減時，所產生與前期服務成本或縮減利益或損失相關之福利變動數，係立即認列為損益。本公司於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清償損益。

3.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於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五)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以給與日之公允價值，於該獎酬之既得期間內，認列費用並增加相對權益。認列之費用係隨預期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而最終認列之金額係以既得日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為基礎衡量。

有關股份基礎給付獎酬之非既得條件，已反映於股份基礎給付給與日公允價值之衡量，且預期與實際結果間之差異無須作核實調整。

本公司股份基礎給付之給與日為董事會通過認購價格且核准員工得認購股數之日。

(十六)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之調整。其金額係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以及
- 3.商譽之原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本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十七)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

本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員工酬勞以股票分式發放之估計數及給與員工股票選擇權。

(十八)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體財務報告不揭露部門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對於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中，存有重大風險將於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之相關資訊如下：

(一)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

本公司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以違約風險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為基礎估計。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考量歷史經驗、目前市場狀況及前瞻性估計，以判斷計算減損時須採用之假設及選擇之輸入值。相關假設及輸入值之詳細說明請詳附註六(四)。

(二)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本公司評估報導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因產業快速變遷而產生重大變動。存貨評價估列情形請詳附註六(六)。

本公司之會計政策及揭露包含採用公允價值衡量其金融、非金融資產及負債。本公司針對公允價值衡量建立相關內部控制制度。其中包括建立評價小組以負責複核所有重大之公允價值衡量(包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並直接向財務長報告。評價小組定期複核重大不可觀察之輸入值及調整。如果用於衡量公允價值之輸入值是使用外部第三方資訊(例如經紀商或訂價服務機構)，評價小組將評估第三方所提供支持輸入值之證據，以確定該評價及其公允價值等級分類係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

本公司在衡量其資產和負債時，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公允價值之等級係以評價技術使用之輸入值為依據歸類如下：

- 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 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假設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三)金融工具。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8.12.31</u>	<u>107.12.31</u>
現金及零用金	\$ 95	145
活期存款	61,210	28,086
支票存款	1,791	4,404
定期存款	<u>74,950</u>	<u>64,502</u>
現金及約當現金	<u>\$ 138,046</u>	<u>97,137</u>

上述現金及約當現金均未提供作為擔保品。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二十三)。

(二)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108.12.31</u>	<u>107.12.31</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發得科技工業(股)公司	<u>\$ 30,919</u>	<u>53,014</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 1.本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為長期策略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本公司原持有發得科技工業(股)公司(以下簡稱發得公司)股票53,624千元，發得公司基於整體營運考量，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減資退回股款，本公司依照減資比率取得減資退回股款741千元。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度認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未實現評價損(益)分別為22,095千元及(131)千元。

2. 本公司因上列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度認列之股利收入分別為156千元及0千元。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度未處分策略性投資，於該期間累積利益及損失未在權益內作任何移轉。

3. 信用風險(包括債務工具投資之減損)及市場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三)。

4. 上述金融資產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8.12.31	107.12.31
國內定存單	<u>\$ 29,980</u>	<u>79,859</u>

本公司評估係持有該等資產至到期日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且該等金融資產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故列報於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本公司持有國內定期存單，其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度之加權平均年利率分別為2.62%及2.45%~2.78%，分別於民國一〇九年二月及一〇八年二月至四月到期。
2. 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三)。
3. 上述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擔保情形。

(四)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08.12.31	107.12.31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產生	\$ 17	408
減：備抵損失	-	-
	<u>\$ 17</u>	<u>408</u>
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33,787	32,788
應收帳款—關係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115,035	84,233
減：備抵損失	-	-
	<u>\$ 148,822</u>	<u>117,021</u>

本公司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採用簡化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包括總體經濟及相關產業資訊。本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08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及票 據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預 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148,839	-	-
逾期90天以下	-	-	-
逾期91~180天	-	-	-
逾期181~365天	-	-	-
逾期365天以上	-	-	-
	\$ 148,839		-

	107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及票 據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預 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117,429	-	-
逾期90天以下	-	-	-
逾期91~180天	-	-	-
逾期181~365天	-	-	-
逾期365天以上	-	-	-
	\$ 117,429	-	-

本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期初餘額	\$ -	67,678
本年度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金額	-	(67,678)
期末餘額	\$ -	-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均未貼現或提
供作為擔保品。

(五)其他應收款

	108.12.31	107.12.31
其他應收款	\$ 2,081	2,348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593	-
減：備抵損失	-	-
	\$ 4,674	2,348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其他應收款無逾期及提列減損之
情形。

其餘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三)。

(六)存 貨

	108.12.31	107.12.31
商品	\$ 6,496	-
製成品	73,209	82,679
在製品	7,652	5,737
原料	19,831	18,701
物料	4,641	4,745
	<u><u>\$ 111,829</u></u>	<u><u>111,862</u></u>

銷貨成本明細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存貨出售轉列	\$ 261,932	236,109
存貨報廢損失及盤虧	20,749	24,717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3,882	1,845
未分攤製造費用	5,852	15,764
下腳收入	(1,268)	(1,710)
列入營業成本	<u><u>\$ 291,147</u></u>	<u><u>276,725</u></u>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七)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108.12.31	107.12.31
子公司	<u><u>\$ 306,240</u></u>	<u><u>317,124</u></u>

1.子公司

子公司請參閱民國一〇八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2.擔保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269,232	25,738	2,574	297,544
增 添	5,165	5,554	2,709	13,428
處 分	-	(234)	-	(234)
重 分 類	899	621	(941)	579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u>\$ 275,296</u></u>	<u><u>31,679</u></u>	<u><u>4,342</u></u>	<u><u>311,317</u></u>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總 計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270,660	18,033	782	289,475
增 添	6,205	8,132	2,574	16,911
處 分	(7,819)	(962)	-	(8,781)
重 分 類	186	535	(782)	(61)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269,232</u>	<u>25,738</u>	<u>2,574</u>	<u>297,544</u>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233,317	12,681	-	245,998
本年度折舊	14,445	4,379	-	18,824
處 分	-	(234)	-	(234)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	-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247,762</u>	<u>16,826</u>	<u>-</u>	<u>264,588</u>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224,366	9,553	-	233,919
本年度折舊	16,770	3,884	-	20,654
處 分	(7,819)	(756)	-	(8,575)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233,317</u>	<u>12,681</u>	<u>-</u>	<u>245,998</u>
帳面金額：				
民國108年12月31日	<u>\$ 27,534</u>	<u>14,853</u>	<u>4,342</u>	<u>46,729</u>
民國107年1月1日	<u>\$ 46,294</u>	<u>8,480</u>	<u>782</u>	<u>55,556</u>
民國107年12月31日	<u>\$ 35,915</u>	<u>13,057</u>	<u>2,574</u>	<u>51,546</u>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均未提供作質押擔保。

(九)使用權資產

本公司承租房屋及建築及運輸設備等之成本及折舊，其變動明細如下：

	房屋及建築	運輸設備	總計
使用權資產成本：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	-	-
追溯適用IFRS16之影響數	27,838	-	27,838
本期增添	-	9,330	9,330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27,838</u>	<u>9,330</u>	<u>37,168</u>
使用權資產之累計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	-
本年度折舊	11,730	1,271	13,001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11,730</u>	<u>1,271</u>	<u>13,001</u>
帳面金額：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16,108</u>	<u>8,059</u>	<u>24,167</u>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度以營業租賃承租辦公處所及工廠廠房，請詳附註六(十四)。

(十)無形資產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度無形資產之成本、攤銷及減損損失明細如下：

	<u>電腦軟體成本</u>	
成 本：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13,697
單獨取得		<u>3,304</u>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	<u>17,001</u>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998
單獨取得		4,992
重分類		<u>7,707</u>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	<u>13,697</u>
攤銷及減損損失：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2,158
本期攤銷		2,467
本期處分		-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	<u>4,625</u>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246
本期攤銷		1,912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	<u>2,158</u>
帳面金額：		
民國108年12月31日	\$	<u>12,376</u>
民國107年1月1日	\$	<u>752</u>
民國107年12月31日	\$	<u>11,539</u>

攤銷費用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度無形資產攤銷費用列報於綜合損益表之下列項目：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營業費用	\$ <u>2,467</u>	<u>1,912</u>

(十一)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

本公司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資產之明細如下：

	<u>108.12.31</u>	<u>107.12.31</u>
預付款項－流動	\$ 2,042	2,836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172	106
預付設備款	-	579
存出保證金	2,259	1,4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u>1,333</u>	<u>1,458</u>
	\$ <u>5,806</u>	<u>6,379</u>

(十二)短期借款

本公司短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108.12.31	107.12.31
無擔保銀行借款	<u>\$ 132,495</u>	<u>108,217</u>
尚未使用額度	<u>\$ 86,935</u>	<u>61,503</u>
利率區間	<u>1.98%~2.294%</u>	<u>2.05%~2.28%</u>

本公司無提供資產設定抵押銀行借款擔保。

(十三)租賃負債

本公司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108.12.31
流動	<u>\$ 13,711</u>
非流動	<u>\$ 10,666</u>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二十三)金融工具。

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108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u>\$ 541</u>
短期租賃之費用	<u>\$ 500</u>
低價值租賃資產之費用(不包含短期租賃之低價值租賃)	<u>\$ 79</u>

租賃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108年度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13,911</u>

1.土地、房屋及建築及運輸設備之租賃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承租土地、房屋及建築及運輸設備作為辦公處所、廠房及公務用車，辦公處所、廠房及公務用車之租賃期間通常為三至五年，部份租賃包含在租賃期間屆滿時得延長與原合約相同期間之選擇權。

2.其他租賃

本公司承租員工宿舍及辦公設備之租賃期間為不滿一至二年間，該等租賃為短期及低價值標的租賃，本公司選擇適用豁免認列規定而不認列其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四)營業租賃

承租人租賃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其應付租金付款情形如下：

	107.12.31
一年內	12,057
一年至三年	16,500
	<u>28,557</u>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承租土地、廠房、辦公室及工廠設備，租賃期間通常為一至三年。民國一〇七年度營業租賃列報於損益之費用為11,363千元。

(十五)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08.12.31	107.12.3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8,551	10,934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5,203)	(6,671)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3,348</u>	<u>4,263</u>

本公司員工福利負債明細如下：

	108.12.31	107.12.31
短期帶薪假負債(列入其他應付款)	<u>\$ 3,606</u>	<u>3,495</u>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報導日，本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5,203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10,934	19,826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131	218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68)	(10)
— 因經驗調整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39	(505)
計劃支付之福利	<u>(2,485)</u>	<u>(8,595)</u>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u>\$ 8,551</u>	<u>10,934</u>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6,671	14,041
利息收入	65	134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332	488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620	603
計劃已支付之福利	<u>(2,485)</u>	<u>(8,595)</u>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5,203</u>	<u>6,671</u>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度認列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29	29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淨利息	<u>37</u>	<u>55</u>
	<u>\$ 66</u>	<u>84</u>
營業成本	51	64
推銷費用	4	3
管理費用	10	15
研究發展費用	<u>1</u>	<u>2</u>
	<u>\$ 66</u>	<u>84</u>

(5) 精算假設

本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108.12.31	107.12.31
折現率	0.7335%	0.9338%
未來薪資增加	2%	2.5%

本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633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11.24年。

(6) 敏感度分析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加0.5%	減少0.5%
108年12月31日		
折現率(變動0.5%)	(455)	492
未來薪資增加率(變動0.5%)	447	(492)
107年12月31日		
折現率(變動0.5%)	(484)	524
未來薪資增加率(變動0.5%)	508	(475)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4,081千元及4,308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十六)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度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11,309	3,632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u>1,266</u>	<u>(183)</u>
	<u>12,575</u>	<u>3,449</u>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2,008)	398
所得稅稅率變動	<u>-</u>	<u>(2,152)</u>
	<u>(2,008)</u>	<u>(1,754)</u>
所得稅費用	<u><u>\$ 10,567</u></u>	<u><u>1,695</u></u>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利益(費用)明細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劃之再衡量數	<u><u>\$ (72)</u></u>	<u><u>(70)</u></u>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度之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稅前淨利	<u>\$ 33,571</u>	<u>25,660</u>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6,714	5,132
所得稅稅率變動	-	(2,152)
不可扣抵之費用	5	8
免稅所得	(31)	-
依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所得稅影響數	1,837	(1,500)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776	369
前期所得稅(高)低估	1,266	(183)
未分配盈餘加徵10%	<u>-</u>	<u>21</u>
	<u><u>\$ 10,567</u></u>	<u><u>1,695</u></u>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因本公司可控制該項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確信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故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資產)。其相關金額如下：

	108.12.31	107.12.31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彙總金額	<u>\$ (358)</u>	<u>8,827</u>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資產)金額	<u>\$ (72)</u>	<u>1,765</u>

(2)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本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108.12.31	107.12.31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 6,547</u>	<u>5,771</u>

(3) 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變動如下：

	確 定 福利計畫	呆 帳 損失超限	聯屬公司間 遞延利益	未 實 現 兌換損失	其 他	合 計
遞延所得稅資產：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852	9,281	2,992	292	1,200	14,617
(借記)貸記損益表	(111)	-	1,804	427	(112)	2,008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72)	-	-	-	-	(72)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669</u>	<u>9,281</u>	<u>4,796</u>	<u>719</u>	<u>1,088</u>	<u>16,553</u>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983	7,889	2,696	305	1,060	12,933
(借記)貸記損益表	(61)	1,392	296	(13)	140	1,754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70)	-	-	-	-	(70)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852</u>	<u>9,281</u>	<u>2,992</u>	<u>292</u>	<u>1,200</u>	<u>14,617</u>

3.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六年度。

(十七) 資本及其他權益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分別為600,000千元及5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分別為60,000千股及50,000千股，前述額定股本總額皆為普通股。已發行股份分別為41,875千股及41,327千股，所有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度普通股流通在外股數調節表如下：

	普 通 股	
(以千股表達)	108年度	107年度
1月1日期初餘額	41,327	33,392
現金增資	-	7,830
員工執行認股權	548	105
12月31日期末餘額	<u>41,875</u>	<u>41,327</u>

1. 普通股之發行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十月十一日經董事會決議以每股26元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7,830千股，每股面額10元，計203,587千元，並以民國一〇七年二月五日為增資基準日，相關法定登記程序已辦理完竣。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度因員工認股權憑證行使認購權而發行新股分別為548千股及105千股，以17元發行，每股面額10元，總金額為9,316千元及1,785千元，相關法定登記程序已辦理完竣，所有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度因前述員工認股權憑證產生之酬勞成本分別為0千元及2,728千元，原帳列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員工執行認股權轉列至資本公積－發行股票溢價分別為1,868千元及358千元。

2. 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08.12.31	107.12.31
發行股票溢價	\$ 132,082	126,377
員工認股權	501	2,370
	<u>\$ 132,583</u>	<u>128,747</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 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累積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並以不低於當年度盈餘之百分之十分派股東股利，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得不予分配。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考量本公司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並兼顧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當年度股東股利發放總額之百分之十。

(1)法定盈餘公積

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3)盈餘分配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六月二十六日及一〇七年六月二十九日分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之股利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配股率(元)	金額	配股率(元)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	1 <u>41,673</u>	0.5	<u>20,611</u>

3.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告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合計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2,465	32,501	34,966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8,079)	-	(8,07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	(22,095)	(22,095)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5,614)</u>	<u>10,406</u>	<u>4,792</u>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8,750)	32,370	23,620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11,215	-	11,21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	131	131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2,465</u>	<u>32,501</u>	<u>34,966</u>

(十八)股份基礎給付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七月二十五日經董事會決議發行員工認股權，授與對象以本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全職員工為限。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計有下列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一〇七年 員工認股權憑證	
給與日	107.7.25
給與數量	800千股
合約期間	107.7.25~110.7.24
授予對象	以本公司正式編制內任職屆滿一年之全職員工為限
既得條件	未來二個月之服務

1.給與日公允價值之衡量參數

本公司採用Binomial Model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股份基礎給付之公允價值，該模式之輸入值如下：

一〇七年員工 認股權憑證	
給與日公允價值	3.4093元
給與日股價	16.22元
執行價格	17元
預期波動率(%)	32.74%
認股權存續期間(年)	3年
預期股利率(%)	-
無風險利率(%)	0.5833%

預期波動率以加權平均歷史波動率為基礎，並調整因公開可得資訊而預期之變動；認股權存續期間依本公司各該發行辦法規定；預期股利率及無風險利率以政府公債為基礎。公允價值之決定未考量交易中所含之服務及非市價績效條件。

2. 員工認股權計畫之相關資訊

員工認股權憑證之詳細資訊如下：

(以千單位表達)	108年度		107年度	
	加權平均履 約價格(元)	認股權 數 量	加權平均履 約價格(元)	認股權 數 量
1月1日流通在外數量	\$ 17	695	-	-
本期給與數量		-		800
本期執行數量	17	(548)	17	(105)
12月31日流通在外數量	\$ 17	<u>147</u>	17	<u>695</u>
12月31日可執行數量		<u>147</u>		<u>695</u>

3.員工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度因股份基礎給付所產生之費用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員工認股權憑證	\$ -	2,728

(十九)每股盈餘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度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23,004	23,965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41,554	40,487
(單位：元)	\$ 0.55	0.59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23,004	23,965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41,554	40,487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股票選擇權(千股)	56	-
員工股票酬勞之影響(千股)	47	70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千股)	41,657	40,557
(單位：元)	\$ 0.55	0.59

下列工具因具反稀釋作用，未包含於稀釋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

單位：千股

	108年度	107年度
員工股票選擇權	-	22

(二十)客戶合約之收入

收入之細分

	108年1月至12月	107年1月至12月
主要地區市場		
美國	\$ 136,063	101,822
中國	75,053	74,802
墨西哥	58,953	51,162
越南	36,360	36,543
臺灣	35,920	37,619
其他國家	81,695	58,277
	\$ 424,044	360,225

	<u>108年1月至12月</u>	<u>107年1月至12月</u>
<u>主要產品</u>		
中管	<u>\$ 424,044</u>	<u>\$ 360,225</u>

(二十一)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1%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5%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度員工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343千元及819千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343千元及819千元，係以本公司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度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前述董事會決議分派之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與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二十二)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度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利息收入	\$ 3,774	1,883
租金收入	-	117
股利收入	156	-
	<u>\$ 3,930</u>	<u>2,000</u>

2.其他利益及損失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	(63)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7,447)	5,938
其他	7,958	1,967
	<u>\$ 511</u>	<u>7,842</u>

3.財務成本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銀行借款利息費用	\$ 2,608	1,551
租賃負債隱含利息	541	-
	<u>\$ 3,149</u>	<u>1,551</u>

(二十三)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最大暴險之金額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本公司主要潛在風險係源自銷售集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金融資產。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票據及帳款餘額中有95%及92%皆由前五大客戶組成，使本公司有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形。為減低信用風險，本公司持續評估該客戶之財務狀況及實際收款情形，且定期評估應收帳款回收之可能性以及應收票據兌現之情形。

(3)應收款項及債務證券之信用風險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四)。

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其他應收款及定期存單，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三)及(五)。

上開均為信用風險低之金融資產，因此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期間之備抵損失(本公司如何判定信用風險低之說明請詳附註四(六))。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1年以內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08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擔保銀行借款	\$ 132,495	133,008	133,008	-	-	-
應付票據、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含關係人)	44,266	44,266	44,266	-	-	-
租賃負債	24,377	24,951	14,050	6,550	4,351	-
	<u>\$ 201,138</u>	<u>202,225</u>	<u>191,324</u>	<u>6,550</u>	<u>4,351</u>	<u>-</u>
107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擔保銀行借款	\$ 108,217	108,660	108,660	-	-	-
應付票據、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含關係人)	46,995	46,995	46,995	-	-	-
	<u>\$ 155,212</u>	<u>155,655</u>	<u>155,655</u>	<u>-</u>	<u>-</u>	<u>-</u>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匯率風險

(1)匯率風險之暴險

本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8.12.31			107.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10,192	29.98	365,556	9,065	30.715	278,431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	11,015	29.98	330,230	10,812	30.715	332,060

(2)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應收帳款之金融資產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貶值或升值5%，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12,222千元及11,137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3)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之金額匯率資訊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兌換(損)益	平均匯率	兌換(損)益	平均匯率
美金	\$ (7,447)	30.911	5,938	30.1751

4.利率分析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人員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0.5%，此亦代表管理人員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0.5%，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增加或減少530千元及433千元，主因係本公司之變動利率借款所致。

5.公允價值資訊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本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租賃負債，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08.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非上市(櫃)股票	\$ 30,919	-	-	30,919	30,91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38,046	-	-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9,980	-	-	-	-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					
應收款(含關係人)	153,513	-	-	-	-
存出保證金	2,259	-	-	-	-
小計	323,798	-	-	-	-
合計	<u>\$ 354,717</u>	<u>-</u>	<u>-</u>	<u>30,919</u>	<u>30,919</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32,495	-	-	-	-
應付票據、帳款及其他應付					
款(含關係人)	44,266	-	-	-	-
租賃負債	24,377	-	-	-	-
小計	<u>\$ 201,138</u>	<u>-</u>	<u>-</u>	<u>-</u>	<u>-</u>

		107.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非上市(櫃)股票	\$ 53,014	-	-	53,014	53,014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及約當現金	\$ 97,137	-	-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資產	79,859	-	-	-	-
應收票據、帳款及其他					
應收款(含關係人)	119,777	-	-	-	-
存出保證金	1,400	-	-	-	-
小計	298,173	-	-	-	-
合計	<u>\$ 351,187</u>	<u>-</u>	<u>-</u>	<u>53,014</u>	<u>53,014</u>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08,217	-	-	-	-
應付票據、帳款及其他應付					
款(含關係人)	46,995	-	-	-	-
合計	<u>\$ 155,212</u>	<u>-</u>	<u>-</u>	<u>-</u>	<u>-</u>

(2)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本公司估計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工具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若有成交或造市者之報價資料者，則以最近成交价格及報價資料作為評估公允價值之基礎。若無市場價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為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允價值。

(3)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非衍生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報導日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如屬無活絡市場者，其公允價值依類別及屬性列示如下：

無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民國一〇八年度係使用市場可比公司法估算公允價值，其主要假設係以被投資者之估計稅前息前折舊攤銷前盈餘及可比上市(櫃)公司市場報價所推導之盈餘乘數為基礎衡量。該估計數已調整該權益證券缺乏市場流通性之折價影響；民國一〇七年度係使用淨資產價值法估算公允價值，管理階層取具該投資公司近期之財務報告、評估產業發展及檢視公開可取得資訊，並據以檢視及評估該被投資公司之營運現況及未來營運表現，用以評估該被投資公司之公允價值。

(4)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度並無任何移轉。

(5) 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表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無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	
民國108年1月1日	\$	53,014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2,095)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u>	<u>30,919</u>
民國107年1月1日	\$	53,624
減資		(741)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31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u>	<u>53,014</u>

(6)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本公司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三等級主要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證券投資。

本公司多數公允價值歸類為第三等級僅具單一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僅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具有複數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因彼此獨立，故不存在相互關聯性。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列表如下：

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 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 資	可類比上市上櫃 公司法(108年度)	• 本益比乘數 (108.12.31為 1.01~1.47)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108.12.31為30%)	• 乘數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 高，公允價值愈高
〃	淨資產價值法 (107年度)	淨資產價值	不適用

(二十四) 財務風險管理

1. 概要

本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1) 信用風險

(2) 流動性風險

(3) 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本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本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之揭露資訊請詳個體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為各業務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本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

(1)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用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擔保品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

本公司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以規避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票據及帳款餘額集中於5家客戶，使本公司有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形。

(2)投 資

銀行存款及固定收益投資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

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保 證

本公司政策規定僅能提供財務保證予完全擁有之子公司。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均無提供任何背書保證。

4.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本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人員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未動用之短期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86,935千元及61,503千元。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匯率變動，而影響本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1)匯率風險

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以新台幣為主，本公司暴露於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及採購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為新台幣及美元。

(2)利率風險

本公司之政策係確保借款利率變動暴險係透過浮動利率借款，使用利率交換合約規避歸因於利率波動之現金流量變異，以達成此目標。

(3)其他市場風險

本公司並無因上市櫃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值暴險。

(二十五)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保障繼續經營之能力，以持續提供股東報酬及其他利害關係人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減資退還股東股款、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清償負債。

本公司與同業相同，係以負債資本比率為基礎控管資本。該比率係以淨負債除以資本總額計算。淨負債係資產負債表所列示之負債總額減去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額係權益之全部組成部分（亦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加上淨負債。

民國一〇八年度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策略與民國一〇七年度一致。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報導日之負債資產比率等相關資訊如下：

	108.12.31	107.12.31
負債總額	\$ 234,207	181,911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138,046)	(97,137)
淨負債	96,161	84,774
權益總額	641,951	681,189
資本總額	<u>\$ 738,112</u>	<u>765,963</u>
負債資本比率	<u>13.03%</u>	<u>11.07%</u>

(二十六)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1.以租賃方式取得使用權資產，請詳附註六(九)。

2.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調節表如下表：

	108.1.1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108.12.31
			其他變動	匯率變動	
短期借款	\$ 108,217	24,278	-	-	132,495
租賃負債	27,838	(12,791)	9,330	-	24,377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136,055</u>	<u>11,487</u>	<u>9,330</u>	<u>-</u>	<u>156,872</u>
	107.1.1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107.12.31
			其他變動	匯率變動	
短期借款	\$ 119,002	(10,785)	-	-	108,217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119,002</u>	<u>(10,785)</u>	<u>-</u>	<u>-</u>	<u>108,217</u>

七、關係人交易

(一) 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民國一〇七年二月由於本公司辦理現金增資，遠東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原持有本公司流通在外普通股股份52.13%，降為33.21%，且遠東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對本公司董事席次、重大業務、財務及人事均無控制力，故遠東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一〇七年二月起，已對本公司無控制力。另，民國一〇八年三月因應本公司登錄興櫃轉讓3%予券商，故遠東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原持有本公司流通在外普通股股份降為29.94%。

(二)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本公司之子公司及其他與本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遠東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遠東機械)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FST America, Inc. (FST)	本公司之子公司
發得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發得科技)	該公司負責人為本公司董事長
嘉義運動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嘉義運動器材)	其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係一親等關係
拓園興業股份有限公司(拓園)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董事
莊宇龍	本公司董事長
黃振騰	本公司總經理

(三)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本公司對與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力之個體	\$ -	3
子公司—FST	252,250	187,870
本公司之主要管理人員	64	-
	<u>\$ 252,314</u>	<u>187,873</u>

銷售予關係人之銷貨價格略低於一般銷售價格。其收款期限一般客戶為30~90天，關係人為90~180天，並視集團資金狀況調整。關係人之應收款項並未收受擔保品，且經評估後無須提列減損損失。

2.進 貨：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金額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力之個體	\$ 25	-
其他關係人	138	1
	<u>\$ 163</u>	<u>1</u>

本公司對上述公司之進貨價格因產品特性並無其他非關係人可供比較，付款條件與一般廠商並無顯著不同。

3.應收關係人款項：

本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8.12.31	107.12.31
應收帳款	子公司－FST	\$ 115,033	84,233
應收帳款	本公司之主要管理人員	2	-
其他應收款	其他關係人－發得科技	2,593	-
		<u>\$ 117,628</u>	<u>84,233</u>

4.應付關係人款項：

本公司應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8.12.31	107.12.31
其他應付款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力之個體		
	－遠東機械	1,736	3,377
其他應付款	其他關係人	41	53
		<u>\$ 1,777</u>	<u>3,430</u>

5.租賃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七年七月及一〇五年一月向對本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之個體－遠東機械租用土地及廠房，分別簽訂二年六個月及二年期租賃合約，合約總價值分別為16,500千元及13,200千元。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租金費用為6,600千元，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清償餘額為578千元，列報於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項下。該筆租賃交易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時分別認列使用權資產12,950千元及租賃負債12,950千元，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認列利息支出為189千元，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租賃負債餘額為6,540千元。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一月向其他關係人－嘉義運動器材租用辦公室，簽訂三年期租賃合約，合約總價值為16,200千元。民國一〇七年十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租金費用為300千元，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未清償餘額。該筆租賃交易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時分別認列使用權資產14,887千元及租賃負債14,887千元，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認列利息支出為242千元，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租賃負債餘額為9,729千元。

本公司於一〇七年一月向其他關係人－嘉義運動器材租用員工宿舍，簽訂一年期租賃合約，合約總價值為1,260千元，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租金費用為1,155千元，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未清償餘額。

本公司於一〇七年一月向其他關係人－嘉義運動器材租用機器設備，簽訂一年期租賃合約，合約總價值為3,000千元，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租金費用為3,000千元，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未清償餘額。

6.其他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度因營運需要，由遠東機械提供加工、管理服務與代墊各項營業費用之明細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代墊營業費用	<u>\$ 13,449</u>	<u>13,784</u>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上列其他代墊款所產生尚未支付款分別為1,736千元及2,799千元，帳列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項下。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度調借員工予遠東機械所產生之收入分別為0千元及278千元，帳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上述款項皆已收訖。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度因營運需要，並由嘉義運動器材代墊各項營業費用之明細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代墊營業費用	<u>\$ 530</u>	<u>101</u>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上述租金費用及其他代墊款所產生尚未支付款分別為41千元及53千元。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提供軟體服務予其他關係人－發得科技所產生之收入為7,408千元，帳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雜項收入項下，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收回之款項為2,593千元，帳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項下。

(四)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包括：

	108年度	107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6,058	5,280
退職後福利	-	-
離職福利	-	-
其他長期福利	-	-
股份基礎給付	-	-
	<u>\$ 6,058</u>	<u>5,280</u>

本公司提供每月租金151千元之汽車兩輛，供主要管理人員使用。

八、質押之資產：無。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無。

(一)本公司重大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108.12.31	107.12.31
取得無形資產	\$ -	1,275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921	11,943
	<u>\$ 9,921</u>	<u>13,218</u>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五月及十二月與Parametric Technology Corporation簽訂軟體授權使用合約，授權期間為民國一〇七年六月至一〇九年十二月，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簽訂之未認列合約承諾金額分別為5,886千元及8,986千元。

(二)本公司已開立而未使用之信用狀：

	108.12.31	107.12.31
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	<u>\$ 570</u>	<u>280</u>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他

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8年度			107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78,887	24,962	103,849	75,205	26,948	102,153
勞健保費用	8,742	2,575	11,317	8,154	2,762	10,916
退休金費用	3,046	1,101	4,147	3,154	1,238	4,392
董事酬金	-	913	913	-	1,163	1,163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5,263	1,040	6,303	5,325	1,075	6,400
折舊費用	24,486	7,339	31,825	19,841	813	20,654
攤銷費用	-	2,467	2,467	-	1,912	1,912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度員工人數分別為214人及224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分別為6人及5人。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八年度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 1.資金貸與他人：無。
-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股數單位：千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本公司	發得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629	30,919	6.93 %	30,919	

-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名 稱	關 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FST	子公司	(銷)貨	(252,250)	59 %	180天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115,033	77%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 之 公 司	交易對象 名 稱	關 係	應收關係人 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金 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FST	子公司	115,033	253%	-		8,520	-

註: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報告時業已沖銷。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八年度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投資公司 名 稱	被投資公司 名 稱	所在 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FST	美國	運動器材 之買賣	336,191	320,791	0.1	100%	306,240	(9,185)	(9,185)	子公司

註: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報告時業已沖銷。

(三)大陸投資資訊：無。

十四、部門資訊

請詳民國一〇八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啟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銀行存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現 金	庫存現金	\$ 95
銀行存款	活期存款	4,861
	外幣活期存款(美金1,879,552.37元×29.98 澳幣0.97元×21.005)	56,349
	支票存款	1,791
	定期存款(美金2,500,000元×29.98)	74,950
		<u>\$ 138,046</u>

應收票據及帳款明細表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應收票據－非關係人：		
A公司	營 業	\$ 17
應收帳款－關係人：		
FST America, Inc.	營 業	115,033
其他(註)	"	<u>2</u>
		<u>115,035</u>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B公司	營 業	10,217
C公司	"	5,779
D公司	"	5,639
E公司	"	4,082
F公司	"	3,031
G公司	"	2,783
其他(註)	"	<u>2,256</u>
		<u>33,787</u>
		<u>\$ 148,839</u>

註：個別金額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以上者，不予單獨列示。

啟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u>項</u> <u>目</u>	<u>摘</u> <u>要</u>	<u>金</u> <u>額</u>
其他應收款	應收營業稅退稅款	\$ 1,772
	應收利息	138
	其他(註)	17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軟體服務收入	<u>2,593</u>
		<u><u>\$ 4,674</u></u>

註：個別金額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以上者，不單獨列示。

啟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提供擔保或抵質押情形
	成 本	估計市價		
商 品	\$ 6,496	6,496	市價採淨變現價值	無
製 成 品	\$ 86,140	215,828	市價採淨變現價值	〃
在 製 品	7,652	7,652	市價採重置成本	〃
原 料	19,831	19,831	市價採重置成本	〃
物 料	<u>5,221</u>	<u>5,221</u>	市價採重置成本	〃
	125,340	<u><u>255,028</u></u>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u>(13,511)</u>			
合 計	<u><u>\$ 111,829</u></u>			

其他流動資產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預付款項	預付軟體租賃費	\$ 1,431
預付費用	預付保險費及耗材費等	611
其他流動資產	營業稅之留抵稅額及存出保證金	<u>172</u>
合 計		<u><u>\$ 2,214</u></u>

啟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股數單位：千股

名 稱	期 初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評價調整		期 末		提供擔保 或質押情形	備 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股 數	金 額	張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帳面金額		
發得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3,629	\$ <u>53,014</u>	-	<u>-</u>	-	<u>-</u>	-	<u>(22,095)</u>	3,629	<u>30,919</u>	無	-

啟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股數單位：千股

被投資事業名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依權益法認			期末餘額			提供擔保 或質押情形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列之投資損失	換算調整數	其他(註)	股數	持股比例%	金額	
FST America, Inc.	0.1	<u>\$317,124</u>	-	<u>15,400</u>	-	<u>-</u>	<u>(9,185)</u>	<u>(8,079)</u>	<u>(9,020)</u>	0.1	100.00	<u>306,240</u>	無

註：係沖銷順流交易未實現銷貨毛利之影響數。

啟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八)。

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十)。

啟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非流動資產明細表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其他非流動資產	高爾夫球證	<u>\$ 1,333</u>

短期借款明細表

債 權 人	借款性質	期末餘額	契約期限	利率%	抵押或擔保
永豐銀行	信用借款	\$ 30,000	108.08.15~109.02.17	2.063	無
永豐銀行	"	7,546	108.12.26~109.06.22	2.063	無
安泰銀行	"	2,500	108.10.18~109.01.16	2.294	無
華南銀行	"	30,000	108.08.27~109.05.29	2.1	無
華南銀行	"	7,449	108.11.06~109.04.30	2.1	無
台新銀行	"	30,000	108.11.13~109.02.13	1.98	無
玉山銀行	"	25,000	108.11.08~109.03.20	2.1	無
		<u>\$ 132,495</u>			

啟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票據及帳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應付票據：			
I公司	營 業	\$ 233	非關係人
J公司	"	69	"
K公司	"	34	"
其他(註)	"	<u>5</u>	"
		<u>341</u>	
應付帳款：			
L公司	"	4,541	非關係人
M公司	"	2,091	"
N公司	"	913	"
O公司	"	791	"
其他(註)	"	<u>6,572</u>	"
		<u>14,908</u>	
		<u><u>\$ 15,249</u></u>	

註：金額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以上者，不予單獨列示。

啟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u>項</u>	<u>目</u>	<u>摘</u>	<u>要</u>	<u>金</u>	<u>額</u>
其他應付款		電鍍		\$	15,985
		薪資			14,477
		設備款			3,094
		未休假獎金			3,606
		其 他(註)			<u>10,216</u>
				\$	<u>47,378</u>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各項費用代墊款		\$	<u>1,777</u>

註：個別金額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者，不予單獨列示。

啟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流動負債明細表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代收款	代員工扣繳勞健保費及退休金等	<u>\$ 385</u>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一〇八年度

項 目	單 位	數 量	金 額
中管	千PCS	5,572	\$ 424,410
減：銷貨退回	"	-	(347)
銷貨折讓	"	-	<u>(19)</u>
銷貨收入淨額			<u>\$ 424,044</u>

啟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一〇八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外購商品銷貨成本	
期初商品	\$ -
加:本期進貨	6,572
減:其他	(4)
減:期末商品	<u>(6,496)</u>
外購商品銷貨成本	<u>72</u>
自製產品銷貨成本	
期初存料	18,701
加：本期進料	36,859
減：期末原料	<u>(19,831)</u>
本期耗用原料	<u>35,729</u>
期初物料	5,169
加：本期進料	36,850
減：期末物料	<u>(5,221)</u>
間接材料	<u>36,798</u>
直接人工	<u>66,288</u>
製造費用	<u>72,256</u>
製造成本	211,071
加：期初在製品	5,737
委外加工	67,709
減：期末在製品	(7,652)
在製品報廢	<u>(20,749)</u>
製成品成本	256,116
加：期初製成品	91,884
減：期末製成品	<u>(86,140)</u>
自製銷貨成本	261,860
加：存貨報廢損失	20,749
未攤銷製造費用	5,852
存貨跌價損失	3,882
減：下腳出售收入	<u>(1,268)</u>
自產品製銷貨成本	<u>291,075</u>
營業成本	<u><u>\$ 291,147</u></u>

啟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製造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〇八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u>項 目</u>	<u>金 額</u>
折 舊	\$ 24,486
薪資支出	19,245
水 電 費	16,749
修 繕 費	10,648
其 他(註1)	<u>6,980</u>
合 計	<u><u>\$ 78,108</u></u>

註1：個別金額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者，不予單獨列示。

註2：製造費用包括未分攤製造費用。

啟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〇八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u>項 目</u>	<u>推銷費用</u>	<u>管理費用</u>	<u>研發費用</u>
薪資支出	\$ 2,777	18,214	4,884
勞 務 費	13,581	3,030	-
運 費	2,279	-	-
折 舊	-	7,183	156
各項耗竭攤提	-	2,373	94
雜項支出	-	5,119	5,554
其 他(註)	<u>3,424</u>	<u>9,112</u>	<u>4,633</u>
合 計	<u>\$ 22,061</u>	<u>45,031</u>	<u>15,321</u>

註：個別金額未達本科目總額百分之五，不予單獨列示。

啟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外收支明細表

民國一〇八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u>項</u>	<u>目</u>	<u>摘</u>	<u>要</u>	<u>金</u>	<u>額</u>
營業外收入：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	3,774
股利收入	投資股票之股利收入				156
其他收入淨額	什項收入及什項支出等				<u>7,958</u>
				\$	<u>11,888</u>
營業外支出：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等利息			\$	3,149
投資損失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9,185
外幣兌換損失	外幣交易產生之兌換損失				<u>7,447</u>
				\$	<u>19,781</u>

啟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莊宇龍

